

（ 5 ） 農 林 類

農 林 類：第 1 號

提 案 人：童燕珍

連 署 人：陳若翠、王耀裕

案 由：本市滯洪池應兼具滯洪蓄水之功能。

說 明：因應極端氣候造成降雨集中，多位水利專家（如丁澈士或李鴻章）均提供類似海綿城市之構想，本市目前計有 15 座滯洪池，總滯洪量三百多萬噸，將可提供本市民生用水約 3 天多。惟其所蓄之水大部分均以排掉為主，並於非雨季提供休閒、太陽能發電或停車的需求，其立意雖好，但也有失其本能。

為因應未來可能時不時遭遇旱象，而所謂最大經濟實惠的水庫，非地下水層莫屬。建請市府研究將部分滯洪池於地下水層豐沛的區域，將滯洪池底層設計為土壤滲濾式或水井注入式等方式，將所蓄之水補注涵養於地下水層中，俟旱季時提供民生用。另於郊區之滯洪池，於補注地下水層之餘水，可供農工業等用水，減少隨之排掉的水資源浪費，減輕極端氣候對環境之影響。惟於蓄水期間，應做好維護管理。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1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2086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 號
議員姓名	童議員燕珍
案 由	本市滯洪池應兼具滯洪蓄水之功能。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滯洪池主要功用為收集降雨期間超過排水保護標準時，所額外多出

來的水量，暫存於池體中，待雨後再將蓄積的水量排出，以隨時因應下一次降雨之用，故於汛期期間需符合各滯洪池之操作程序，方能確保滯洪池之功能。

本市滯洪池大致可分為都會型滯洪池及河川水系型滯洪池。都會型滯洪池為做景觀休憩多功利用，於池內設有部分設施外，無設施部分均為透水鋪面，水源均可自然滲流補注地下水，惟都市型滯洪池主要收集自市區雨水下水道系統，非汛期期間並無水源可供蓄積。本市其餘非都市型滯洪池多數即為濕式滯洪池，平常的時候即已有蓄水可自然補注地下水之用。

農林類：第2號

提案人：張漢忠

連署人：李喬如、何權峰

案由：為順利推展家戶污水接管政策，計劃列入施作期程之地區，應施展公權力強力介入達到百分百計劃施作範圍完成接管。

說明：依目前鳳山區家戶污水接管率約完成 54%，以一個政府既定政策推行十餘年，如此進度屬緩慢，其市民配合度與政府公權力施展，絕對成正比。當公權力不彰之際，一些市民的配合度當然是存在觀望，或根本不願配合，以目前台灣社會人民態度，因早期政府部門的縱容與姑息，放任人民隨意違章建築，政府部門亦未執行違章拆除，衍生現在大部份住宅後巷均是違建物，致因污水接管施作空間不足，雖經主管單位到場說明與勸導，時常有整條巷道幾乎住戶均是願意，但遇一兩戶住戶不願意配合，致整條線路污水接管工程無法進場施作，常有市民投訴本身違建已拆除四、五年，未見施工單位進行施作，原因是該條施作線路其中一戶尚未將違建物拆除，可謂多數配合住戶受害。

辦法：當日列入施作家戶污水接管範圍之地區，工務局拆除違章單位應強力介入，不應非主管業務推拖置身之外。另為加速及順利推廣本政策水利局應儘速制定「自治條例」。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年9月29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6次定期大會第1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3屆5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3 高市府水污二字第 110378719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2號
議員姓名	張議員漢忠
案由	為順利推展家戶污水接管政策，計劃列入施作期程之地區，應施展公權力強力介入達到百分百計劃施作範圍完成接管。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一、有關鳳山區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已於 110 年進入第五期實施計

畫，將於 110 至 115 年持續執行鳳山區污水建設污水下水道建設，第五期計畫期間計 5 件標案持續辦理鳳山區前期未施作用戶接管之區域，亦針對前期已辦理過用戶接管標案區域執行，本府水利局針對側後巷違建戶訂有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工程推動 SOP 機制：（1）地方說明會、（2）巷道說明會、（3）公告限期自拆、（4）淨空會勘、（5）釘子戶移送工務局。

二、有關本府工務局配合執行違建拆除部分，業已與工務局協調將本市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工程列入「高雄市政府工務局處理違章建築執行要點」第四點規定，列為優先執行拆除，以強化用戶接管成效及提升用戶接管率。

農林類：第3號

提案人：張漢忠

連署人：李喬如、何權峰

案由：為整體環境衛生加強防治病媒滋生及美化河堤道，促以供市民休閒利用。

說明：

一、本市鳳山區境內之泄洪大排壠埔大排與鳳山溪其河岸堤壁及河床，每逢雨汛過後所滯留大量土泥，掩蓋河床與堤岸壁，經一時間即雜草滋長，期間清除不及再遇雨汛又再覆蓋堆積一層土泥，如此循環致堆積甚多土泥於堤岸壁，所以雜草一再逢生，亦然衍生為病媒滋生床，上述所指水渠於鳳山區均是毗鄰住家，致所孳生媒蚊危害市民，人人自危恐慌遭災，相關部門應研議解決。

二、壠埔大排斜坡溝壁結構類似植草磚狀，衍生雜草叢生病媒蚊孳長，並造成蛇類於植草磚下築窩生長，衍生對附近居民嚴重生命危害。

辦法：建請市府水利局應籌措經費將河岸堤壁及河床所堆積土泥儘速清除，非只清除上方雜草而已。並安排固定時間（一年四次）清除，以避免雜草滋長維護堤岸景觀。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年9月29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6次定期大會第1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3屆5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0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0381262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3號
議員姓名	張議員漢忠
案由	為整體環境衛生加強防治病媒滋生及美化河堤道，促以供市民休閒利用。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鳳山區壠埔大排與鳳山溪泥土掩蓋河床及堤岸壁體致雜草滋生案，本府水利局委請顧問公司評估後，於4月至6月針對鳳山溪保生橋至博愛橋進行清疏作業，總清疏長度約4公里，清疏土方量約6

萬立方公尺；另壠埔排水清疏長度約 3.5 公里，清疏土方量約 1 萬方立方公尺，後續割草修剪及清疏土方頻率原則依實際需求性、季節性之環境條件、汛期間雨水充沛、民眾活動密集程度增減修剪次數及調整修剪期程，以維護河道周邊環境堤岸景觀，減少病媒滋生。

農林類：第4號

提案人：童燕珍

連署人：陳麗珍、王義雄

案由：建請市政府於 113 年如期將高雄市肉品市場用地回收活化。

說明：高雄肉品市場使用已逾 50 年，其已屆一般建築物使用年限，且環境衛生堪虞、設備老舊及有礙都市觀瞻，確有重新闢建之需求；惟現在位於三民區民族上，該地段已為市政發展重地，實應不宜再在原地重建，宜為市政府回收土地後，進行無論是文創基地、都市造景或興建具公共利益之設施，均可帶動高雄經濟人文齊飛，擘劃高雄未來都市競爭力之前景。

目前高雄肉品市場現值約 2.5 公噸，經營由高雄地區農會及市政府合資，年拍賣約 21 萬頭豬，交易金額 17 億元，現遷建位址當地民眾持反對的意見。建議市政府於未能取得遷建場址居民認同前，又要確保三民區民族路高雄肉品市場場址如期除役，請妥為規劃配套方案，切勿為遷建而興建。其選址應就區位及民情綜合考量，並與當地民意溝通協調取得認同後，並允諾將來新建場址之環境影響評估、環境衛生設施、設備升級及景觀生態等措施整體妥善規劃，建立居民對相關鄰避設施的信任，方得闢建相關設施。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1 高市府農批字第 110330456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4 號
議員姓名	童議員燕珍
案 由	建請市政府於 113 年如期將高雄市肉品市場用地回收活化。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一、三民區肉品批發市場原將以市場整併方式辦理，整併案經執行

過程中，高雄地區農會提出替代方案，擬自行購地興建遷移，經市府同意後，其遷建規劃書已於 107 年 9 月 3 日函送中央農委會審理，並於 108 年 7 月 5 日完成核定，並據以執行。惟遭燕巢區居民反對，暫緩執行。

二、本案經市長於 110 年 8 月 20 日議會總質詢時公開表示，將積極協調高雄地區農會期於三個月內能有明確之共識，經農業局於 110 年 8 月 30 日邀請高雄地區農會高層溝通協調，將請農會持續積極與燕巢居民溝通，取得共識；另並也請與台糖公司溝通協調相關土地價購事宜，雙管齊下以期早日覓得適當地點，完成肉品市場遷移。

農林類：第5號

提案人：方信淵

連署人：鍾易仲、蔡武宏

案由：盤整農業道路路面改善。

說明：原高雄縣區岡山、橋頭、梓官、彌陀、永安、燕巢區等農業用路路面多有破損，建請農業局盤整高雄市轄農業用路，務必要做到讓農民都有安全平坦的農路使用。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年9月29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6次定期大會第1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3屆5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8 高市府農發字第 110331208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5號
議員姓名	方議員信淵
案由	盤整農業道路路面改善。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p>一、為提升農路修繕效率，本府農業局「農路修繕作業要點」業於109年6月頒布，自110年度起農路會勘、修繕、養護、緊急搶險、搶修及災害復建工程等相關事宜由各區公所執行，本府農業局負責修繕計畫之核定、業務督導、編號農路之調查、農路安全、使用或維護等檢討計畫等。另本府農業局亦辦理區公所考核機制，以確保區公所農路施工品質及提升預算執行率。</p> <p>二、本府農業局目前農路養護作業業已委託區公所執行，未來將評估增加委託經費額度下，由區公所通盤評估轄區農路修繕需求，並由區公所一致性並就近執行農路修繕作業。</p>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陳麗娜）

農林類：第6號

提案人：陳麗娜

連署人：方信淵、陳幸富

案由：建請檢討修正《高雄市野生動物保育自治條例》增加對遊蕩動物之追蹤機制。

說明：本市對遊蕩犬貓施行 TNVR（誘捕、絕育、疫苗、回置）友善深耕計畫，但自治條例中卻無相關規範，也缺乏追蹤機制，犬貓若遭外縣市或民間單位領養，無從確認其後續處理情形與犬貓生活狀況，盼市府對 TNVR 友善深耕計畫加以評估後，研議是否入法，並制定追蹤機制。

辦法：建請農業局動保處提案修訂《高雄市野生動物保育自治條例》，除研議將 TNVR 作為依其實際執行情況，評估納入本市自治條例以明文合法化，且明訂從動物保護園區轉至其他機構領養之動物，應定期追蹤其去向與健康狀態。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年9月29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6次定期大會第1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3屆5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5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0707239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6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娜
案由	建請檢討修正《高雄市野生動物保育自治條例》增加對遊蕩動物之追蹤機制。
主辦機關	動物保護處
執行情形	有關 TNR 回置動物追蹤部分，考量目前尚難確保回置動物福利、降低其對公共安全環境衛生之影響、以及在地居民意願等眾多因素，現階段尚不宜貿然將 TNR 納入自治條例。 有關認養安置於民間動物收容所之動物追蹤部分，本市公立動物收容所動物於認養時皆需依規定完成晶片植入與寵物登記。本市動物保護處對於大量收容安置本市公立動物收容所動物之民間單位（含

本市與外縣市），除可透過寵物登記管理系統即時了解收置動物在養狀態，每年亦實地訪查至少 2 次，持續追蹤動物照養情形。本府對於安置民間動物收容所之動物福利已有追蹤機制，尚無需納入高雄市動物保護自治條例。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郭建盟）

農林類：第7號

提案人：郭建盟

連署人：黃文志、韓賜村

案由：高雄質譜儀上線前蔬果食安一年多空窗期，防止農藥超標蔬菜流竄高雄危害市民健康。

說明：高雄市民面臨農藥超標蔬菜威脅危急 3 破口：

- 一、官員各自為政的官僚本位破口。
- 二、缺乏質譜儀把關的技術安全破口。
- 三、缺乏國家級防護網產生的區域安全破口。

辦法：建請農業局：

- 一、取得農糧署農戶實名制資料庫。
- 二、建構果菜拍賣前即時辨識農戶的資訊系統與篩選機制。
- 三、納入全國防護網即時掌控農糧署所查緝之農產品黑名單資訊。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年9月29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6次定期大會第1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3屆5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6 高市府農批字第 110330450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7號
議員姓名	郭議員建盟
案由	高雄質譜儀上線前蔬果食安一年多空窗期，防止農藥超標蔬菜流竄高雄危害市民健康。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一、為配合中央推動各批發市場以質譜儀快篩檢驗進場蔬果之政策，目前擬由政府部門編列預算補助高雄果菜批發市場及鳳山果菜市場建置質譜儀檢驗實驗室（高雄市政府農業局補助 1/2 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補助 1/2），另外再針對當季高風險作物及曾經檢驗不合格蔬果供應業者採質譜儀檢驗方式加強抽驗，以達到雙重把關確保民眾食品安全。

- 二、考量實驗室尚未設置完成前，其檢驗模式將由市場委由民間合格設立之質譜儀實驗室進行檢驗，其委外檢驗費用由政府部門編列預算補助。另市場也將持續加強現有生化快速檢驗之作業方式（本年度截至 9 月底已抽驗 23,887 件，合格率 99.85%），本局亦持續執行農作物農藥殘留化學法抽驗（本年度截至 9 月底已抽檢 1,160 件，含學校午餐蔬果食材 206 件及果菜批發市場 353 件，合格率 92.1%）。
- 三、輔導市場修訂「供應人申請登記管理辦法」，將供應人實名制納入，有效掌握農產品從產地到批發市場供應鏈上之農產品來源完整訊息。輔導公司建置供應人資料庫將供應農民小代號與身分證字號鏈結之，一旦檢驗農產品不合格，可即時查詢供貨來源及農民身分，以達即時攔截並暫停採收及供貨至其他市場，避免不合格之蔬果農產品流入市面，提升農產品之食品安全。
- 四、另將輔導市場修訂「進場果菜農藥殘留檢驗處理要點」，將質譜儀檢驗管理機制納入，建議針對當季高風險作物及搭配實名制加強抽驗，對曾經檢驗不合格蔬果供應業者採質譜儀檢驗方式，俾便加入農糧署之防護網體系，以達有效防堵外縣市不肖業者轉運至本市，以確保本市蔬果品質安全。
- 五、本府已於明（111）年度編列預算 600 萬元補助批發市場建置質譜儀檢驗實驗室及 200 萬元委外質譜儀檢驗費用。

農林類：第8號

提案人：朱信強

連署人：陸淑美、童燕珍

案由：請高雄市政府建議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辦理開通由美濃區黃蝶翠谷至六龜林道事宜。

說明：高雄市美濃區黃蝶翠谷東勢溪至六龜區原有一林道自八八風災之後林道未予整理至今未開通，登山遊客一直反映政府辦理林道整建，以利觀光發展及登山愛好民眾有安全的道路。

辦法：請高雄市政府反映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年9月29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6次定期大會第1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3屆5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16 高市府農植字第 110336623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8號
議員姓名	朱議員信強
案由	請高雄市政府建議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辦理開通由美濃區黃蝶翠谷至六龜林道事宜。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一、本府農業局業以 110 年 10 月 12 日高市府農植字第 11032914801 函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規劃辦理自本市美濃區黃蝶翠谷通往六龜區之林道整建事宜。 二、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屏東林區管處於 110 年 11 月 5 日召集朱議員信強服務處、本府工務局、觀光局、農業局、本市美濃區公所及六龜區公所辦理「高雄市美濃區黃蝶翠谷由東勢坑溪至六龜區林道整建」會勘，並以 110 年 12 月 8 日屏治字第 110 6222226 號函送會勘紀錄，結論為：經會同各相關單位現場周遭勘查，所提原有道路已不明、不易辨識，經討論評估目前現況條件，其相關之道路系統已趨二地通行便利，本會勘道路中斷

未關通，荒廢棄置已久，已無經濟效益價值，考量生態保育減少環境破壞，現階段應不宜再開設利用。

農林類：第9號

提案人：朱信強

連署人：陸淑美、童燕珍

案由：請高雄市政府建議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調整稻米價格，以利農村經濟及留住農村青年務農意願。

說明：高雄市原高雄縣區多數人口從事務農，尤其種植水稻居多，但政府農業單位一直無法提高價格，造成農村經濟衰落，收入無法提升，青年往外發展城鄉落差甚鉅，敬請高雄市政府建議中央改善提高稻米收購價格，提升農村經濟。

辦法：請高雄市政府反映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年9月29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6次定期大會第1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3屆5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8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0331492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9號
議員姓名	朱議員信強
案由	請高雄市政府建議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調整稻米價格，以利農村經濟及留住農村青年務農意願。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p>一、本案本府農業局以 110 年 10 月 13 日高市農務字第 11032979700 號函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參採調整稻米價格建議。</p> <p>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以 110 年 10 月 15 日農糧儲字第 1101022735 號函復內容如下：</p> <p>(一)目前稻作每年超產約 20 萬公噸，急需調整稻作產業結構，輔導稻農轉作，倘再提高公糧收購價格，將增加農民種稻意願，不利整體稻作產業轉型，且與推動「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輔導農民種植具競爭力轉（契）作物之目標背道而馳。</p> <p>(二)公糧收購價格自 100 年起調高各項公糧稻穀收購價格每斤 3</p>

元，並自同年第 2 期作起補助烘乾等費用每公斤 2 元，另查近 5 年（105~109 年）第 1 期及第 2 期稻作平均每公斤生產成本分別為 17.13 及 21.04 元，較 99 年（調整公糧收購價格前）之生產成本 17.15 及 21.15 元，分別減少 0.2 及 0.11 元，顯示前次調整公糧收購價格已實質保障農民收益。

(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為利政策整體考量，尚不宜調整公糧收購價格，並請本府農業局配合「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輔導農民轉(契)作無產銷失衡之虞作物，以利產業均衡發展。

三、本府農業局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調整稻作產業結構，持續推動「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除加強輔導農民契作具進口替代之穀類及雜糧等作物，並規劃適合本市具競爭力的短期農作物地區性特色作物計 45 品項。110 年 1 期作申報轉契作無產銷失衡之虞作物面積達 1,578 公頃。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陳玫娟）

農林類：第 10 號

提案人：陳玫娟

連署人：童燕珍、王耀裕

案由：大樹東照宮專案設置加壓站。

說明：大樹東照宮是民國 65 年於東照山興建，79 年完工落成，但 31 年來卻無自來水可用，因寺廟信徒絡繹不絕。依據建築法第 5 條規定，寺廟係屬其他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希望大樹東照山能比照大岡山超峰寺，由自來水公司專案設置加壓站，將自來水送到東照宮。

辦法：請自來水公司儘速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0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0383275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10 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玫娟
案由	大樹東照宮專案設置加壓站。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貴席提案大樹東照宮專案設置加壓站，經函轉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研議表示，該地區屬無自來水管線到達區域，因此無法設置加壓站進行改善作業，後續可依「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自來水延管工程申請及管考作業要點」向轄管內服務所申辦，俾供用水需求。

農林類：第 11 號

提案人：陳玫娟

連署人：童燕珍、王耀裕

案由：楠梓區益群橋沿岸護堤、欄杆改善。

說明：當地里長反映楠梓區益群橋附近，仍有護堤、欄杆等設施未完全做好，有安全顧慮，請水利局研討改善。

辦法：請水利局儘速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1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0382034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1 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玫娟
案 由	楠梓區益群橋沿岸護堤、欄杆改善。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楠梓區後勁溪益群橋下游欄杆修繕及新設部分，本府水利局已納入「後勁溪德惠橋上游欄杆暨楠梓排水橋新一路旁階梯新設欄杆工程」辦理，預計於 110 年 10 月底前完成。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陳玫娟）

農林類：第 12 號

提案人：陳玫娟

連署人：童燕珍、王耀裕

案由：文寧路邊曹公圳應儘速整治。

說明：日前現地會勘文寧路邊曹公圳，發現有多處有髒亂、損壞之處，建議
連同延伸綠帶的美化工程一併施作，請市府水利局儘速研議辦理。

辦法：請市府水利局儘速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4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0255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2 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玫娟
案 由	文寧路邊曹公圳應儘速整治。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本局辦理「曹公新圳支流（文寧街）護岸改善應急工程」，考量本案目前正值汛期期間，為避免颱風等不確定因素，影響周邊住宅通行，目前加速趕工中，並已完成本案主體護岸結構，剩餘相關路面復舊部分，預計可於 110 年 11 月 30 前完工。

農林類：第13號

提案人：鄭孟洳

連署人：黃秋嫻、李雅慧

案由：建請改善情人碼頭水域遊憩設施，並推動海洋教育。

說明：台灣是四面環海的海洋國家，中央在去年頒布了像海致敬的政策，鼓勵人民「知海、近海、進海」，高雄擁有得天獨厚的條件，應積極發展水域的觀光、遊憩及運動項目，並加強民眾的海洋教育、水域遊憩的相關知識。

興達港情人碼頭其水域遊憩空間適合多項水上活動，應妥善規劃，建請海洋局改善該場域的設施設備，並加強與學校、團體合作積極推動海洋教育，給市民朋友一個更好的水上遊憩活動的環境。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年9月29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6次定期大會第1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6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3屆5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4 高市府海洋產字第 110327814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13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孟洳
案由	建請改善情人碼頭水域遊憩設施，並推動海洋教育。
主辦機關	海洋局
執行情形	高雄為海洋港灣城市，具備發展海洋產業及水域休閒遊憩活動之優越條件，對於拉近民眾與海洋距離，本府海洋局針對本市水域遊憩推廣及海洋教育活動，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一、為帶動地方觀光的發展，活化興達漁港遊憩水域並推廣水上休閒運動，目前高雄科技大學、中華民國港口總工會遊艇與動力小船駕駛訓練中心及亞果遊艇俱樂部等皆在本市興達港遊憩水域進行帆船、獨木舟、動力小船駕訓等水域活動，亦有多個協

- 會或學校團體於興達港從事水上摩托車教學與訓練工作，惟該區並無一個利於吊掛相關機具的設備與存放資材的硬體儲存空間。
- 二、為能支持水上摩托車等運動能持續發展，本案經於 110 年 3 月 8 日由鄭孟洳議員服務處召開本市為推廣水上摩托車休憩活動之現勘，海洋局後續業與相關使用人共同會勘，並規劃設置吊掛設備（吊重 1 噸）、15 公尺拉門以及 1 個 40 呎貨櫃空間，目前已完成發包，業於 9 月 6 日開工，預計 10 月底完成施工，前揭設備及儲存貨櫃空間之後續維護管理，將透由公開公正之行政程序，委由適當團體經管。
- 三、海洋局辦理「110 年高雄市海洋保育教育推廣計畫」，以巡迴方式針對本市 40 所國中、小學童及公私立幼兒園規劃一系列海洋保育教育主題課程，推廣海洋環境教育到校教學，並深入偏鄉地區學校，主動提供偏鄉孩子們多元之學習機會。因目前疫情關係，海洋局將與各學校依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及教育部之相關防疫規定辦理。

農林類：第 14 號

提案人：鄭孟洳

連署人：李雅慧、江瑞鴻

案由：建請加速高雄肉品市場遷移進度。

說明：高雄肉品批發市場及屠宰場原預定 112 年即可完成遷移，因選址地點的爭議，進度一再地延宕。

建請農業局長，親自率團隊與農會研擬並了解進度，實際與當地居民進行溝通，盡快選定搬遷地點或是加速整併計畫，將高雄肉品市場及屠宰場全面撤出三民區。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1 高市府農批字第 110330453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14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孟洳
案由	建請加速高雄肉品市場遷移進度。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p>一、三民區肉品批發市場原將以市場整併方式辦理，整併案經執行過程中，高雄地區農會提出替代方案，擬自行購地興建遷移，經市府同意後，其遷建規劃書已於 107 年 9 月 3 日函送中央農委會審理，並於 108 年 7 月 5 日完成核定，並據以執行。惟遭燕巢區居民反對，暫緩執行。</p> <p>二、本案經市長於 110 年 8 月 20 日議會總質詢時公開表示，將積極協調高雄地區農會期於三個月內能有明確之共識，經農業局於 110 年 8 月 30 日邀請高雄地區農會高層溝通協調，將請農會持續積極與燕巢居民溝通，取得共識；另並也請與台糖公司溝通</p>

協調相關土地價購事宜，雙管齊下以期早日覓得適當地點，完成肉品市場遷移。

農林類：第 15 號

提案人：何權峰

連署人：邱俊憲、郭建盟

案由：力促高雄肉品市場遷移。

說明：位於三民區民族路的高雄肉品市場，民國 55 年建置，設立當時雖處本市偏僻郊區，然而隨著都市發展、人口快速增加，已造成當地衛生問題嚴重，像是殺豬聲、臭氣沖天，都讓居民苦不堪言，甚至連帶衍生交通、都市計畫發展等問題。再者，市場設立至今，早已超出一般建物使用年限 50 年標準，相關建築設備、拍賣及屠宰設施均已老舊，目前確有遷場之必要性，以確保居民有良好的生活環境。

辦法：建請農業局針對肉品市場遷移，研擬完整周延的計畫，與地方建立良好的溝通，讓遷移計畫順利完成。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6 高市府農批字第 110330458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5 號
議員姓名	何議員權峰
案 由	力促高雄肉品市場遷移。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p>一、三民區肉品批發市場原將以市場整併方式辦理，整併案經執行過程中，高雄地區農會提出替代方案，擬自行購地興建遷移，經市府同意後，其遷建規劃書已於 107 年 9 月 3 日函送中央農委會審理，並於 108 年 7 月 5 日完成核定，並據以執行。惟遭燕巢區居民反對，暫緩執行。</p> <p>二、本案經市長於 110 年 8 月 20 日議會總質詢時公開表示，將積極協調高雄地區農會期於三個月內能有明確之共識，經農業局於</p>

110年8月30日邀請高雄地區農會高層溝通協調，將請農會持續積極與燕巢居民溝通，取得共識；另並也請與台糖公司溝通協調相關土地價購事宜，雙管齊下以期早日覓得適當地點，完成肉品市場遷移。

農林類：第 16 號

提案人：何權峰

連署人：邱俊憲、郭建盟

案由：關注水資源供應與保存，打造海綿城市。

說明：面對氣候變遷，今年台灣面臨抗旱的問題，有關水資源的保存，市府應研議短、中、長期的供水計畫，包括是否建立海水淡化廠。配合中央水利署的抗旱計畫，使本市的水資源能夠多元化供應。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2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0383553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16 號
議員姓名	何議員權峰
案由	關注水資源供應與保存，打造海綿城市。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p>一、本市水情正常，主要水源高屏溪地面水每日取用 100 萬噸，約占需用水量 70%，其餘來自地下水及伏流水共約每日 33 萬噸，另產業用水每日 30 萬噸來自鳳山水庫湖庫水，加上已開發鳳山再生水廠每日 4.5 萬噸，常態水源每日可供應 167.5 萬噸，已滿足公共用水每日約 150 萬噸需求。</p> <p>二、本市供水除可從南化水庫調度，另新增可用水源每日 43.58 萬噸，及持續開發新水源部分如下：</p> <p>(一)已完工可用備援水源（共計每日 43.58 萬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大泉、溪埔伏流水：每日 30 萬噸。 2.抗旱水井：市府與中央合作開鑿 62 口水井，每日供水 13.58 萬噸。

(二)開發新水源部份（共計每日 24 萬噸）：

- 1.臨海再生水廠：預計今（110）年底可完工，每日供應 3.3 萬噸再生水，可再擴充至每日 6 萬噸產量。
- 2.北高雄楠梓及橋頭再生水廠：楠梓再生水廠全期供水每日 5 萬噸，橋頭再生水廠全期供水每日 3 萬噸，每日共可供應 8 萬噸。
- 3.荖濃溪伏流水工程：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執行，預計本（110）年底發包，112 年底前完工，每日增供 10 萬噸水量。

(三)長期計畫：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規劃設置興達及洲際 2 號海水淡化廠，每日增供 25 萬噸水量。

三、中央辦理水庫堤岸加高工程提升蓄水量：

- (一)鳳山水庫：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補強及蓄升工程，可增加 80 萬噸蓄水量。
- (二)阿公店水庫：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辦理越域排水道增設活動堰，可增加庫容 300 萬噸。

四、本府將持續配合中央評估開發多元化水資源，透過地面水、伏流水、地下水及湖庫水等各水源調度，預防未來可能旱災致發生供水危機。

農林類：第 17 號

提案人：黃香菽

連署人：陳麗珍、王義雄

案由：建請農業局儘速辦理高雄肉品批發市場遷移事宜。

說明：高雄肉品批發市場使用已逾 50 年，已屆一般建物的使用年限，且高雄肉品批發市場及屠宰場隨著城市發展、人口變遷，周邊建設急速開發、肉品市場確實帶來民生、交通及衛生等負面影響，加上建築設備老舊之安全疑慮，建請農業局儘速辦理高雄肉品批發市場遷移事宜。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1 高市府農批字第 110330455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17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香菽
案由	建請農業局儘速辦理高雄肉品批發市場遷移事宜。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p>一、三民區肉品批發市場原將以市場整併方式辦理，整併案經執行過程中，高雄地區農會提出替代方案，擬自行購地興建遷移，經市府同意後，其遷建規劃書已於 107 年 9 月 3 日函送中央農委會審理，並於 108 年 7 月 5 日完成核定，並據以執行。惟遭燕巢區居民反對，暫緩執行。</p> <p>二、本案經市長於 110 年 8 月 20 日議會總質詢時公開表示，將積極協調高雄地區農會期於三個月內能有明確之共識，經農業局於 110 年 8 月 30 日邀請高雄地區農會高層溝通協調，將請農會持續積極與燕巢居民溝通，取得共識；另並也請與台糖公司溝通協調相關土地價購事宜，雙管齊下以期早日覓得適當地點，完成肉品市場遷移。</p>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陳慧文）

農林類：第 18 號

提案人：陳慧文

連署人：邱俊憲、鄭光峰

案由：有關於鳳山區過埤里高鳳一路（高鳳一路 188 號至頂庄路）路段排水問題，請辦理會勘研議。

說明：高鳳一路（高鳳一路 188 號至頂庄路）路段之水溝排水功能不良，導致排水有疑慮，函請邀集相關單位，儘速擇期辦理會勘，研擬改善方案。

辦法：請儘速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4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0753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18 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慧文
案由	有關於鳳山區過埤里高鳳一路（高鳳一路 188 號至頂庄路）路段排水問題，請辦理會勘研議。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本府水利局已於 110 年 6 月 2 日邀集議員、里長及相關單位會勘，初步研判為側向式洩水孔老舊損壞，造成路面積水無法消退，並已於 8 月底完成改善。

農林類：第 19 號

提案人：邱于軒

連署人：宋立彬、李雅芬

案由：建請協助林園區汕尾國小改善校園積水問題建置排水設施。

說明：

- 一、位在高雄最南端且鄰近汕尾漁港的汕尾國小，是歷史很悠久的一間傳統小校，校地也大多是私人用地與台糖地，長久以來都有莫名積水問題，起因竟是因為沒有建置排水設施系統。
- 二、校園鄰近漁港更有海水倒灌發生可能性，雨季即將到來，積水問題更會衍伸孳生病媒蚊問題。

辦法：

- 一、有關市府教育局在汕尾國小校地規劃和安全考量上，可以積極的研擬改善方針，協助汕尾國小可以有更友善安全的教學場域。
- 二、請水利局在市區排水上可以將校園附近周邊重新盤點規劃，解決長期以來的積水問題。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8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10377759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9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案 由	建請協助林園區汕尾國小改善校園積水問題建置排水設施。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汕尾國小校園積水問題改善部分，日前本局已邀集汕尾國小校長研議改善方式，並預計於 11 月 1 日進場施作，工期約 30 日，並於 12 月 1 日前完成改善。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吳益政）

農林類：第 20 號

提案人：吳益政

連署人：童燕珍、陳麗娜

案由：建請農業局將公有土地整理，建設流浪動物家園後，交由愛貓、狗協會營運，減少區域內流浪動物的數量。

說明：

- 一、目前高雄有許多愛貓、狗協會找不到場地照顧貓狗。
- 二、政府有許多閒置空地，經過整頓後達到空間活化的效益。

辦法：如案由所擬。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5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0707207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20 號
議員姓名	吳議員益政
案 由	建請農業局將公有土地整理，建設流浪動物家園後，交由愛貓、狗協會營運，減少區域內流浪動物的數量。
主辦機關	動物保護處
執行情形	本府農業局前已函請本市各區公所提供轄內閒置公有土地清冊資料，惟截至目前所回報多筆土地資料中，因流浪動物家園為鄰避設施，目前在未取得附近居民共識得以建設作為動物收容用途，且部分土地位處偏僻地點及交通不便，故仍無合適用地。爰此，倘規劃以公辦民營方式於當地建設流浪動物收容家園，首要考量在地民意接受度，難度甚高，故現行本府針對轄內減少流浪動物策略仍係依照中央指示以落實飼主責任並加強族群管控為宜。

農林類：第 21 號

提案人：吳益政

連署人：童燕珍、陳麗娜

案由：建請海洋局研議增加愛河與高雄港的停泊、親水設施，昇化高雄海洋觀光。

說明：

一、目前僅有一處下坡道位於真愛碼頭，未來於高雄港開放使用小船、遊艇，對於船家來說會極度不方便。

二、目前高雄港與愛河極度缺乏停泊處，小船、遊艇無家可歸，大量外移。

辦法：如案由所擬。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6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2 高市府海洋產字第 110328721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21 號
議員姓名	吳議員益政
案由	建請海洋局研議增加愛河與高雄港的停泊、親水設施，昇化高雄海洋觀光。
主辦機關	海洋局
執行情形	一、為推廣遊艇產業滿足遊艇停泊需求，本府積極營造遊艇友善停泊環境，有關增設高雄港區遊艇泊位部分，刻正進行規劃者計有： (一)愛河灣遊艇碼頭第一期計畫：由高雄港區土地開發公司規劃以民間租賃取得使用權方式，提供投資人建置 60 席以上遊艇泊位，並結合陸域俱樂部會所、休閒餐飲服務設施，提供完善遊艇服務，該公司訂於 110 年 10 月 18 日舉辦招商說明會。 (二)高雄市前鎮區公 4 用地海洋休憩集會所民間自提 BOT 案：針對第五船渠作為遊艇碼頭之規劃，本府已與高雄港務分公司取得共識，目前由海洋局以 BOT 方式進行促參作業程序中，

預計建置 51 席遊艇泊位及陸上海洋休憩集會所設施。

- 二、另棧貳庫及三號船渠屬高雄商港區範圍，由高雄港務分公司管轄，本府海洋局曾針對該區洽港務公司設置遊艇臨停泊位，惟該公司表示基於航安及招商計畫，故不便同意，未來本府將於不影響商港航安及招商計畫前提下，持續爭取開放。
- 三、為友善小型遊艇遊憩環境，發展國內遊艇市場，並推廣愛河流域至西子灣一帶的遊艇活動，海洋局將規劃辦理鴨子船引道遊艇下水碼頭改善工程，以逐步推廣平民化小型遊艇。並積極拓展遊艇活動據點，目前已有中洲輪渡站躉船及紅毛港文化園區等景點提供使用人申請停泊，俾利遊艇使用人上岸進行餐飲消費與觀光，全力推廣遊艇休閒活動。

農林類：第 22 號

提案人：吳益政

連署人：童燕珍、陳麗娜

案由：建請水利局收集已改管公寓大廈之節電（錢）數據，並製成效益分析圖以利後續接管推廣。

說明：

- 一、至 109 年年底僅有 56 棟公寓大廈完成接管，接管率僅有 0.9%（56/6176）。
- 二、雖水利局有推廣，但多數大樓主委對於重力排汙水仍認知不足，應檢討宣廣方式。

辦法：如案由所擬。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8 高市府水污一字第 110385065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22 號
議員姓名	吳議員益政
案由	建請水利局收集已改管公寓大廈之節電（錢）數據，並製成效益分析圖以利後續接管推廣。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公寓大廈廢除化糞池的好處有 1.改善環境衛生；2.節省抽水肥；3.節省大樓污水處理維護費；4.免去環保局列管。大樓污水排放由原機械排放改設為重力排放，可省去馬達運轉耗電及維修成本，惟公寓大廈因人口戶數、污水處理設備不同，其馬達運轉耗電不同，初估節省之電費約為大樓公電之 1/3。 截至 110 年 10 月，大樓完成改管計有 70 棟，申請補助符合申請的有 1,434 棟，完成率約 5%。本府水利局為加強宣導，每年陸續於各區舉辦大樓廢除化糞池說明會約十餘場，惟今年受疫情影響暫緩辦理，未來疫情趨緩會積極加強宣導推廣。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吳益政）

農林類：第 23 號

提案人：吳益政

連署人：童燕珍、陳麗娜

案由：建請農業局增加結紮補助公犬（貓）至 800 元、母犬（貓）至 1,500 元。

說明：

- 一、現今高雄市結紮補助為公犬（貓）至 500 元、母犬（貓）1,000 元，而台北市為公犬（貓）800、母犬（貓）1,500；新北市為公犬（貓）600、母犬（貓）1,200；台中市公犬（貓）800、母犬（貓）1,400；苗栗縣公犬（貓）800、母犬（貓）1,500。高雄市的獸醫不應淪為醫匠。
- 二、提升補助有助於結紮增加率。

辦法：如案由所擬。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0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0707302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23 號
議員姓名	吳議員益政
案由	建請農業局增加結紮補助公犬（貓）至 800 元、母犬（貓）至 1,500 元。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按本市犬貓絕育補助金額給付係依據高雄市動物保護及防疫補助辦法第 3 條規定（略以），……犬貓絕育：雄性每隻最高新台幣 500 元；雌性每隻最高新台幣 1,000 元。為反映現今手術成本，本市將研議修訂前揭補助辦法，適當調整本市犬貓絕育補助金額，以維手術品質，提升動物福利。

農林類：第 24 號

提案人：陳致中

連署人：黃文志、何權峰

案由：有關柴山遊客、民眾不當餵食獼猴問題，建請動保處加強稽查，改善人猴關係，達成和諧共存。

說明：

一、柴山為台灣獼猴棲息地，近年來獼猴攻擊人類情況漸發頻繁，肇因為民眾不當餵食，造成獼猴習性改變，不畏懼人類且習慣自人類身上獲取食物。

二、依據現行「高雄市野生動物保育自治條例」第四條規定，餵食野生動物者得處新台幣五千元以上，一萬元以下罰鍰，惟依據動保處提供資料，近五年僅開罰五件。顯見舉發困難，導致成效不彰。

三、建議可配合警方加強稽查並鼓勵民眾組織糾察，並建立檢舉獎勵制度。

辦法：

一、配合警方加強稽查。

二、鼓勵民眾組織糾察。

三、建立檢舉獎勵制度。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3 高市府農植字第 110329892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24 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致中
案由	有關柴山遊客、民眾不當餵食獼猴問題，建請動保處加強稽查，改善人猴關係，達成和諧共存。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一、本市定有「高雄市野生動物保育自治條例」，公告鼓山、旗山、美濃、大社、阿蓮及岡山 6 行政區禁止直接接觸、餵食台灣獼

猴之行為，違者處新臺幣 5 仟元～1 萬元罰鍰。自民國 100 年起至 110 年 9 月底止共裁罰 16 件。

- 二、本市定有「高雄市檢舉餵食臺灣獼猴獎勵辦法」，鼓勵民眾檢舉餵食臺灣獼猴案件，倘經主管機關查證屬實並處以罰鍰者，可依實收罰鍰金額 20%核發檢舉獎勵金。
- 三、本府農業局設有獼猴志工隊 29 人，並雇用保全人員 9 名於柴山週邊社區加強宣導獼猴三不政策，即不接觸、不餵食、不干擾政策，期能降低民眾餵食及接觸台灣獼猴惡習。保全人員每日皆在鼓山地區人猴衝突熱點巡視、每周末加強巡護，並不定期協助民眾驅趕獼猴、提供彈弓、誘捕籠借予民眾驅趕或捕捉。另本府農業局亦於柴山步道設置宣導獼猴三不政策告示牌及懸掛布條，向遊客及民眾宣導。
- 四、本府農業局於 110 年 10 月 13 日高市農植字第 11032988400 號函請本府警察局鼓山分局配合加強柴山區域稽查，期能減少獼猴問題。

農林類：第 25 號

提案人：陳致中

連署人：黃文志、何權峰

案由：建請增設高雄港區遊艇泊位，推廣遊艇活動並發展遊艇服務產業，打造亞洲遊艇服務中心。

說明：

- 一、台灣遊艇製造行銷全球，高雄市身為遊艇製造重鎮，遊艇相關服務產業卻缺乏完善發展。
- 二、高雄市目前的遊艇泊位僅有 114 席且設立位置零散，無法發揮群聚效應並帶動商機。
- 三、以一艘長度百呎的大型遊艇所能衍生之商機估計每年約有 1 億元新台幣，本市若能吸引一百艘大型遊艇進駐，衍生商機就上看 100 億元新台幣。
- 四、市府應把握本市特有之先天條件及優勢，積極發展遊艇服務產業，搶佔亞洲各國富豪的遊艇商機，打造「東方摩納哥」。

辦法：建請海洋局：

- 一、盤點現有港區增設泊位。
- 二、推廣遊艇活動及俱樂部。
- 三、設計郵輪遊艇觀光航線。
- 四、打造亞洲遊艇服務中心。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6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9 高市府海洋產字第 110327670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25 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致中
案 由	建請增設高雄港區遊艇泊位，推廣遊艇活動並發展遊艇服務產業，打造亞洲遊艇服務中心。

主辦機關	海洋局
執行情形	<p>一、為推廣遊艇產業滿足遊艇停泊需求，本府積極營造遊艇友善停泊環境，有關增設高雄港區泊位部分，目前刻正進行規劃者計有：</p> <p>(一)愛河灣遊艇碼頭第一期計畫：由高雄港區土地開發公司規劃以民間租賃取得使用權方式，提供投資人建置 60 席以上遊艇泊位，並結合陸域俱樂部會所、休閒餐飲服務設施，提供完善遊艇服務，訂於 110 年 10 月 18 日舉辦招商說明會。</p> <p>(二)高雄港區五號船渠海洋休憩集會所及遊艇碼頭 BOT 案：本府已與高雄港務分公司取得共識，目前由海洋局以 BOT 方式進行促參作業程序中，規劃建置 51 席遊艇泊位及陸上海洋休憩集會所設施。</p> <p>二、發展內需市場將從友善小型遊艇遊憩活動做起，推廣愛河流域至西子灣一帶的遊艇活動，海洋局將規劃辦理鴨子船引道遊艇下水碼頭改善工程，以逐步推廣平民化小型遊艇，並積極拓展遊艇活動據點，目前已有中洲輪渡站躉船及紅毛港文化園區等景點提供使用人申請停泊，俾利遊艇使用人上岸進行餐飲消費與觀光，全力推廣遊艇休閒活動。另本市現有亞果遊艇集團及嘉信遊艇公司經營遊艇租賃及旅遊服務，兩公司皆已開發安平、小琉球、澎湖等地的遊艇航線套裝行程，適合全家或是朋友一同出遊；亞果遊艇集團同時設有會員俱樂部，提供會員專屬活動、租賃船隻折扣及社交平台等服務。此外，海洋局亦已向海洋委員會分別於 109 至 111 年爭取到 677 萬元補助經費辦理遊艇休憩活動，透過串聯南台灣遊艇碼頭（嘉義布袋、台南安平、澎湖、屏東小琉球及大鵬灣）及民眾參與遊艇活動，提升國民對遊艇休憩產業之親近度，進而推廣遊艇租賃風氣，帶動周邊觀光產業。</p> <p>三、在打造亞洲遊艇服務中心部分，本府海洋局與外貿協會及遊艇公會訂於 111 年 3 月 10 日至 13 日續行辦理 2022 台灣國際遊艇展，除展示我國精湛造船工藝外，另將吸引亞洲地區遊艇買家觀展，逐步打造本市為遊艇服務重要據點。</p>

農林類：第 26 號

提案人：王耀裕

連署人：許慧玉、童燕珍

案由：林園區龔厝路 107 號至 153 號排水系統不良，建請市府儘速改善，以解決水患及改善住家環境。

說明：林園區龔厝路 107 號至 153 號現況排水系統不佳，雨季來臨時造成淹水及環境髒亂，建請市府儘速改善，確保通行安全及環境整潔。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8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10377749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26 號
議員姓名	王議員耀裕
案 由	林園區龔厝路 107 號至 153 號排水系統不良，建請市府儘速改善，以解決水患及改善住家環境。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林園區龔厝路 107 號至 153 號排水系統不良部分，本府水利局業於 110 年 6 月完成林園區雨水下水道檢討，並規劃於該路段施作雨水下水道，因現況道路寬度不足且尚未辦理開闢，故現況無施作雨水下水道空間，是故後續藉由道路開闢併同施作雨水箱涵，並提升至 5 年排水防洪保護標準。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王耀裕）

農林類：第 27 號

提案人：王耀裕

連署人：許慧玉、童燕珍

案由：林園區北汕里力行路 5 號一帶現況排水系統不佳，加上地勢低窪海水倒灌導致淹水，建請市府儘速改善，以解決水患及改善住家環境。

說明：林園區力行路 5 號至平水廟一帶地勢低窪及海水倒灌逢雨必淹，市府儘速改善，徹底解決水患及改善住家環境，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8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10377745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27 號
議員姓名	王議員耀裕
案由	林園區北汕里力行路 5 號一帶現況排水系統不佳，加上地勢低窪海水倒灌導致淹水，建請市府儘速改善，以解決水患及改善住家環境。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林園區力行路 5 號一帶排水改善部分，本府水利局業於 110 年 6 月完成林園區雨水下水道檢討，並規劃於該路段施作雨水下水道，為避免道路二次施工，於道路開闢計畫爭取中央補助經費並成案時，本府水利局併同提報爭取雨水下水道補助經費，是故後續藉由道路開闢併同施作雨水箱涵，並提升至 5 年排水防洪保護標準。

農林類：第 28 號

提案人：王耀裕

連署人：許慧玉、童燕珍

案由：林園區林園北路 30 號至東林西路雙向排水系統不良，建請市府儘速改善，以解決水患及改善住家環境。

說明：林園區林園北路 30 號至東林西路口雙向排水系統不佳，雨季來臨時造成淹水及環境髒亂，市府儘速改善，徹底解決水患及改善住家環境。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8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10377750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28 號
議員姓名	王議員耀裕
案由	林園區林園北路 30 號至東林西路雙向排水系統不良，建請市府儘速改善，以解決水患及改善住家環境。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林園區林園北路 30 號至東林西路口雙向排水系統不良部分，本府水利局業於 110 年 6 月完成林園區雨水下水道檢討，查周邊雨水下水道及側溝均已建置，並經檢核周邊排水設施，無斷面尺寸不足之疑慮，惟強降雨時，因民宅斜坡道阻礙排水致收納不易，導致積淹水。 雖雨歇後即退水，惟為解決斜坡道問題，訂於 110/10/15 邀集貴席及有關單位至現地會勘研議改善方案。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王耀裕）

農林類：第 29 號

提案人：王耀裕

連署人：許慧玉、童燕珍

案由：林園區文化街 128 號至東林西路口排水系統不良，建請市府儘速改善，以解決水患及改善住家環境。

說明：林園區文化街 128 號至東林西路口現況排水系統不佳，雨季來臨時造成淹水及環境髒亂，市府研擬改善，以解決水患及改善住家環境。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8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10377751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29 號
議員姓名	王議員耀裕
案 由	林園區文化街 128 號至東林西路口排水系統不良，建請市府儘速改善，以解決水患及改善住家環境。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林園區文化街 128 號至東林西路口排水改善部分，本府水利局已完成「林園區福興街排水改善工程」發包作業，日前正辦理路證申請中，預計於 10 月下旬開工，改善工程內容包含福興街側溝改建 50m，文化街及福興街各增設 1 處增設集水井及連通管，另康樂街兩水下水道束縮段改建為斷面尺寸 W*L=1.5m*1.5m，改建長度 7M，工期 120 日曆天，工程完工後將能提升該處排水效能。

農林類：第 30 號

提案人：鄭安秝

連署人：童燕珍、王義雄

案由：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臨海路沿線週邊雜草清除，以維市民安全。

說明：鳳山區臨海路沿線溝邊雜草叢生、孳生蚊蟲、環境髒亂，危害用路人安全，建請市府儘速清除沿線雜草。

辦法：請相關單位研議辦理改善。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8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771724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30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鳳山區臨海路沿線溝邊雜草叢生，孳生蚊蟲，環境髒亂，危害用路人安全，建請市府儘速清除沿線雜草。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辦理鳳山區行道樹及草坪修剪，採每月例行性維護，有關臨海路人行道雜草叢生，將視雜草生長情形加強派員修剪維護。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林于凱）

農林類：第 31 號

提案人：林于凱

連署人：黃柏霖、黃文益

案由：建請相關單位檢修幸福川周邊步道欄杆，並且更新毀損嚴重之欄杆。

說明：幸福川靠近河東路、河南路等處欄杆腐蝕嚴重，恐有危險疑慮，建請相關單位安排檢修該處，以保障民眾安全。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1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2004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31 號
議員姓名	林議員于凱
案由	建請相關單位檢修幸福川周邊步道欄杆，並且更新毀損嚴重之欄杆。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幸福川周邊步道欄杆，本府水利局每年都有委託專業維護廠商辦理巡查及檢修工作，有關貴席建議河東路、河南路等處欄杆腐蝕嚴重，恐有危險疑慮乙節，本局已派員巡查並註記，針對損壞嚴重影響安全部分將立即派工改善，損壞程度較輕微，尚未有安全疑慮部分，則將依損壞情形及各依年度維護契約執行狀況持續派工改善。

農林類：第 32 號

提案人：宋立彬

連署人：李雅芬、陳若翠

案由：有關彌陀區舊港里舊港北路二巷兩邊側溝排水及路面改善。

說明：彌陀區舊港里舊港北路二巷兩邊側溝排水及路面風化嚴重，有翻修整治之需求。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8 高市府民基字第 110320422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32 號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案 由	有關彌陀區舊港里舊港橫路北二巷兩邊側溝排水及路面改善。
主辦機關	民政局
執行情形	有關建議彌陀區舊港里舊港橫路北二巷兩邊側溝及路面改善一案，彌陀區公所業於 110 年 5 月 25 日提報改善計畫向本府民政局申請，該局目前錄案中，後續將俟經費運用情形及按所報需求之輕重緩急研議補助區公所辦理改善，在未改善前，彌陀區公所亦將加強巡補作業，以維護用路人通行安全。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宋立彬）

農林類：第 33 號

提案人：宋立彬

連署人：李雅芬、陳若翠

案由：有關典寶溪上游之大社區嘉誠段 13 地號新設護岸。

說明：典寶溪上游之大社區嘉誠段 13 地號新設護岸，每逢汛期必造成土石流失，嚴重損及人民財產安全，有新設護岸之需求。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9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10381733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33 號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案 由	有關典寶溪上游之大社區嘉誠段 13 地號新設護岸。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本府水利局已於 110 年 3 月 4 日與貴席現勘並確認施作位置，以施作於公有土地上為原則，其臨時施工便道所需行經之土地，本府水利局將與土地所有權人協調無償提供工程使用。 典寶溪上游非屬於區域排水，故無治理計畫，現況河道已多次改道沖刷鄰近農地土堤護岸，造成農地面積縮減；本府水利局已委託顧問公司以設置於公有土地上為原則，評估擋水護岸保護工施設位置及研擬方案，初步評估護岸保護工需施作 150 公尺，高度 3 公尺，採簡易石籠方式設置，防止護岸淘刷，已提報水利署應急工程爭取工程經費補助。

農林類：第 34 號

提案人：宋立彬

連署人：李雅芬、陳若翠

案由：有關岡山區華崗段 0249 地號旁農路路面風化破損。

說明：岡山區華崗段 0249 地號旁農路道路破損且年久風化嚴重，將嚴重影響行車安全，請辦理道路刨鋪。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1.5 高市府地發字第 110714038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34 號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案 由	有關岡山區華崗段 0249 地號旁農路路面風化破損。
主辦機關	地政局
執行情形	本案岡山區華崗段 0249 地號旁農路經查為岡山區華崗段 238、226 地號農路，本府地政局已改善完成。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宋立彬）

農林類：第 35 號

提案人：宋立彬

連署人：李雅芬、陳若翠

案由：有關彌陀區舊港里舊港路東段 30 巷水溝溝面年久失修！

說明：彌陀區舊港里舊港路東段 30 巷水溝溝面年久風化嚴重，有塌陷之危險，請辦理溝面改善。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2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10377661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35 號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案由	有關彌陀區舊港里舊港路東段 30 巷水溝溝面年久失修！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建議將彌陀區舊港路東段 30 巷兩側側溝頂版打除重新施作案(兩側長度約 260 公尺)，本府水利局於 110 年 4 月 27 日偕同貴席服務處至現場會勘完成，現況道路兩側側溝頂版混凝土有老化情形，惟尚屬堪用，本府水利局將持續巡視檢查，若有損壞情形即辦理改善。

農林類：第 36 號

提案人：李雅靜

連署人：童燕珍、王義雄

案由：建請提升鳳山區過埤里低窪易淹水地區之防洪功能。

說明：鳳山區過埤里位於鳳山最南端，東側是地勢較高的大寮區，多處低窪地區逢豪大雨時常須面對淹水問題，面對極端氣候，建請提升鳳山區過埤里低窪易淹水地區之防洪功能，以維護人民生命財產之安全。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4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0786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36 號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靜
案 由	建請提升鳳山區過埤里低窪易淹水地區之防洪功能。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本府水利局已於 110 年 7 月 29 日邀集議員、里長及相關單位會勘，初步研判為過埤路側向式洩水孔老舊損壞 6 處，造成路面積水無法消退，並於 9 月底完成改善。

農林類：第 37 號

提案人：李雅靜

連署人：林義迪、童燕珍

案由：建請高雄市政府研議設置水銀行。

說明：高雄長期以來都有缺水問題，且近日因為水庫水量告急，建請以屏東水銀行為概念，設置地底的「儲水銀行」。在汛期時有吸納洪水及滯洪的功能，將水蓄積在地下，亦可增加台灣面對氣候變遷時的韌性和彈性。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9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0380602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37 號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靜
案由	建請高雄市政府研議設置水銀行。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一、目前經濟部水利署以設置地下水銀行概念規劃於本市美濃地區地下水源補注，計有高美大橋高灘地人工湖，高屏大湖，及加高農民田埂在地滯洪等方案，其中以「在地滯洪」兼具改善地方淹水，挹注並涵養地下水效益，且未涉及徵收土地較易推動。 二、目前本市水資源開發政策朝向多元化發展，未來趨勢為推動回收水再利用、再生水、地下水與伏流水聯合運用等新興水源開發方式，並持續加強節約用水方案，為建設高雄成為水資源穩定供應的城市而努力。

農林類：第38號

提案人：李雅靜

連署人：童燕珍、王義雄

案由：

- 一、修改高雄市辦理污水處理廠回饋地方自治條例。
- 二、增修污水處理廠地方回饋金實質回饋於在地5里各戶。

說明：

- 一、依鳳山區污水處理廠在地5里里民陳情辦理。
- 二、目前污水處理廠地方回饋金係分配鳳山區在地5里每里45萬元整、鳳山區另71里每里5萬元整及鳳山區公所管理會行政作業費20萬元整。
- 三、增修污水處理廠地方回饋金實質回饋於在地5里依各戶回饋之。
- 四、依110年4月份鳳山區戶政事務所資料揭示：
污水處理廠在地5里戶數分別：中榮里：2,125戶、中崙里：1,222戶、中民里：2,112戶、保安里：3,139戶、過埤里：6,949戶。合計共：15,547戶。
- 五、自來水費：依每戶二個月一期水費預估500元計算、下水道使用費徵收約為120元。
- 六、方案說明：
 - a.下水道使用費在地5里各戶減少徵收50%（1/2）。
 - b.下水道使用費在地5里各戶減少徵收33.3%（約1/3）。

辦法：

- 一、依本提案說明第1條、第2條不變更原則下仍維持現有機制。
- 二、依本提案說明第6條：鳳山區污水處理廠在地5里隨自水來費徵收之下水道使用費減免或以優惠方式徵收，以實質回饋到污水處理廠在地5里依各戶回饋之。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年9月29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6次定期大會第1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高市會農字第1102200025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0 高市府水設字第 110378693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38 號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靜
案 由	一、修改高雄市辦理污水處理廠回饋地方自治條例。 二、增修污水處理廠地方回饋金實質回饋於在地 5 里各戶。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一、有關污水處理廠周邊區域回饋係依據「高雄市辦理污水處理廠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 5 條規定計算回饋金，條文中有針對區公所分配回饋金時應對污水處理廠所在里加重回饋金分配比例，另「高雄市鳳山區公所辦理污水處理廠地方回饋金實施計畫」第 2 條亦規定，本案回饋金用途僅限於興辦公共設施、社會福利、民俗及育樂等項目，回饋金應具有公益性及回饋不特定對象，目前已依法每年編列 6 百萬元給鳳山區公所執行。 二、另查「高雄市污水下水道使用費徵收辦法」條款並無針對特定區域下水道使用費減免或優惠徵收之適用，且鳳山水資源中心鄰近行政區回饋金已依法編列予以鳳山區公所，倘回饋金使用內容符合上開項目，可由里長提案至高雄市鳳山區污水處理廠地方回饋金管理會審議。

農林類：第 39 號

提案人：曾俊傑

連署人：林義迪、童燕珍

案由：杜絕野鴿盤據，避免衍生禽蟻咬傷居民情事，影響生活品質。

說明：

- 一、三民區鼎泰里內鴿群四處亂飛，入侵到各大樓屋頂、陽台及冷氣口等，排放糞便衍生禽蟻咬傷居民情事，經住戶反映市府 1999 專線，卻無具體之處理方法，鼎泰里張吉雄特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7 日邀集三民區議員及住戶研商解決之道。
- 二、本次研商特地邀請市府農業局（動保處）、環保局（清潔隊）、衛生局及三民區公所與會，會中指出住家附近公園綠地、廣場因民眾餵養野鴿，招致野鴿群聚情事，各相關權責單位應加強稽查，依法規裁處方能杜絕民眾餵養野鴿，防止野鴿群聚情事。
- 三、鼎泰里野鴿盤據較嚴重之大樓，包含高更、國家音樂廳、巨國天下等，而野鴿聚集地，包含鼎美公園及位於左營區自由一路與龍德新路交岔開處之七吼橋萬善祠，因有野鴿覓食而造成群聚。
- 四、建請市府各相關部門拿出具體解決辦法，杜絕野鴿群聚，影響當地居民之生活。

辦法：如擬。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2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0707268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39 號
議員姓名	曾議員俊傑
案由	杜絕野鴿盤據，避免衍生禽蟻咬傷居民情事，影響生活品質。
主辦機關	動物保護處

執行情形	<p>一、有關野鴿盤據大樓造成禽蟻咬傷民眾情形，由於公寓大廈屬於私人集合住宅，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應由大樓管理委員會及住戶自行清潔維護。本府農業局已針對陳情民眾需求，協請「台灣觀賞鳥協會」專家依照現場野鴿聚集情況及原因，給予適當改善建議及規劃，另可轉介民間鳥害防治公司由管委會視實際需求自行接洽處理。</p> <p>二、市區綠地或公園等自然環境常為野鳥及其他野生動物棲息場域，但卻可發現部分民眾經常會在某些空地、廣場或公園綠地餵食野鴿，導致野鴿族群越來越龐大，並容易棲息在鄰近公寓大樓等建物空間，造成住戶困擾。因此，現階段無論是採行強力驅趕捕抓野鴿或架設防鳥設施，都將無法徹底獲得改善。目前本府已依據民眾通報違規餵食野鴿地點，轉請該場域權管單位加強勸導、稽查及裁處餵食野鴿民眾，期能由源頭斷絕野鴿食物來源，進而減少族群數量，並請環保單位加強清潔道路及公共區域，減少鴿糞羽毛汙染，維護市容及市民健康。</p> <p>三、另為加強禽流感等禽鳥相關疾病防疫監控，本府持續於轄內各養禽場、公共區域、寵物鳥店及候鳥聚集區等定期進行採樣監測及消毒工作，截至目前檢驗結果皆為陰性。</p>
------	--

農林類：第 40 號

提案人：李柏毅

連署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由：完善《寵物善終服務管理自治條例》。

說明：燕巢深水終於在二月份揭牌「寵愛憶生－毛小孩樹灑葬專區」，根據統計，毛小孩數量將超過 15 歲以下人口，代表不只寵物的公園、遊憩空間，甚至如何善終也是市政府必須去思考的問題，目前寵物善終相關業者沒有可依循的法規，目前已有「葬」的空間，但對於如何有尊嚴的送走陪伴我們身旁的毛小孩，已是多數民眾遇到的問題，因此殯葬處、法制局、民政局，需積極與動保處等相關單位訂定自治條例，不僅讓業者有可依循的規範提供完善的服務外，讓飼主可以安心做好陪伴自己十幾二十年的寵物身後事。

辦法：建請殯葬處與動保處研擬《寵物善終服務管理自治條例》。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5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0707224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40 號
議員姓名	李議員柏毅
案由	完善寵物善終服務管理自治條例。
主辦機關	動物保護處
執行情形	有關本市寵物生命紀念管理自治條例研訂進度，考量未來地方管理上仍係依循中央所制定法令為主，然現況中央對其定義、法令尚未明確規範，相關業者難以依現行法規完成用地變更編定程序，故本府前於 107 年 5 月、109 年 7 月兩度函請中央釐清寵物生命紀念相關設施範圍，惟中央皆函覆目前尚無相關制定規劃，因此，為不悖離中央意旨致使日後自治法規無法進入實質管理，目前本府先朝研訂

本市寵物生命紀念設施興辦事業審查要點方向執行，完備法制作業後，始能審查業者所提相關興辦事業計畫，輔導業者完成用地合法程序，再搭配上開自治條例之規劃研訂，才得以順利進入實質管理階段。

農林類：第 41 號

提案人：李柏毅

連署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由：建請農業局參與肉品市場遷建計畫。

說明：肉品市場遷移為共識，亦獲得農委會支持，但目前有取得用地困難的問題，市府應扮演協調角色並協助遷建計畫及地點。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1 高市府農批字第 110330459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41 號
議員姓名	李議員柏毅
案 由	建請農業局參與肉品市場遷建計畫。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p>一、三民區肉品批發市場原將以市場整併方式辦理，整併案經執行過程中，高雄地區農會提出替代方案，擬自行購地興建遷移，經市府同意後，其遷建規劃書已於 107 年 9 月 3 日函送中央農委會審理，並於 108 年 7 月 5 日完成核定，並據以執行。惟遭燕巢區居民反對，暫緩執行。</p> <p>二、本案經市長於 110 年 8 月 20 日議會總質詢時公開表示，將積極協調高雄地區農會期於三個月內能有明確之共識，經農業局於 110 年 8 月 30 日邀請高雄地區農會高層溝通協調，將請農會持續積極與燕巢居民溝通，取得共識；另並也請與台糖公司溝通協調相關土地價購事宜，雙管齊下以期早日覓得適當地點，完成肉品市場遷移。</p>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李柏毅）

農林類：第 42 號

提案人：李柏毅

連署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由：開放右昌地區滯洪公園景觀與居民使用。

說明：為改善右昌地區淹水，應加速與軍方協調設置廣昌滯洪池，並且將滯洪池做為公園開放給民眾使用。

辦法：建請水利局加速設置廣昌滯洪池，並讓市民朋友可以使用。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5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0650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42 號
議員姓名	李議員柏毅
案由	開放右昌地區滯洪公園景觀與居民使用。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本府水利局於 110 年 5 月 6 日邀集海軍開會研商滯洪池開放民眾使用事宜，海軍表示依「國有公共財產無償提供使用之原則」第六條規定「政府機關或學校為交通安全、水土保持或防洪排水需求設置護欄、護坡、箱涵、管線等相關設施」，無償提供市府權管土地做排水防洪使用，因廣昌滯洪池完成後仍在營區範圍內，為「要塞堡壘地帶法」之管制區，基於營區專案任務及營區安全防禦縱深需要，不宜開放民眾作為遊憩使用。

農林類：第 43 號

提案人：李柏毅

連署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由：左營園道應增設遮蔭。

說明：鐵路地下化之園道完工後，目前遮蔭尚不足，水利局應在還有資源的狀態下增加遮蔭，增加民眾使用舒適度。

辦法：建請水利局於綠園道增設遮蔭。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8 高市府水保字第 110377784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43 號
議員姓名	李議員柏毅
案 由	左營園道應增設遮蔭。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左營園道為增加遮蔭，執行情形如下： 一、保留原綠七及綠八公園內喬木，將原公園內受損步道改建為自行車道與人行步道。 二、新設步道旁喬木為儘早達到遮蔭效果，將原設計樹徑 7 公分喬木變更為 15 公分以上，待其樹冠生長後可增加遮蔭面積。 三、部分節點（如廣場、重要路口）增加樹徑 30 公分以上之主景樹，達到景觀營造及增加遮蔭面積。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簡煥宗）

農林類：第 44 號

提案人：簡煥宗

連署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由：針對外來種綠鬣蜥侵襲，建請農業局研議有效對策，避免使其影響本地生態。

說明：綠鬣蜥早期可合法進口，然其大量繁殖及無天敵之下，逐漸威脅本地生態樣貌。根據高雄市農業局統計，高雄市綠鬣蜥的捕捉量從 2017 年 325 隻，2020 年暴增到 3,047 隻，顯見其數量大量增長。

為避免綠鬣蜥大量生長影響本地生態，建請農業局研議，並可與中央合作，透過研究綠鬣蜥屬性及其習性，找出相關生態對應方式。綠鬣蜥並非僅於高雄市出沒，鄰近屏東縣也有此嚴重問題，市府亦可與屏東縣政府合作，共同針對綠鬣蜥問題商議對策。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2 高市府農植字第 110329702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44 號
議員姓名	簡議員煥宗
案由	針對外來種綠鬣蜥侵襲，建請農業局研議有效對策，避免使其影響本地生態。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一、綠鬣蜥為原產於中南美洲之陸域爬蟲類野生動物，近年已於中南部野外建立繁殖族群，造成基礎設施、農業、觀光、食物與生物安全危害。目前本府農業局聘有動物救傷人員，除執行動物救援任務外亦協助執行綠鬣蜥移除，並於 110 年向中央爭取經費 405 萬元委請專業團隊擴大移除野外族群綠鬣蜥及人道處置。 二、本市與屏東比鄰且高屏溪支流沿岸區域亦為綠鬣蜥分佈熱點，

本府農業局也與屏東科技大學合作取得綠鬣蜥習性、熱點分佈及新增侵入點等研究資料，並與屏東縣政府資源共享，以掌握綠鬣蜥移動及巢位，期能有效抑制野外族群擴展。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簡煥宗）

農林類：第 45 號

提案人：簡煥宗

連署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由：針對愛河沿線防洪治水，建請提出相關整治工程。

說明：過去 2014 年水利局相關委託調查中顯示，愛河於博愛路至中華路一段，大順路以南區域，為易淹水區域。近幾年臺灣面臨極端氣候，瞬間豪大雨將可能釀成災害，相關單位應未雨綢繆，提早提出相關整治工程。

另其區塊內含有內惟埤排水溝，其明渠周遭環境並不理想，恐成地方環境死角，其積累垃圾易產生味道，除相關單位應盡速改善外，建請納入整體整治工程，協助改善當地淹水情形，保障居民身家財產。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1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0383680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45 號
議員姓名	簡議員煥宗
案 由	針對愛河沿線防洪治水，建請提出相關整治工程。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愛河區域周邊積淹水改善策略，本府水利局目前辦理愛河排水及其支流規劃服務案，其內容針對愛河排水系統規劃有整體性考量，整治工程包含中游渠道拓寬、上游設置滯洪池及閘門拆除，目前辦理治理計畫（初稿）審查作業，治理計畫（用地範圍線）後續仍需送經濟部水利署核定後，方能爭取經費辦理改善。

農林類：第 46 號

提案人：簡煥宗

連署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由：面對汛期即將到來，建請針對鼓山三路抽水站未完成工程，研擬相關配套措施。

說明：鼓山三路抽水站興建是為改善中鼓山積淹水狀況，自 2018 年開工，原可一年內完工，但，中途因變更設計停工，復工至今尚未完成工程。面為汛期即將到來，在工程尚未完工之前，建請研擬相關配套措施，如加強當地防洪監測機制，臨時抽水相關機具調度等方案，避免柴山逕流水或瞬間豪雨影響此處防洪。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6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3867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46 號
議員姓名	簡議員煥宗
案由	面對汛期即將到來，建請針對鼓山三路抽水站未完成工程，研擬相關配套措施。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貴席針對鼓山三路抽水站未完成工程，建議研擬相關配套措施乙節，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一、為改善鼓山三路華安街一帶地勢低窪衍生之積淹水狀況，經提報中央經費補助辦理鼓山三路抽水站工程，在愛河水位高漲時利用抽水方式抽排鼓山三路箱涵水量，以改善低地排洪困難之問題，目前工程進度約 84%，預計 110 年底完工，工程完工後應可有效降低當地積淹水問題。 二、市府水利局在工程完工前除針對市區雨水下水道等相關排水設

施依現地狀況進行疏通工作保持排水功能外，針對易淹水區亦將設置移動式抽水機改善排水狀況，以利當地排水。

- 三、因應極端降雨，本府水利局自 99 年起輔導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於颱風豪雨期間執行在地防災工作，提升社區自主防災應變能力，110 年度更編列經費補助市民建置防水閘門，鼓勵市民朋友安裝防水閘門，並發展智慧防汛系統，提供市民預警與告警訊息，提早因應防災，降低災中人員損傷風險，減少財產損失。

農林類：第 47 號

提案人：簡煥宗

連署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由：建請加強預算汰舊換新愛河沿岸截流站及抽水站設備，並擬訂相關緊急支援計畫。

說明：愛河中下游沿岸為人口密集區域，早期設置多處抽水站、截流站，除避免家中污水排入愛河外，亦使低窪地區積水能仰賴抽水機具排出。近幾年面對極端氣候，早期防洪機制應提升標準及更新，現水利局有一抽水機更新計畫，預計更新 21 站抽水站機組、1 處滯洪池中的 45 組機組，總共經費 2.28 多億，然愛河水系複雜且綿長，建請加強預算汰舊換新愛河沿岸相關防洪設備，另於尚未汰舊前，擬訂相關緊急支援計畫，避免在極端氣候下發生積淹水情形。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8 高市府水設字第 110383974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47 號
議員姓名	簡議員煥宗
案由	建請加強預算汰舊換新愛河沿岸截流站及抽水站設備，並擬訂相關緊急支援計畫。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議員提案「加強預算汰舊換新愛河沿岸截流站及抽水站設備，並擬訂相關緊急支援計畫」，本府水利局說明如下： 一、本年度由營建署補助 4,953 萬元及本府自籌 1,397 萬元，辦理七賢、新樂、大義及南北大溝截流抽水站之抽水機、發電機等設備更新工程，均已於 110 年 10 月完工，另本府「高雄市抽水站新建及防汛設備更新改善計畫」於 110 年度編列新台幣 2,209

萬元，辦理哈瑪星抽水站、新濱抽水站、新樂截流抽水站及大義截流抽水站等之發電機、抽水機及相關配電設備更新工程，已於 110 年 9 月 17 日開工，預計 111 年 4 月 14 日完工，並於 111 年度編列 3,180 萬元，規劃預計將寶珠溝截流站、鼓山截流站、興隆截流站及內惟埤等愛河沿線之截流站之發電機及抽水機等設備作汰舊更新，本府將積極爭取中央補助經費，持續辦理愛河沿岸截流站及抽水站設備之汰舊換新。

二、本府水利局每年均有委託專業廠商執行愛河沿岸截流站及抽水站設備之維護保養，如運轉過程遇有機組異常或故障，將立即派專業維修人員進行搶修，同時將租賃備用抽水機、發電機及調度移動式抽水機作為緊急支援機組。

農林類：第 48 號

提案人：曾俊傑

連署人：林義迪、童燕珍

案由：三民區三德西街 110 巷底與鐵路三街（廊道）間排水溝成三不管地帶，建請協調施作新的排水溝。

說明：

一、高雄鐵路地下化後，廊道工程也加緊趕工，逐漸完成中，為當地居民休憩散步之優良地點。

二、位於三民區鳳北里三德西街 110 巷底與鐵路三街（廊道）間有一排水溝（如附照），環境髒亂不堪，也沒納入廊道工程一併施作排水溝，以致現在形成三不管地帶，無人管理，恐孳生病媒蚊，影響環境衛生。

三、請市府協調相關單位，完成排水溝施作。

辦法：如擬。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1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2020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48 號
議員姓名	曾議員俊傑
案由	三民區三德西街 110 巷底與鐵路三街（廊道）間排水溝成三不管地帶，建請協調施作新的排水溝。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貴席提案位於三民區鳳北里三德西街 110 巷底與鐵路三街（廊道）間有一排水溝，環境髒亂不堪案，經查該地點因屬於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以下簡稱臺鐵局）土地範圍，本府水利局已於今年 6 月上旬辦理會勘協調，請臺鐵局同意由本府水利局辦理該段排水溝加蓋工程，俟獲臺鐵局回復同意後，即配合辦理相關工程施作事宜，施工完成後則將交由本市三民區公所進行維護管理。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黃捷）

農林類：第 49 號

提案人：黃捷

連署人：邱俊憲、鄭孟洳

案由：建請研議高齡收容犬貓認養輔助計畫。

說明：民眾喜歡領養年幼的犬貓，而高齡、殘疾犬貓照護成本高，被領養率相對低，恐終身久待收容所，造成生理、心理健康不佳等惡性循環。

辦法：建請研議高齡收容犬貓認養輔助計畫，提高認養誘因，如：

- 一、認養 10 歲以上高齡犬貓，可享每年 1 次犬貓全身健康檢查。
- 二、認養殘疾犬貓，依照狀況提供輔助胸背帶、寵物推車、特製輪椅。
- 三、認養高齡、殘疾犬貓，提供免費寵物集體火化、樹葬服務、動物醫院掛號優惠。

可參考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犬貓回春雙響炮」方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5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0707245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49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案由	建請研議高齡收容犬貓認養輔助計畫。
主辦機關	動物保護處
執行情形	為推廣本市收容所內高齡犬貓之認養及提升其照護品質，本市動物保護處刻正參考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犬貓回春雙響炮」計畫及議員之建議，著手研擬本市高齡收容犬貓認養輔助計畫，針對收容園區內年老或因慢性疾病須費心照顧之犬貓，提供認養人相關補助可用於醫療上或飼養品質之提升，讓動物能妥適安置終養，同時舒緩收容壓力。

農林類：第 50 號

提案人：黃捷

連署人：邱俊憲、鄭孟洳

案由：敬請高雄市政府農業局強化宣導合理化施肥之觀念，避免農民過度施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說明：自農委會於 2008 年推動合理化施肥起，歷年化肥施用量已由 2008 年的 101 萬公噸降至 2019 年的 84 萬噸，但農民實際用肥量仍舊高於作物所需標準。

施肥過多不僅容易造成土壤鹽化、破壞土壤微生物相，導致植物更容易發生病害，且從肥料釋出的氧化亞氮 N₂O 還是我國農業部門溫室氣體排放量的主要來源。

為改善上述情況，敬請高雄市政府農業局，強化向本市農民宣導正確之施肥觀念。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1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0330121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50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案 由	敬請高雄市政府農業局強化宣導合理化施肥之觀念，避免農民過度施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市府農業局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為鼓勵農友使用有機質肥料，降低化肥使用，每年推動國產有機質肥料、國產微生物肥料及農田地力改良資材之補助，並且配合合理化施肥措施，輔導轄內單位辦理肥料推廣宣導講習會。 截至 110 年 9 月底，市府農業局推動有關措施逾 2,179 公頃，包含獎

勵有關補助農民施用國產有機質肥料每公斤補助 2 元，每公頃最高 6 公噸，補助 12,000 元，推動面積計 1,532.72 公頃；國產微生物肥料每公頃最高補助 5,000 元，推動面積計 642.57 公頃；農田地力改良資材每公頃最高補助 3,000 元，推動面積計 4.2708 公頃。農民依作物需求及農田土壤特性，合理善用各項友善環境農業資材，提高肥料利用率，省肥、省錢，改善農田地力，以維護農業生產環境。另今年辦理講習會計有：（1）中華肥料協會於南區辦理「110 年微生物肥料田間應用技術訓練講習會」共 10 場次、（2）田寮區農會、甲仙地區農會、大樹區農會、鳥松區農會辦理「有機農業田間栽培及肥培管理講習會」共 7 場次，並透過邀請高雄區農業改良場所專家教導農民合理化施肥與土壤管理的知識，並導正農友施用過量化學肥料之習慣，加強宣導及輔導協助農友正確選擇及合理有效使用肥料，以促進農業永續發展。

農林類：第 51 號

提案人：黃捷

連署人：邱俊憲、鄭孟洳

案由：建請高雄市政府農業局加速輔導本市牛隻牧場符合農委會《牛隻友善生產系統定義與指南》標準，以促進動物福利。

說明：為促進動物福利，並推動本國友善畜牧發展，農業委員會近期函告《牛隻友善生產系統定義與指南》，以多項指標審核牧場之牛隻飼養條件。民間團體「台灣動物社會研究會」更進一步推出「動物福利標章」，日前更授予吉蒸牧場全台第一個動物福利標章。

為促進本市牧場牛隻動物福利，建請高雄市政府農業局加速輔導本市牧場轉型，以符合《牛隻友善生產系統定義與指南》之生產標準。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1.3 高市府農畜字第 110329785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51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案 由	建請高雄市政府農業局加速輔導本市牛隻牧場符合農委會《牛隻友善生產系統定義與指南》標準，以促進動物福利。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訂定「牛乳友善生產系統定義與指南」，定義牛及牛乳友善生產系統等名詞及應具備之飼養原則，並依不同性別、生理期之牛隻（公牛、女牛、種母牛、懷孕牛、泌乳母牛、乾乳牛、哺乳仔牛、生長牛）所需之躺臥及活動空間、管理計畫及書面紀錄、飼養與管理操作訂定指南，供畜牧場遵循。 二、目前國內牛乳友善生產認證單位僅有台灣動物社會研究會 1 家，另全台有乳牛畜牧場 556 場（110 年第二季統計資料），其

中通過友善生產認證者 1 場，為花蓮縣吉蒸牧場。本市計有乳牛畜牧場 32 場，佔全國 5.76%。

三、為輔導乳牛場友善生產，農業局除透過各區公所、農會及農民團體將「牛乳友善生產系統定義與指南」協助週知養牛場參考應用外，並於本年度酪農專業教育訓練講習會中宣導教育酪農戶相關事項。

農林類：第 52 號

提案人：黃捷

連署人：邱俊憲、鄭孟洳

案由：敬請高雄市政府水利局進行本市水文調查，找出潛在地下水源，並建立補注、出水量管理、明智利用等計畫。

說明：自 2020 年 10 月中央成立旱災應變中心開始，成本低、供水量大的地下水便成為本次旱災的關鍵水源，而高雄市亦靠著水利署新鑿的 30 口水井及本市自鑿的 32 口水井度過難關。

然而關於地下水資源，至今尚未有完整調查及出水量管理、明智利用等計畫，儘管近年啟動「智慧地下水管理計畫」，然多數已核發之水權亦未有完善之監測、管理、補注機制。

為發掘及維護本市可利用之地下水源，建請高雄市政府水利局正式啟動全市水文調查，找出潛在地下水源，並建立補注、出水量管理、明智利用之長期計畫。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0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0381979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52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案由	敬請高雄市政府水利局進行本市水文調查，找出潛在地下水源，並建立補注、出水量管理、明智利用等計畫。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一、有關本市水文調查部分，經濟部水利署前於 2012 年已辦理水資源開發利用總量管制策略推動規劃，而該署南區水資源局及水利規劃試驗所亦於 2000 年、2017 年分別辦理地下水文監測追蹤與檢討評估、用水調查統計暨地下水可用水量調查分析試辦計

畫等案；市府亦配合經濟部水利署建置地下水觀測站水文地質資料調查部分，計有 34 站 69 口。同時，依據經濟部水利署 2018 年高屏地區防災緊急備援井網建置成果報告及歷年地下水觀測站網建置所列，本市地下水文調查持續配合水利署辦理中，另在地下水補注政策方面，經濟部水利署業規劃於本市美濃地區辦理高美大橋高灘地人工湖、高屏大湖及加高農民田埂在地滯洪等地下水源補注方案。

- 二、市府長久以來持續關切各項水資源之運用，前已辦理高雄地區多元水源方案檢討及推動策略分析專案檢討各項水資源政策可行性，近年為促進地下水資源永續利用，亦積極於本市地下水最充沛的大樹、大寮、旗山、美濃等 4 區辦理智慧地下水管理示範計畫，透過在大用水戶水井安裝經認證的水表及即時傳輸設備，掌握大用水戶抽水情形。
- 三、市府將持續與中央合作加強地下水管理及監控，確保地下水保育與使用平衡，以利穩定供應各產業發展用水及地下水資源永續運用。

農林類：第 53 號

提案人：黃捷

連署人：邱俊憲、鄭孟洳

案由：建請高雄市政府水利局補助民間設置簡易型雨水貯留設施。

說明：根據 IPCC（聯合國跨政府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報告指出，由於地球溫室氣體過量且濃度持續上升，因氣候變遷所導致的降水模式改變，將助長熱浪、乾旱、森林大火、暴雨、水患、暴雪的發生。而根據統計，台灣在 2020 年的降水量更是 52 年來新低，本市水情亦為橘燈狀態。

然而高雄過去的水利治理，雖以海綿城市為政策主軸，但多著重於滂災的層面，雖有滯洪池擔負城市蓄水功能，但以建築為主體的小單元雨水貯留設施仍未完備。

為求城市中可貯留雨水之表面積最大化，建請水利局補助民間設置造價較為便宜之簡易型雨水貯留設施，以強化本市市民因應乾旱之調適能力。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8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0380600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53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案 由	建請高雄市政府水利局補助民間設置簡易型雨水貯留設施。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一、本市建築物在法規面，如「綠建築自治條例」、「建築物設置透水保水或滯洪設施適用範圍及容量標準」及「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均有規範一定規模以上應設置屋頂綠化及雨水

貯集槽。

- 二、目前經濟部水利署持續推動偏遠地區雨水貯留利用系統補助計畫，係結合簡易自來水供水系統及雨水貯留利用之建置規劃，協助設置雨水收集貯留利用所需設備（含滅菌燈）。本府將配合推廣辦理，以增進多元水源利用，強化因應乾旱之調適能力及耐災韌性，降低自來水供水壓力。

農林類：第 54 號

提案人：黃捷

連署人：邱俊憲、鄭孟洳

案由：建請高雄市政府水利局積極爭取經費建置本市公有機關之雨水貯留設施，以因應極端氣候。

說明：根據 IPCC（聯合國跨政府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報告指出，由於地球溫室氣體過量且濃度持續上升，因氣候變遷所導致的降水模式改變，將助長熱浪、乾旱、森林大火、暴雨、水患、暴雪的發生。

而根據統計，台灣在 2020 年的降水量更是 52 年來新低，本市水情亦為橘燈狀態。

然而高雄過去的水利治理，雖以海綿城市為政策主軸，但多著重於滂災的層面，雖有滯洪池擔負城市蓄水功能，但以建築為主體的小單元雨水貯留設施仍未完備。

為求城市中可貯留雨水之表面積最大化，建請水利局積極爭取中央政府經費，以強化本市因應乾旱之能力。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5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0380806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54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案 由	建請高雄市政府水利局積極爭取經費建置本市公有機關之雨水貯留設施，以因應極端氣候。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一、本市公有機關建置雨水貯留設施相關規定，如「高雄市綠建築自治條例」規範公有新建或增建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 8,000m ² 以上者，應設置雨水貯集設施；另依據水利法第 83 條之 13 規

定所訂定之「建築物設置透水保水或滯洪設施適用範圍及容量標準」亦有規範都市計畫地區建築物新建、改建基地面積超過300m²，應設置透水、保水或滯洪設施。

- 二、現本市轄內部分國民中小學、壽山動物園、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高屏堰及甲仙堰管理中心均已設置雨水貯留回收設施，本府將持續配合中央水利署相關計畫，積極爭取經費並推廣辦理。
- 三、另為因應極端氣候短延時強降雨頻繁，時雨量常超過排水系統設計標準而造成積淹水，除持續工程措施新建與改善，目前更配合中央水利署推動多項非工程措施，如法規面向出流管制與逕流分擔、建置智慧防汛系統、推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等方式多管齊下，以降低受災風險，減少生命財產損失。

農林類：第 55 號

提案人：黃捷

連署人：邱俊憲、鄭孟洳

案由：建請高雄市政府水利局協助加速「荖濃溪伏流水工程」調查評估作業。

說明：根據統計，台灣在 2020 年的降水量更是 52 年來新低，本市水情呈現橘燈狀態。

為因應極端氣候所帶來的乾旱現象，建請水利局協助南區水資源局「高屏河流域水資源監測評析及荖濃溪沿岸聚落供水調查評估」之一切所需資料及行政協助，加速開發可供本市使用之多元化水資源。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3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0377910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55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案 由	建請高雄市政府水利局協助加速「荖濃溪伏流水工程」調查評估作業。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p>一、高屏河流域水資源豐沛，地下含水層透水性良好，依據經濟部水利署 108 年「高屏河流域中上游水文監測與水資源評估」報告，就高屏河流域伏流水可能開發區進行盤點，除已完成興田、溪埔及大泉伏流水外，經評估荖濃溪里港大橋至旗山溪匯流口河段具有開發伏流水潛能，故規劃於該處設置荖濃溪伏流水工程，設計取水能力每日 10 萬噸，於高屏溪川流水高濁度或枯旱時期取水備援。</p> <p>二、荖濃溪伏流水工程由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執行，預計於本（110）年底發包，本府水利局將持續配合中央，並協助加速推動是項工程，增加北高雄之供水調度量能。</p>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黃捷）

農林類：第 56 號

提案人：黃捷

連署人：邱俊憲、鄭孟洳

案由：建請水利局以公文通知 68 處易淹水區市民，鼓勵民眾主動申請防水閘門家戶補助。

說明：今年水利局編列 1000 萬元預算補助高雄市民裝設防水閘門，避免因淹水導致家具毀損。

然經過二階段申請截止日，目前之申請案件數僅 19 件，累計金額僅 50 萬元，預算執行率堪憂。

為提高預算執行率，並鼓勵易淹水區之市民主動申裝防水閘門，建請水利局依據本市「水患治理計畫」所盤點之 68 處易淹水區域，主動以公文通知防水閘門補助計畫第三階段之申請方式說明，鼓勵市民踴躍申裝防水閘門，以達到積極保障市民財產安全之意義。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5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0383413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56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案 由	建請水利局以公文通知 68 處易淹水區市民，鼓勵民眾主動申請防水閘門家戶補助。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為提高本計畫執行率，本府水利局加強宣導本計畫，執行期間共發布 3 則新聞稿，各大媒體亦針對本計畫進行報導，並於水利局臉書製作宣導圖卡，亦請各區公所協助進行宣導，包含各區公所跑馬燈、張貼公告等措施。 本市今（110）年度辦理高雄市民建置防水閘門補助計畫至 9 月 30

日完成辦理 4 階段並已停止受理申請，本府水利局統計申請案共計 383 件，補助經費 845 萬 700 元，其中以鳳山區申請件數 159 件最多，其次為苓雅區 49 件及大寮區 24 件。

農林類：第 57 號

提案人：黃捷

連署人：邱俊憲、鄭孟洳

案由：建請高雄市政府農業局動物保護處研擬將動保稽查人力行政委託或是提升府內層級成立動物保護科，擴大人力與資源運用，保障動物保護品質及市民權益。

說明：

- 一、由於動保處受理民眾動物保護陳情及稽查案件平均每年達上萬件，但動物保護稽查員人力短缺卻僅有 8 員，處理案件量能嚴重不足，恐影響動物保護品質及人民權益。
- 二、再者，本市幅員遼闊，平均一位承辦人要承擔 6 至 8 個行政區的動保案件，造成動物保護稽查員疲於奔命，業務流動率高，人才損失嚴重，當民眾有案件陳情時往往無法在第一時間獲得妥善處理，致使服務民眾效率及品質大打折扣。
- 三、最後，動保處受理民眾陳情案件管道多元，主要以市府聯合服務中心為主，受理案件或分案時並無明確管理機制，每當陳情內容與動物有關皆立即移請動保處處理，造成案件量龐大，如能改善聯合服務中心人員分案判別能力，檢視案件陳情內容後再逕行分案至相關單位處理（例：民眾反映犬隻吠叫聲、氣味擾人或是廢棄物等內容與環保局相關）也能降低人力資源的消耗。

辦法：

- 一、建請本市農業局動物保護處增加預算，將動保處稽查人員行政委託，或是提升組織層級將動物保護業務新編制成動物保護科確保人力充足，改善動物保護稽查員人力短缺問題。
- 二、提升市府聯合服務中心人員分案判別能力，降低人力資源成本耗費。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p>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p> <p>（110.10.22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070740300 號函復）</p>	
案 號	農林類第 57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案 由	建請高雄市政府農業局動物保護處研擬將動保稽查人力行政委託或是提升府內層級成立動物保護科，擴大人力與資源運用，保障動物保護品質及市民權益。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p>一、有關動保稽查人力行政委託部分，涉及侵入人民私領域，極易引發爭端，且囿於本府財政，暫無辦理行政委託計畫。</p> <p>二、有關提升層級成立動物保護科部分，經查全國 22 個縣（市），除屏東縣外均以動物防疫機關兼專責辦理動物保護工作。而屏東縣政府雖於農業處內成立「動物保護及保育科」專責動物保護及野生動物保育相關事宜，然囿於組織編制，人力編制實質並未增加。爰此，暫無進行組織調整之迫切性。</p> <p>三、本府為提升動物保護業務量能：財政部分將持續向中央爭取補助增加動物保護稽查人力；擴大人力與資源部分將持續招募義務動保員，搭配協助動保稽查事宜。以持續提升動物保護品質及市民權益。</p>

農林類：第 58 號

提案人：黃捷

連署人：邱俊憲、鄭孟洳

案由：敬請高雄市政府農業局全面改用「友善蛇夾」或「蛇勾」執行捉蛇業務。

說明：目前市面流通使用之捕蛇夾，因其構造之故，使用上容易造成蛇類骨折或脫臼，雖從外部觀察不明顯，但其傷勢會造成蛇類無法行動乃至於覓食，最後因飢餓而死亡。

為避免農業局委外廠商執行捉蛇業務時誤傷蛇類，敬請貴局一致性全面改用蛇勾或友善蛇夾，同時加強日常教育訓練，確保捉蛇人員能以安全、友善之方式捕捉蛇類！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2 高市府農植字第 110329704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58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案 由	敬請高雄市政府農業局全面改用「友善蛇夾」或「蛇勾」執行捉蛇業務。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p>一、捉蛇業務自 110 年 6 月 21 日起由本府農業局委外廠商辦理，民眾透過 1999 或 119 通報後，廠商須於 15 分鐘內連絡陳情人，1 小時內抵達現場，6 月 21 日至 9 月 30 日共接獲 1,583 案，捉獲 1,122 隻蛇；原生無毒蛇由農業局擇山區人煙稀少處野放，原生毒蛇委請屏東科技大學作為毒蛇血清研究後擇人煙稀少處野放；外來種蛇則由屏東科技大學收容。</p> <p>二、本府農業局委外廠商執行捉蛇業務前均經過相關教育訓練課程，並使用蛇勾或友善蛇夾以維護人蛇安全，未來招標也會將此捕捉用具列為必要條件。</p>

農林類：第 59 號

提案人：黃捷

連署人：邱俊憲、鄭孟洳

案由：建請高雄市政府水利局會同相關單位協助鳳山區鳳誠路 38 號後方水利溝渠加設溝蓋環境清消一案。

說明：本市鳳山區鳳誠路 38 號後方水利溝渠長年未修繕、環境堪亂、雜草叢生等，建請相關主管機關協助加設溝蓋、進行清消，維護水利設施運作。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5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0939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59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案 由	建請高雄市政府水利局會同相關單位協助鳳山區鳳誠路 38 號後方水利溝渠加設溝蓋環境清消一案。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鳳山區鳳誠路 38 號後方水利溝渠環境髒亂事宜，該渠道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所屬早期灌溉溝渠，現況無涉市區排水需求，由農田水利署負責維護管理事宜。依據貴席服務處前次邀集本府水利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高雄管理處、本市鳳山區公所及鳳山區忠誠里辦公處召開現勘決議，後續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辦理廢圳作業，以改善該渠道環境髒亂問題。

議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黃捷）

農林類：第 60 號

提案人：黃捷

連署人：邱俊憲、鄭孟洳

案由：建請改善鳳山青年路、光復路、澄清路、文衡路等易淹水地段防汛準備工作。

說明：2021 年 7 月 19 日、20 日因午後大雷雨，造成鳳山多處路段積淹水（民眾反映澄清路、光復路、文聖街（曹公圳段）、自由路、中山路、國泰路衛武營旁、88 快速道路往鳳山方向、過埤路、綠園道、埤頂里勝利路、建國路、文昌二街、自治街、瑞興路、文衡路）

辦法：建請澄清湖相關管理機構，於 5~9 月預留防汛滯洪空間，並加強巷道側溝及排水系統巡查及清淤，另增購移動式抽水機，加強鳳山區治水。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8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0942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60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案由	建請改善鳳山青年路、光復路、澄清路、文衡路等易淹水地段防汛準備工作。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本市鳳山區青年路、光復路、澄清路等易淹水區域，經本府水利局檢視盤點上述易淹水區域之排水系統，就短中長期提出相關改善因應對策，說明如下： 一、短期因應改善作為： (一)本府水利局已函文要求澄清湖管理機構，為減輕下游文山特區周邊區域水量負擔於防汛期間排洪因應，預留 40 萬噸儲水量，提供作為滯洪空間。 (二)曹公圳沿岸，於青年路、文建街與澄清路口下水道及側溝出

水口增設舌閘，阻絕豪雨時圳內水位壅高倒灌至市區道路內，已於 110 年 7 月底增設完成。

(三)曹公圳由信義街做區段局部分流，於鳳山車站前打除曹公圳東段箱涵封牆，將水流引入東段，減緩青年路一帶降雨負擔。

(四) 110 年 7 月底完成建國路二、三段與文化路雨水下水道檢視工作，無異常阻塞淤積情形。

(五)配合「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園道開闢工程（鳳山計畫）」，本府水利局於園道開闢工程設計規劃及出流管制計畫審查階段，要求本府養工處依據「鳳山區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興建澄清路及文正街雨水箱涵，已於 110 年 7 月底完成。

(六)鳳山行政中心前光復路二段（澄清路至中山西路 378 巷）道路側溝改善，已於 110 年 9 月初完成。

(七)調查熱帶園藝試驗所內排水系統，北邊小貝湖出流口係流往長庚醫院接赤山二圳排往濱山街及文濱路下水道系統，研擬園區內調節池及小貝湖出流口調控機制，達到園區內保水留水，以減緩下游市區雨水下水道負擔。

二、中長期對策

(一)熱帶園藝試驗所內北邊調節池、小貝湖遺址及漲皮湖地區，刻正辦理雨水調節排水改善工程，將試驗所調節池與小貝湖遺址浚深擴挖，增加儲水量，另漲皮湖地區研擬推動在地滯洪計畫，降低豪雨時水量直接往市區排放，增加雨水下水道負擔，以期爭取更多保水容量，達到保護下游社區避免淹水之目的，本工程預計 111 年 5 月底前完成。

(二)另於鳳山行政中心及青年公園綠地辦理雨水調節池排水改善工程，藉由綠地低地化，增加雨水儲留空間，降低周邊區域積淹水災情，本工程預計 111 年 5 月底前完成。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黃捷）

農林類：第 61 號

提案人：黃捷

連署人：邱俊憲、鄭孟洳

案由：建請水利局優先推動高風險淹水潛勢區之建築物設置雨水貯留設施，邁向海綿城市。

說明：極端氣候的發生頻率與日俱增，針對洪患管理，水利署亦提出「逕流分擔」與「出流管制」等兩大措施，以減少地面逕流為主要目標。另，經濟部及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亦比對基礎資料，繪製全國淹水潛勢圖。為強化出流管制，避免增加地面逕流，建請水利局依據淹水潛勢圖，優先推動高風險潛勢區設置雨水貯留設施。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9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0381457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61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案由	建請水利局優先推動高風險淹水潛勢區之建築物設置雨水貯留設施，邁向海綿城市。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一、本市綠建築自治條例已融入「綜合治水」政策，規範一定規模以上建築物應設置屋頂綠化及雨水貯集槽，另建築基地開發亦須依據「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 4-3 條規定設置雨水貯集滯洪設施，發揮收納自身雨水的微滯洪池概念，暴雨時可延緩雨水逕流，提供現地滯洪調節功能。 二、本府採行「上游保水、中游減洪、下游防洪」綜合治水策略應用於都市洪災之防制，當低地排水區集水因受外水高漲影響而無法重力排出，優先以局部抽水方案解決，另已推動補助設置

較經濟防水閘門，平日收放於建築物內，當暴雨產生在高水位時即時關閉，防止洪水由此灌入建築物內造成損害。

三、因應極端氣候短延時強降雨頻繁，除持續工程措施新建與改善排水系統，本府已依中央出流管制逕流分擔相關規定，要求建築開發者必須共同分攤雨水貯留責任，提升建築物透水、保水及滯洪能力，藉由公私合作逐步邁向海綿城市。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黃捷）

農林類：第 62 號

提案人：黃捷

連署人：邱俊憲、鄭孟洳

案由：建請高雄市政府水利局加速臨海再生水廠擴廠，盡早達成最大每日供水能力 6 萬噸。

說明：為鼓勵本市工廠使用再生水資源、避免排擠民生用水，建請水利局，積極評估臨海再生水廠擴廠計畫，將目前之「每日供水 3.3 萬噸」擴增到「每日供水 6 萬噸」。

且多出來的 2.7 萬噸再生水，仍應由本市之用水大戶名單認購，擔負企業之社會責任。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5 高市府水污一字第 110383818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62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案 由	建請高雄市政府加速臨海再生水廠擴廠，盡早達成最大每日供水能力 6 萬噸。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一、臨海水資源中心第一期規劃每日供應 3.3 萬噸再生水予臨海工業區內之 5 家用水人，包含中鋼公司（2 萬噸）、中油大林煉油廠（1 萬噸）、中石化小港廠（1 千噸）、李長榮化工（1 千噸）及李長榮科技（800 噸），預計 111 年正式營運供水。 二、為推展臨海水資源中心第二期，以提升再生水供應至每日最大之 6 萬噸（增加 2.7 萬噸），本府近期積極與潛在用水人進行溝通（如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等），將配合用水需求調查成果評估啟動擴廠作業。

農林類：第 63 號

提案人：黃捷

連署人：邱俊憲、鄭孟洳

案由：建請水利局因應極端氣候，以海綿城市為目標制定水利治理新原則。

說明：今年 719、去年 826、前年 719 及 2018 年的 823 水災，都出現時雨量超過高雄市防洪保護標準的短時強降雨，極端氣候帶來的氣候風險已不容忽視。

然而目前高雄市的防洪設施是 30、40 年前的設計，僅能承受 70mm 之時雨量（10 年重現期），已不符現代極端氣候的條件，建請水利局以海綿城市為標準，重新評估本市的治水原則。

可採行手段包括：計畫性地提高公有設施綠覆率、增加透水鋪面、廣設雨水貯留設施等。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4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0710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63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案 由	建請水利局因應極端氣候，以海綿城市為目標制定水利治理新原則。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面對極端氣候有關鳳山區易淹水區域及整體排水系統改善方式，因鳳山兩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為早期民國 65 年就已完成規劃，相關規劃內容已不符現況地形地貌及水文，後續將向中央爭取前瞻建設計畫辦理鳳山區兩水下水道系統規劃檢討，以整體評估改善鳳山區相關排水系統。

農林類：第 64 號

提案人：林宛蓉

連署人：陳慧文、韓賜村

案由：建請市府山仔頂滯洪池下游營造都市生態景觀。

說明：

- 一、早期大寮區後庄里地勢低窪，山仔頂溝滯洪池於 102 年花了 6,670 萬元興建完成，也成為當地民眾休閒好去處，但美中不足的是，埤北路 237 巷至鳳屏一路水溝兩側的景觀雜亂，民眾不易親水，急需進行改造。
- 二、該河段目前是都市計畫分區屬「河川兼道路使用」，部分都市計畫道路用地緊鄰山仔頂溝排水，倘無開闢道路之計畫，請局處研議一併納入景觀再造範圍如果工務局不做道路使用，能否就交由水利局編列預算進行河堤景觀改造？
- 三、部分都市計畫道路用地緊鄰山仔頂溝排水，倘無開闢道路之計畫，請局處研議一併納入景觀再造範圍。
- 四、埤頂排水溝兩側雜草叢生，恐孳生病媒蚊，建議山仔頂滯洪池下游必須營造都市生態景觀，進行兩岸改造串聯鄰岸休憩、復育生態空間據點，配合水岸土地規劃人行散步道及節點休憩空間，製造都市休閒空間氛圍，如鳳山溪台 88 上游河岸景觀環境整治後親水空間美輪美奐，打造出優質的水環境，提供民眾一處良好休閒遊憩場所。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1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0381940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64 號
議員姓名	林議員宛蓉
案由	建請市府山仔頂滯洪池下游營造都市生態景觀。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p>一、有關建議山仔頂滯洪池下游營造都市生態景觀 1 案，經查山仔頂溝左岸（埤北路 237 巷至鳳屏一路旁），現況都市計畫使用分區為河川兼供道路使用，經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評估後無道路開闢計畫。</p> <p>二、山仔頂溝排水均已完成防洪整治，現況防洪能力已達區域排水保護標準。</p> <p>三、另生態景觀改造乙節，經本府水利局於 110 年 5 月 14 日，邀集農田水利署高雄管理處、本府工務局、交通局等現勘協商評估後，初步研擬山仔頂溝排水景觀再造工程方案，惟農水署於 110 年 8 月 5 日來函表示此案用地需配合農田水利法辦理土地有償撥用，本府水利局已向中央提報「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高雄市－第七批次治理工程」爭取經費中。</p>
------	--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陳幸富）

農林類：第 65 號

提案人：陳幸富

連署人：王義雄、賴文德

案由：建請農業局將捕犬、捕蜂捉蛇及野生動物救援工作，委由原住民組成之勞務合作社承辦。

說明：台灣原住民已經在這片土地上居住了幾千年，早期的生活以農業、漁獵並進的簡單經濟生活方式，從自然環境中取得食物及生活的必需品，比現今都市人更懂得與大自然生態和平相處及注重環境保存。受臺灣社會工業化與都市化脈動的影響，原住民面對這個競爭、快速、功利的工商社會，因文化及價值的差異，生活大不易，市府應關心原住民生活適應與發展等相關問題與需求，給與原住民更多適當的工作機會。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2 高市府農植字第 110330906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65 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幸富
案由	建請農業局將捕犬、捕蜂捉蛇及動物救援工作，委由原住民組成之勞務合作社承辦。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本府農業局針對捕犬、捕蜂捉蛇及動物救援勞務採購案，每年度皆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採購案招標，無限制合作社投標資格，故原住民組成之勞動合作社倘章程業務項目涵蓋捕犬、捕蜂捉蛇及動物救援業務，皆可自行投標。

農林類：第 66 號

提案人：邱俊憲

連署人：高閔琳、郭建盟

案由：建請市府持續提供相關配套方案，鼓勵農漁民參加天然災害保險。

說明：政府推動農漁民加入相關自然災害保險已數年，農漁民參加比例未能見有效提高，主因為相關費用負擔仍重，建請市府持續提供相關配套方案，合理降低農漁民之負擔，鼓勵農漁民多多參加相關天然災害保險，以維護農漁民相關之權益，並能提供多一分保障。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9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0330041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66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案 由	建請市府持續提供相關配套方案，鼓勵農漁民參加天然災害保險。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p>一、有關農產業保險部分：</p> <p>(一)立法院於 109 年 5 月 12 日三讀通過農業保險法，110 年公布實施，讓農業保險法源得以完備。該法主要為了提高農民投保意願及保險覆蓋率，將政府保費補助比例上限，前 5 年從 50% 提高至 75%，第 6 年起為 60%；另該法也擴大保障，除天然災害，另納入疫病、蟲害、毒害、市場、環境因素等其他不可抗力之事故；並由農委會逐年編列 100 億元設立農業保險基金等，維護農民收益。</p> <p>(二)為增加投保誘因，本府農業局自 109 年 10 月 1 日起，針對農產業保險保費補助 20%，並持續爭取降低保費及降低起賠門</p>

檻條件，如芒果保險保費由 106 年 44,933 元/公頃降低至 110 年 22,320 元/公頃，降低 50%；玉荷包暖冬起賠條件低溫未達 5 日門檻由 17 度調整至 16 度、番石榴 5 日累積雨量起賠門檻由 550 毫米調降至 400 毫米、木瓜 5 日累積雨量起賠門檻由 600 毫米調降至 400 毫米。

(三)有關高雄農產業保險，109 年辦理水稻、芒果、香蕉、木瓜、荔枝、番石榴及農業設施等保險共計 636 件、452 公頃，110 年仍持續辦理並新增梨及蜂產業保險品項，統計至 9 月底投保 787 件、498 公頃，其中一期水稻保險 484 件、388 公頃，同期成長 12.8%，香蕉收入保險 134 件、80 公頃，同期成長 76%。109 年香蕉收入保險本市市民獲得理賠總計約 410 萬元，出險率 97%，110 年番石榴獲得理賠總計約 7 萬元、出險率 100%，木瓜總計約 3.7 萬元、出險率 100%。

(四)隨農業保險法源逐漸完備，本府農業局仍積極配合中央，健全法制層面，並持續透過辦理相關說明會增進農民對於農業保險之正確觀念。

二、有關養殖漁業保險部分：

(一)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分為「降水型」及「溫度型」，因保險非屬強制性，養殖漁民是否有投保動機取決於「經營成本」及「風險觀念」，目前全國養殖漁業保險之保費係由「漁業署」及「地方政府」各補助 1/3，餘 1/3 由養殖漁民負擔，先予敘明。

(二)為提高養殖漁民投保誘因，本府於今（110）年起，在本市養殖的漁民朋友，無論投保「降水型」或是「溫度型」的養殖保險，所負擔保費將從過去三分之一下降至僅需負擔四分之一。

(三)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從 106 年開辦至今（110 年 10 月 6 日），本市共有 265 件投保，合計保障（投保）養殖面積 434.65 公頃，本府補助 1,067.3 萬元，保險公司理賠 1,272 萬 5,558 元，詳如下：

1.107 年低溫理賠金額 374 萬 4,051 元。

2.107 年降雨理賠金額 467 萬 8,885 元。

3.109 年低溫理賠金額 430 萬 2,622 元。

(四)本府每年透過發布新聞稿及臉書貼文方式推廣養殖保險，此外本府海洋局業與保險公司合作辦理多場養殖保險說明會，

在會場上除協助養殖朋友建立正確風險觀念外，也會鼓勵及主動協助漁民投保。

- (五)目前本府係全國唯一提高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費補助的地方政府，本府海洋局將利用各種管道加強宣導及行銷，預計可吸引更多養殖朋友前來投保，希藉由保險來分散經營風險，以因應全球氣候變遷與極端氣候。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邱俊憲）

農林類：第 67 號

提案人：邱俊憲

連署人：高閔琳、郭建盟

案由：建請市府發展精準農業同時結合觀光，擴大高雄相關產業發展。

說明：根據農業局業務報告，市府積極發展高雄之精準農業計畫，推動全最大 1,400 公頃農產業經營專區，輔導成立 1,000 公頃重點作物集團產區，建請市府規劃相關農業發展時可結合觀光需求，提供外縣市民眾樂活農業之體驗，發展農業同時也可擴大觀光發展，一舉數得。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1.10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0332433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67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案 由	建請市府發展精準農業同時結合觀光，擴大高雄相關產業發展。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為維護優良農地資源，發展優勢產業，本府積極推動各類作物集團產區 1,109 公頃，分別位於大社區（鳳梨）、大寮區（雜糧）、大樹區（荔枝）、六龜區（蓮霧、木瓜及芒果）、內門區（番石榴及鳳梨）、美濃區（雜糧、水稻、蔬菜及木瓜）、燕巢區（棗及番石榴）及旗山區（香蕉），同時輔導美濃區農會成立雜糧及蔬菜農產業經營專區 1,400 公頃，藉由建立農業經營專區及集團產區成為核心產業的安全生產基地，擴大經營規模及調整人力結構，跨領域整合創造產業與品牌行銷的加值效益。 本府農業局近年來透過辦理鳳荔評鑑結合大樹區鳳荔文化節，藉由評鑑推廣優良農產及安全生產概念，打造高雄農產優質形象，亦輔

導美濃區年初橙蜜香番茄產銷調節計畫、夏季木瓜評鑑，於秋冬時節辦理白玉蘿蔔還有好豆季，也持續推動各期作重點作物整合觀光行銷，帶動地方經濟，如以「橙蜜香番茄產銷調節計畫」及「白玉蘿蔔還有好豆季」，透過體驗採果及農村觀光，吸引人潮，活絡旗美地區的觀光產業。

配合上開各項活動，本府農業局亦將整合本市農村社區生態、農產、人文等相關資源，結合農村再生的軟硬體建設，推廣多元農村體驗活動。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邱俊憲）

農林類：第 68 號

提案人：邱俊憲

連署人：高閔琳、郭建盟

案由：建請市府持續盤整產業使用再生水之具體方案。

說明：今年台灣高雄遭遇百年旱災，顯示政府在相關用水整配工作上仍有改善之空間，為讓產業相關用水更加穩動不受影響，建請市府持續盤整產業使用再生水之具體方案，以追求產業穩定發展，亦不影響民生用水之提供。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8 高市府水污二字第 110381248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68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案由	建請市府持續盤整產業使用再生水之具體方案。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p>近年因氣候變遷影響，產業使用再生水需求逐漸增加，除本府水利局推動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再生水）計畫供給產業用水外，產業園區可將園區廢水自行回收再利用，透過園區內自設再生水廠或是由園區廠商於廠內自行回收再利用廢水達到，建立多元供水系統，以滿足未來產業用水需求。</p> <p>本府水利局近年來已積極推動各區域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再生水）計畫，將再生水供給產業使用，已建置完成全國首座再生水廠：鳳山水資源中心，於 108 年起每日供水 4.5 萬噸，本市第二座再生水廠：臨海污水處理廠暨再生水廠正在興建中，預計民國 110 年底可每日供水 3.3 萬噸給臨海工業區使用，若使用端有用水需求，</p>

可再辦理擴廠，全期可供應每天 6 萬噸再生水。

為因應北高雄未來產業發展，本府水利局已於去年底啟動北高雄再生水計畫，已於今（110）年 1 月獲營建署原則同意辦理，因用水端需求大，預計北高雄將推動 2 座再生水廠（楠梓廠及橋頭廠），已於今（110）年 6 月獲營建署同意變更，目前已辦理可行性評估中，預計 114~116 年楠梓再生水廠每日可供 7 萬噸、橋頭再生水廠每日可供 3 萬噸，總計每日可供再生水約 10 萬噸。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邱俊憲）

農林類：第 69 號

提案人：邱俊憲

連署人：高閔琳、郭建盟

案由：建請市府持續盤點產業園區放流水資源，提高回收利用效率。

說明：建請市府持續盤點產業園區放流水資源，採取相關可行方案，提高水資源回收利用效率，以追求珍貴水資源能有更好的使用效率。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0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0381791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69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案由	建請市府持續盤點產業園區放流水資源，提高回收利用效率。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貴席提案持續盤點產業園區放流水資源，提高回收利用效率乙案，本府（經濟發展局）辦理情形如下： 一、產業園區放流水水質標準及水量均依環評審查結論辦理，而為提高水資源回收利用，均會要求園區整體的用水回收率，因此將要求進駐廠商製程用水回收率，以符合環評承諾。 二、因園區廠商進駐業別各異，導致放流水水質複雜，且無法提供大量穩定之水量，而再生水來源仍取自民生污水為主，將持續鼓勵園區廠商製程用水以再生水為主，以達資源永續之目標。

農林類：第 70 號

提案人：邱俊憲

連署人：高閔琳、郭建盟

案由：建請市府針對壠埔排水進行整體評估，啟動相關可行改善方案。

說明：近年氣候變遷激烈雨勢越顯頻繁，地方排水系統能量多已無法負擔，而常有積水淹水情事發生，建請市府針對壠埔排水進行整體評估，研擬啟動相關可行改善方案，以求地方安全周全。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2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0383243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70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案 由	建請市府針對壠埔排水進行整體評估，啟動相關可行改善方案。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經查壠埔排水本府水利局已於民國 98 年完成整治，已滿足區域排水 10 年重現期之保護標準，近期已無發生溢堤狀況。另鳥松區美山路 2 號（壠埔排水富田橋旁）堤後排水問題已於 110 年 7 月辦理會勘，富田橋旁道路與房屋基地落差導致排水不良一案，本府水利局已完成勘查並預計 110 年 11 月辦理側溝水路試挖工作以釐清積水問題。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邱俊憲）

農林類：第 71 號

提案人：邱俊憲

連署人：高閔琳、郭建盟

案由：因應汛期，強降雨部分路段淹水，建請水利局結合通訊軟體提醒用路人改道。

說明：短時強降雨，時雨量過大造成老舊路面積水甚至淹大水，部分路面毀損。建請水利局可結合 LINE 等通訊軟體，即時訊息通知市民朋友，好讓用路人提前改道，避免交通意外。同時也建請水利局加強排水設施，加速大水消退速度，還給市民朋友能正常使用之道路。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2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0381705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71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案 由	因應汛期，強降雨部分路段淹水，建請水利局結合通訊軟體提醒用路人改道。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本府水利局爭取經濟部水利署補助，完成「高雄市智慧防汛網推廣建置計畫」，推出水情 e 點靈 LINE APP，系統介接氣象局 QPESUMS 雨量預報資訊、水利署、水土保持局及公路總局等超過 30 種公開資料，並整合本市即時水情監測資訊，包含 60 處路面淹水感測器資訊，提供使用者查詢周遭鄰近範圍警戒資訊，提前掌握可能之淹水範圍，並提供交通局淹水感測器資訊介接，研議用路人改道提醒機制，以因應降低災損。

農林類：第 72 號

提案人：邱俊憲

連署人：高閔琳、郭建盟

案由：建請市府研擬將已佈建之淹水感測器，加裝警示燈與警報器，以維護用路人及附近住戶之安全。

說明：市府因應短時強降雨於易積水路段已加裝相關淹水感測器，建請於現有設備上加裝相關警示燈與警報器，以強化警示當下路經該處之人員及附近居民的功能，以維護人員之安全。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2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0381706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72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案由	建請市府研擬將已佈建之淹水感測器，加裝警示燈與警報器，以維護用路人及附近住戶之安全。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本局 109 年起已完成 60 支淹水感測器，110 年度目前已規劃擇 4 處適當路段為示範區，加設自動警示設施，於積淹水當下降低用路人誤闖及意外風險。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邱俊憲）

農林類：第 73 號

提案人：邱俊憲

連署人：高閔琳、郭建盟

案由：建請市府加速愛河上游草潭埤整建工程。

說明：市辦重劃 100 期已通過進行相關工作中，攸關愛河上游整治及周遭治水防洪能量提升的草潭埤整建工程，建請市府加速進行，以對抗日益增加之強降雨壓力，並維護周遭社區人員安全。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5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0384132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73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案由	建請市府加速愛河上游草潭埤整建工程。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愛河上游北屋排水位於仁武區八卦里，北屋排水上游渠道現況約 500 公尺之土溝，寬度不足且未達區域排水保護標準，需拓寬渠道防止洪患，目前北屋排水整治工程已完成發包，於今年 8 月 4 日開工，預計 111 年底前完工，另草潭埤滯洪池工程，已獲得經濟部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工程經費 2 億元補助，其中南池滯洪池面積約 1 公頃，北池面積約 3.2 公頃，未來將開闢為多功能使用滯洪池，平常為公園使用，汛期間可提供滯洪防汛空間，整體滯洪量可達 7.5 萬噸，預計 11 月底前開工，111 年底前完工，工程完成後將可提高防洪保護標準，減緩仁武北屋周遭淹水情形。

農林類：第 74 號

提案人：邱俊憲

連署人：高閔琳、郭建盟

案由：建請市府持續檢討烏松仁武大樹大社等區域易積水淹水區域，以維護市民安全。

說明：極端氣候挑戰頻傳，中央氣象局也多次啟動激烈天氣特別預報，降雨預計屢屢超過城市排水防洪設計標準，顯在目前相關排水設施已無法抵抗短延時強降雨之激烈雨勢，建請市府持續檢討烏松仁武大樹大社等區域易積水淹水區域，以維護市民安全。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5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0384267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74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案由	建請市府持續檢討烏松仁武大樹大社等區域易積水淹水區域，以維護市民安。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p>一、本府水利局自 109 年起向內政部營建署爭取重新辦理大社區及大樹區（九曲堂）都市計畫區雨水下水道檢討規劃，經費共計約 1,200 萬元，預計 111 年完成，完成後依規劃報告方案向中央爭取預算辦理上述區域易淹水點改善工程。</p> <p>二、有關仁武、烏松區針對易淹水地區，本府水利局於 109~110 年已著手辦理仁武區高鐵路、鳳仁路澄觀路交叉口、烏松區神農路及美山路排水等易淹水點改善工程，工程總經費約 8,700 萬元整，預計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完工，待完工後可改善烏松仁武易積淹水情況。</p>

三、另有關大社區治水問題，本府水利局規劃溫鼓埤滯洪池以提升區域排水保護標準。該預定地現況為都市計畫區內之農業區，因涉及私有地，目前辦理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劃設作業，預計於 110 年 11 月召開用地範圍線審查會，並已同步爭取前瞻計畫水安全（第七批）治理工程，目前水利署原則同意辦理工程測設及用地先期作業。

農林類：第 75 號

提案人：張勝富

連署人：黃文志、簡煥宗

案由：烏松區美山路尾端無排水系統。

說明：

一、高雄市烏松區美山路尾端無排水系統，道路因長久潮濕，道路多處已生長青苔，居住該區市民常常發生因道路濕滑而跌倒摔落。

二、為維護市民用路安全，應立即施做排水系統。

辦法：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3 高市府民基字第 110320387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75 號
議員姓名	張議員勝富
案 由	烏松區美山路尾端無排水系統。
主辦機關	民政局
執行情形	本市烏松區美山路 384 巷無排水系統一案，所需改善經費 329 萬元整，因烏松區公所已無相關經費，將由本府民政局錄案並視經費狀況研議補助區公所辦理改善，本市烏松區公所將加強巡視並宣導行經該處請減速慢行，以維護民眾人車通行安全。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張勝富）

農林類：第 76 號

提案人：張勝富

連署人：黃文志、簡煥宗

案由：大社區溫鼓埤儘速設置滯洪池。

說明：

- 一、大社區中里溫鼓埤逢雨必淹，過去排水系統，皆已無法負荷目前強降雨。
- 二、該處已多次會勘，目前無法有效排出多餘雨水量，應立即設置滯洪池提升該區域蓄水量。

辦法：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5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0384261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76 號
議員姓名	張議員勝富
案由	大社區溫鼓埤儘速設置滯洪池。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大社區治水問題，本府水利局規劃溫鼓埤滯洪池以提升區域排水保護標準。該預定地現況為都市計畫區內之農業區，因涉及私有地，目前辦理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劃設作業，預計於 110 年 11 月召開用地範圍線審查會，並已同步爭取前瞻計畫水安全（第七批）治理工程，目前水利署原則同意辦理工程測設及用地先期作業。

農林類：第 77 號

提案人：黃秋嫻

連署人：李雅慧、林宛蓉

案由：建請設置彌陀區漁會漁獲初級加工廠及倉儲物流中心。

說明：彌陀區是虱目魚的故鄉，養殖的虱目魚質與量兼具，在虱目魚價格低迷之際，漁會的加工能量更顯得重要，經過加工能適時調節產量、平穩價格，初級加工廠設置後的冷凍倉儲物流中心，將能把加工後的產品凍存、運銷，保持產品鮮度，帶動虱目魚養殖產業的升級。

辦法：建請市府海洋局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6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5 高市府海洋推字第 110327230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77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秋嫻
案 由	建請設置彌陀區漁會漁獲初級加工廠及倉儲物流中心。
主辦機關	海洋局
執行情形	本市彌陀區有彌陀養殖漁業生產區及養殖漁業集中區共計 207 公頃，近年來各地皆有產銷失衡情況發生，故為能提升從養殖端、生產、儲藏、運輸及銷售等穩定，提高其水產品衛生品質，亦能穩定調解產銷之平衡。爰此，本府海洋局於 110 年 7 月 29 日已函送本市彌陀區漁會申請之「彌陀漁港魚市場附屬水產品初級加工處理場所功能提升計畫」，請漁業署補助相關經費，本案總經費為 600 萬元，經漁業署回復表示，該署將補助 70% 為 420 萬元，地方自籌 180 萬元，本案倘經核定細部計畫後將向漁業署請領補助款，以購置加工等相關設備，本案俟漁業署核定後，將立即輔導彌陀區漁會啟動採購程序。

有關「倉儲物流中心」，其先期規劃費用為 350 萬元，經漁業署表示可補助 70% 為 245 萬元，地方自籌 180 萬元，惟經送國家發展委員會審查表示原提計畫名稱涉及冷凍廠及低溫物流中心，涉兩者適用不同補助基準部分，經與彌陀區漁會討論後將以冷凍庫為主，將修正該計畫名稱內容。另因所設置土地位於漁港區域範圍內，事涉土地使用、爭取工程經費及漁會人員執行等層面因素，本案將再請漁會研擬規劃後再行提報計畫，以向漁業署爭取相關經費。

農林類：第 78 號

提案人：黃秋嫻

連署人：李雅慧、林宛蓉

案由：水利局防水閘門補助，明年繼續開放民眾申請。

說明：高雄市政府因應全球氣候變遷，短時或長時強降雨發生頻率增加，超出排水系統設計標準之降雨容易造成道路或局部低窪地區短暫積淹水，為降低家戶內部積淹水風險，減少市民生命財產損失，鼓勵市民於建築物出入口設置防水閘門（板），盼水利局明年繼續編列經費開放民眾申請。

辦法：建請市府水利局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5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0383441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78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秋嫻
案 由	水利局防水閘門補助，明年繼續開放民眾申請。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本府為減輕低窪處住屋因積淹水造成財產損失，明（111）年度預定編列經費 1,000 萬元，鼓勵市民於建築物出入口設置防水閘門(板)。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黃秋嫻）

農林類：第 79 號

提案人：黃秋嫻

連署人：李雅慧、林宛蓉

案由：岡山典寶溪 A、B 區滯洪池建請增設體健設施及兒童遊戲場。

說明：岡山典寶溪 A、B 區滯洪池建請增設體健設施及兒童遊戲場，打造體健運動、親子同樂空間，提升在地生活品質，使滯洪池發揮防洪以外的附加價值。

辦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1.8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0386774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79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秋嫻
案由	岡山典寶溪 A、B 區滯洪池建請增設體健設施及兒童遊戲場。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本府水利局所轄典寶溪 A、B 區滯洪池屬水利設施用地，大部分開挖作為滯洪蓄水之用，並已種植綠化植物或設置涼亭、座椅等設施供市民休閒使用。 體健設施或兒童遊戲場涉及兒童遊戲設施者需依衛福部「兒童遊戲設施安全管理規範」設置，並須經合格認證之機構檢驗合格後始得開放公共使用，較適合設置於場地較空曠之公園綠地，水利局所管部分將依場地使用情形評估。

農林類：第 80 號

提案人：康裕成

連署人：黃文志、簡煥宗

案由：建請因應高雄市的農業產值緩步成長的現況。

說明：

- 一、農業產值 2015 年是 143 億後逐年成長，但 2019 年卻倒退只有 146 億（2019 年韓國瑜全執政期間），且五年下來成長僅有 2%。
- 二、因六都基礎也不同，高雄和自己比，高雄市的農業產值卻是緩步成長農產產值占比，也明顯成長緩慢；請參考以下資料。
- 三、農產產值=各項農產品單價*產量；高雄農產品比較沒有競爭力嗎？只能低價賣出？還是產量有問題？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5 高市府農銷字第 110330390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80 號
議員姓名	康議員裕成
案 由	建請因應高雄市的農業產值緩步成長的現況。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有關因應高雄市的農業產值緩步成長的現況一案，本府農業局執行情形如下： 一、本市農產豐富，產量及產值受天然災害等不確定因素影響 本市耕地面積約 4.7 萬公頃主要農產為蔬菜、水果、水稻為大宗，其中尤以棗子、番石榴、梅、荔枝（玉荷包）其年產量與種植面積皆為全國第一，其他果品如鳳梨、金煌芒果、香蕉產量也相當豐碩。

每年農產業產值=年產量×年平均產地價，如本市 109 年番石榴年產量 71,467,774 公斤，年平均產地價 22.55 元/公斤，年產值為 16.12 億元，自 2015 年至 2019 年間，本市農作物年年遭受天然災害侵襲，造成農產業的損失，除了農產品產量減少外，部分產品的外觀較差，造成產地價格的波動，間接影響到整體農產產值多寡。根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發布的農業統計年報資料，本市農業產 2019 年為 146.66 億元，2015 年為 143.78 億元，2019 年比 2015 年增加 2%，另與本市相鄰的臺南市 2019 年比 2015 年成長 6%，但屏東縣卻減少 4%。

二、穩定農產市場價格，維持產銷平衡

今（2021）年執行「高雄梅小果多元增值計畫」協助梅農產銷，透過與食品加工廠合作，鼓勵農民與農民團體契作，並爭取中央經費，穩定本市青梅產銷。

此外，配合中央啟動加工收購計畫，將農民團體之次級品包括玉荷包荔枝、香蕉、芒果、紅龍果、檸檬等果品媒合加工廠進行果汁、果乾、果餡等加工，避免低價農產品進入市面，以協助穩定市場價格。

今年上半年本市番石榴共同運銷均價為 35.1 元/公斤，高於全國共同運銷均價 33.4 元/公斤，本市蜜棗共同運銷均價為 72.6 元/公斤，高於全國共同運銷均價 67.9 元/公斤，本府農業局努力平衡農產產銷，使農產價格穩定，維持農民收益。

三、打造國內外多元通路，提高產值

本府農業局為協助小農數位轉型，媒合電子通路，上架多數優質電商平台。並同時拓展台北希望廣場主題市集、神農市集、微風市集、高雄物產館等實體通路。針對海外通路，將季節性、容易產銷失衡的玉荷包荔枝、蜜棗等作物研擬外銷獎勵，鼓勵農民團體、業者採購本市農產外銷。今年持續參加北高國際食品展、辦理星馬拓銷共計 120 場，積極拓展海外市場，提高外銷產值。

四、輔導農民團體建立自有品牌，提升附加價值

輔導農民團體提升產品包裝設計，辦理「110 年高雄農會品牌標誌暨商品包裝設計委託服務案」，預計協助約 14 個農會 17 項優質農產品提升包裝及 6 個品牌形象，提升產品競爭力。

五、辦理共同運銷，降低運銷成本，提高量能

輔導轄內農民團體（農會、合作社場）辦理蔬菜、水果共同運銷，供應國內各批發市場，提升市場佔有率，推動水果共選共計，增加運銷效率，使其達運銷經濟規模，降低運銷成本。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康裕成）

農林類：第 81 號

提案人：康裕成

連署人：黃文志、簡煥宗

案由：建請加速高雄果菜批發市場重建工程。

說明：

- 一、陳市長承諾上任後會全力解決停車、租金及改建市場這三大問題，讓攤商好做生意，更要讓市場發揮最大效益。
- 二、民國 64 年果菜市場營業迄今，2016 年在飄渺中解決四十多年土地爭議，完成十全路與覺民路道路打通工程和滯洪池，現在只剩最後一哩路。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1 高市府農批字第 110330457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81 號
議員姓名	康議員裕成
案由	建請加速高雄果菜批發市場重建工程。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一、本案於 110 年 3 月 26 日林副市長室研議「民族社區都更案及高雄果菜批發市場整建案」備忘錄，裁示其穿越市場之都市計畫道路變更為批發市場用地，改採原地重建方向規劃。 二、已於 110 年 8 月 26 日及 9 月 24 日邀集相關局處召開 2 次協調會議，針對市場重建等研商議題進行討論，刻正請高雄果菜公司再行確認內部市場重建需求，以利後續市場評估及整體計畫之推動。

農林類：第 82 號

提案人：曾麗燕

連署人：林義迪、陳善慧

案由：大坪頂地區增加設置自來水加壓站。

說明：大坪頂地區是丘陵地形，都市計畫後房屋和人口數一直在增加，居住在地勢較高的房屋常常有水壓不足的情況發生，建請能在適當的位置增設自來水加壓站。

辦法：建請相關單位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0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0383227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82 號
議員姓名	曾議長麗燕
案 由	大坪頂地區增加設置自來水加壓站。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貴席提案大坪頂地區增加設置自來水加壓站，經函轉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表示，該地區位處陡峭丘陵地，地形落差致部分區域水壓偏高，時常發生管線破裂致影響供水，已於大坪頂地區斜坡增設減持壓閥，供水穩定狀況已明顯改善。

農林類：第 83 號

提案人：邱于軒

連署人：李雅芬、王義雄

案由：建請研議加速辦理大寮、林園區自來水老舊管線汰換作業。

說明：

- 一、給水末端住戶常因壓力不足或減壓供水常常導致無水可用。
- 二、管線老舊常常破裂導致水源漫流路面造成水資源不必要的浪費。
- 三、部分市區道路為配合更換管線作業致使路面刨鋪作業延宕。

辦法：建請高雄市政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0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0380568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83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案由	請研議加速辦理大寮、林園區自來水老舊管線汰換作業。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貴席建議加速辦理大寮、林園區自來水老舊管線汰換作業，案經函轉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區管理處（下稱自來水公司）回復如下： 一、自來水公司持續進行老舊管線汰換，以提升供水穩定，針對管線使用狀況與漏水情形評估，擇其陳舊且漏水頻繁亟待改善者，視重要性及效益之優先順序，分年分段予以汰換管線並配合選用優良管材及併同汰換用戶外線，除可減少管線破管維修之停水風險、提升供水品質外，亦同步改善用水品質及降低漏水率。本（110）年辦理「高市大寮鳳林三路 301 巷一帶汰換管線工程」進行老舊管線汰換，完工後預期可有效降低漏水率，

更穩定當地民生用水水壓及品質。

二、自來水公司正執行「降低漏水率計畫（102 至 113 年）」，針對本市持續增加汰換管線數量，最近 5 年（105-109）汰換管線長度約 270 公里，汰換管線經費約 23 億元。今（110）年，預計汰換管線長度 40 公里，經費約 5 億元，轄管大寮、林園區供水維護之廠所，將針對管線漏水頻繁地區，積極辦理老舊管線改善工程，期能在未來進一步提升大寮、林園區供水品質。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邱于軒）

農林類：第 84 號

提案人：邱于軒

連署人：李雅芬、王義雄

案由：建請市府改善中坑門排水系統出海口兩側河床地基下陷問題。

說明：

- 一、此排水系統流徑林家、龔厝及中門之重要區域排水。
- 二、該區段兩側護欄邊坡有嚴重下陷問題，使護欄高度已不足一米，現況不敷使用有安全疑慮。
- 三、據里民反映恐有地基掏空之疑慮。

辦法：請水利局儘速修復。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4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0378102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84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案由	建請市府改善中坑門排水系統出海口兩側河床地基下陷問題。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一、本案陳情位置位於中坑門排水中門二橋至中門三號橋間，因該處地基下陷及道路填高，導致地方反映護欄高度不足。 二、本局已先行於中坑門排水（中門二橋至出海口）辦理護欄加高，合計共 78 座護欄，並在 110 年 3 月 31 日完工。 三、另本府水利局今年已向中央提報 110 年 7 月及 8 月豪雨公共設施災後復建工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已於 110 年 10 月 8 日進行勘查，俟中央災準金核准後，辦理發包災修復建工程。

農林類：第 85 號

提案人：邱于軒

連署人：李雅芬、王義雄

案由：建請清查家庭或農地工廠廢水與農田水利署溝渠有搭排情形者，研議辦理排水改善。

說明：家庭或農地工廠廢水排入水利溝內，常成為環境髒亂的主因，且廢水再由農民作為灌溉使用，恐有健康觀感上之疑慮。

辦法：建請高雄市政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1.5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0331421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85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案 由	建請清查家庭或農地工廠廢水與農田水利署溝渠有搭排情形者，研議辦理排水改善。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有關清查家庭或農地工廠廢水與農田水利署溝渠有搭排情形者，本府農業局業以 110 年 10 月 13 日高市農務字第 11032897100 號函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高雄管理處清查本市家庭或農地工廠廢水與該署溝渠有搭排情形，該管理處於本（110）年 10 月 22 日農水高雄字第 1106716033 號函回復如下：： 一、經查截至 110 年 9 月底止，農舍搭排戶計 77 筆，工廠搭排戶 0 筆。 二、該處依農田水利法及農田灌溉排水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搭排業務定期監測搭排戶水質，確保其符合灌溉水質基準值。 三、該處受理搭排（搭排係指排水系統非灌溉系統）均依相關規定辦理。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邱于軒）

農林類：第 86 號

提案人：邱于軒

連署人：李雅芬、王義雄

案由：建請協調農田水利署定時辦理清淤。

說明：適逢枯水期，仍不常見農田水利署派員清淤，建請協調農田水利署提供市府協調窗口，便利民眾陳情反映後即時辦理。

辦法：建請高雄市政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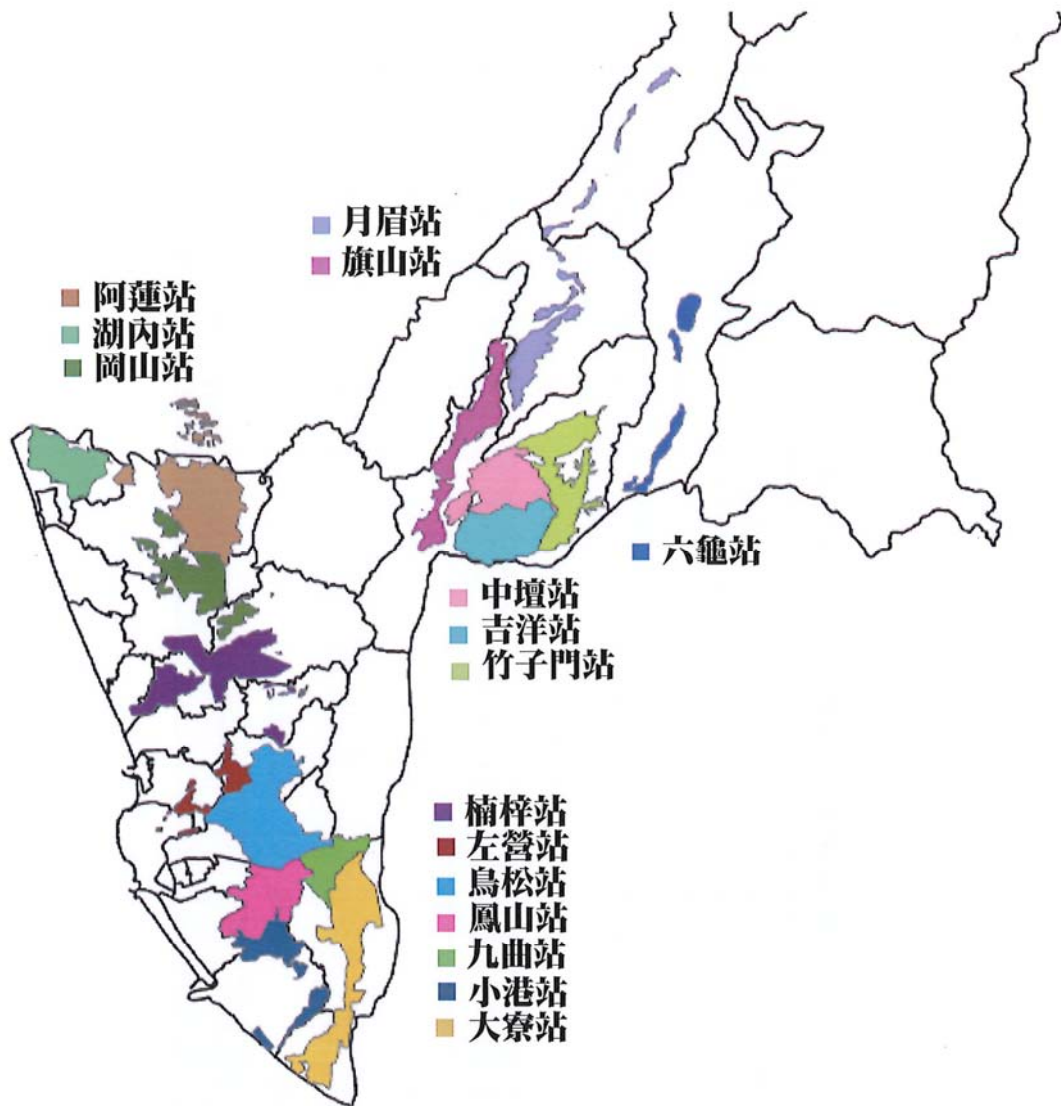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6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0383344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86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案由	建請協調農田水利署定時辦理清淤。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一、本府水利局將邀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高雄管理處（下稱高雄管理處）研商定期清淤相關事宜。 二、有關提案內容之高雄管理處清淤協調窗口，本府水利局已掌握各灌區之工作站聯繫名冊，以利民眾陳情後，立即聯絡辦理。

農田水利署高雄管理處清淤協調窗口

工作站別	站長	聯絡電話	工作站別	站長	聯絡電話
左營	陳俊弦	5813276	阿蓮	吳仲穆	6312040
楠梓	林淵常	5912783	湖內	李榮彬	6993042
鳥松	林武昇	7312392	旗山	郭文玲	6612046
鳳山	蔡嘉霖	7434462	中壇	黃浚家	6812154
小港	詹淑蓉	8010732	吉洋	劉文政	6831155
大寮	謝永諭	7812809	竹子門	黃銘彥	6851170
九曲	李政達	6512009	月眉	吳柏榮	6771126
岡山	陳慶壕	6212064	六龜	陳國卿	6871340



高雄管理處灌區分布圖

農林類：第 87 號

提案人：邱于軒

連署人：李雅芬、王義雄

案由：建請研議提報至中央主管機關或由市府研議辦理「大坪頂以東都市計畫區」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

說明：旨揭區域現為民國 78 年雨規報告，近年來因氣候變遷異常，常有致災性豪大雨造成積淹水事件頻傳，且大寮、林園區又屬排水中、下游末端區域，影響更甚。

為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建請儘速提報至中央主管機關或由市府研議辦理評估。

辦法：建請高雄市政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8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10377612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87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案由	建請研議提報至中央主管機關或由市府研議辦理「大坪頂以東都市計畫區」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議員提案「大坪頂以東都市計畫區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重新檢討，本府水利局說明如下： 一、「大坪頂以東地區都市計畫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於民國 78 年規劃，當初排水設計保護標準為 2 年重現期，規劃面積約 3,762 公頃，因近年氣候變遷導致短延時強降雨型態發生機率提升，逢時雨量超過排水系統保護標準，易發生積淹水狀況，加上目前該計畫區土地快速發展，確需辦理重新檢討，以符合目前使用需求。

二、因大坪頂以東都市計畫區幅員廣大，後續本府水利局視易積淹水區域及改善急迫性，分集水區向內政部營建署申請補助，俟經費補助後即辦理重新檢討規劃。

農林類：第 88 號

提案人：陳慧文

連署人：黃文益、鄭光峰

案由：有關鳳山以北積淹水情形不斷，為改善水患情形，希冀水利局評估興建滯洪池及其他可行性之改善方案。

說明：因應全球氣候變遷，強降雨發生頻率增加，每遇強降雨即造成鳳山區、苓雅區、三民區一帶積淹水不斷，經查「衛武營公園」位於鳳山苓雅二區交界處及三民區「正義公園」臨近鳳山區，能否規劃改為具有滯洪池功能，以改善過去縣市交界雨水下水道的瓶頸，除降低水患災情，又能兼顧市民休閒遊憩的好去處，希冀儘速邀集相關單位擇期辦理會勘，研擬解決方案。

辦法：請儘速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5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0938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88 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慧文
案由	有關鳳山以北積淹水情形不斷，為改善水患情形，希冀水利局評估興建滯洪池及其他可行性之改善方案。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本市北鳳山區易淹水區域，經本府水利局檢視盤點易淹水區域之排水系統，就短中長期提出相關改善因應對策，說明如下： 一、短期因應改善作為： (一)本府水利局已函文要求澄清湖管理機構，為減輕下游文山特區周邊區域水量負擔於防汛期間排洪因應，預留 40 萬噸儲水量，提供作為滯洪空間。 (二)曹公圳沿岸，於青年路、文建街與澄清路口下水道及側溝出

水口增設舌閘，阻絕豪雨時圳內水位壅高倒灌至市區道路內，已於 110 年 7 月底增設完成。

(三)曹公圳由信義街做區段局部分流，於鳳山車站前打除曹公圳東段箱涵封牆，將水流引入東段，減緩青年路一帶降雨負擔。

(四) 110 年 7 月底完成建國路二、三段與文化路雨水下水道檢視工作，無異常阻塞淤積情形。

(五)配合「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園道開闢工程（鳳山計畫）」，本府水利局於園道開闢工程設計規劃及出流管制計畫審查階段，要求本府養工處依據「鳳山區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興建澄清路及文正街雨水箱涵，已於 110 年 7 月底完成。

(六)鳳山行政中心前光復路二段（澄清路至中山西路 378 巷）道路側溝改善，已於 110 年 9 月初完成。

(七)調查熱帶園藝試驗所內排水系統，北邊小貝湖出流口係流往長庚醫院接赤山二圳排往濱山街及文濱路下水道系統，研擬園區內調節池及小貝湖出流口調控機制，達到園區內保水留水，以減緩下游市區雨水下水道負擔。

二、中長期對策

(一)熱帶園藝試驗所內北邊調節池、小貝湖遺址及漲皮湖地區，刻正辦理雨水調節排水改善工程，將試驗所調節池與小貝湖遺址浚深擴挖，增加儲水量，另漲皮湖地區研擬推動在地滯洪計畫，降低豪雨時水量直接往市區排放，增加雨水下水道負擔，以期爭取更多保水容量，達到保護下游社區避免淹水之目的，本工程預計 111 年 5 月底前完成。

(二)另於鳳山行政中心及青年公園綠地辦理雨水調節池排水改善工程，藉由綠地低地化，增加雨水儲留空間，降低周邊區域積淹水災情，本工程預計 111 年 5 月底前完成。

農林類：第 89 號

提案人：陳慧文

連署人：黃文益、鄭光峰

案由：有關本市鳳山行政中心一帶之光復路二段及周邊道路，因積淹水不斷，針對排水問題，請儘速研擬解決方案，以降低水患情形。

說明：本市鳳山行政中心前之光復路二段及周邊道路，每遇大雨即積淹水不斷，始終無法獲得改善，造成市民生命財產受到極大威脅，為降低水患災情，希冀儘速邀集相關單位擇期辦理會勘，研擬解決方案。

辦法：請儘速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8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1208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89 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慧文
案由	有關本市鳳山行政中心一帶之光復路二段及周邊道路，因積淹水不斷，針對排水問題，請儘速研擬解決方案，以降低水。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本市北鳳山區易淹水區域，經本府水利局檢視盤點易淹水區域之排水系統，就短中長期提出相關改善因應對策，說明如下： 一、短期因應改善作為： (一)本府水利局已函文要求澄清湖管理機構，為減輕下游文山特區周邊區域水量負擔於防汛期間排洪因應，預留 40 萬噸儲水量，提供作為滯洪空間。 (二)曹公圳沿岸，於青年路、文建街與澄清路口下水道及側溝出水口增設舌閘，阻絕豪雨時圳內水位壅高倒灌至市區道路內，已於 110 年 7 月底增設完成。 (三)曹公圳由信義街做區段局部分流，於鳳山車站前打除曹公圳

- 東段箱涵封牆，將水流引入東段，減緩青年路一帶降雨負擔。
- (四) 110 年 7 月底完成建國路二、三段與文化路雨水下水道檢視工作，無異常阻塞淤積情形。
 - (五) 配合「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園道開闢工程（鳳山計畫）」，本府水利局於園道開闢工程設計規劃及出流管制計畫審查階段，要求本府養工處依據「鳳山區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興建澄清路及文正街雨水箱涵，已於 110 年 7 月底完成。
 - (六) 鳳山行政中心前光復路二段（澄清路至中山西路 378 巷）道路側溝改善，已於 110 年 9 月初完成。
 - (七) 調查熱帶園藝試驗所內排水系統，北邊小貝湖出流口係流往長庚醫院接赤山二圳排往濱山街及文濱路下水道系統，研擬園區內調節池及小貝湖出流口調控機制，達到園區內保水留水，以減緩下游市區雨水下水道負擔。

二、中長期對策

- (一) 熱帶園藝試驗所內北邊調節池、小貝湖遺址及漲皮湖地區，刻正辦理雨水調節排水改善工程，將試驗所調節池與小貝湖遺址浚深擴挖，增加儲水量，另漲皮湖地區研擬推動在地滯洪計畫，降低豪雨時水量直接往市區排放，增加雨水下水道負擔，以期爭取更多保水容量，達到保護下游社區避免淹水之目的，本工程預計 111 年 5 月底前完成。
- (二) 另於鳳山行政中心及青年公園綠地辦理雨水調節池排水改善工程，藉由綠地低地化，增加雨水儲留空間，降低周邊區域積淹水災情，本工程預計 111 年 5 月底前完成。

農林類：第 90 號

提案人：鄭安秝

連署人：曾俊傑、邱于軒

案由：鳳山區華明街 33 巷逢雨必淹，影響危及當地民眾市民生命財產安全，建請市府研議改善。

說明：鳳山區華明街 33 巷每逢下雨則積水，遇雨量豐沛時帶來巨大水量，造成水溝無法順暢排放，造成嚴重水患災害，造成民眾財物損失，建請儘速協助改善逢雨必淹的問題，檢討該處之排水系統規劃，重新施作排水系統。

辦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9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1219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90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由	鳳山區華明街 33 巷逢雨必淹，影響危及當地民眾市民生命財產安全，建請市府研議改善。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本市鳳山區華明街 33 巷排水不良事宜，經本市鳳山區公所 110 年 8 月 16 日辦理現場會勘決議，巷弄內由本市鳳山區公所檢視側溝是否有結構損壞情形，並請本府環境保護局加強清疏作業。另因華明街 33 巷地勢低窪，逢大雨時地表逕流易順地勢往巷內地勢低窪處集中，而造成積淹水情形，由本府水利局錄案辦理華明街 33 巷口（五權路側）設置截流溝，以改善積淹水災情。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鄭安秝）

農林類：第91號

提案人：鄭安秝

連署人：黃柏霖、王義雄

案由：鳳山區北門里經武路、文雅東街及鳳仁路40巷、鳳仁路46巷等地點，每當颱風或豪大雨來襲，皆會造成淹水的情形。敬請市府相關單位研議改善方式。

說明：鳳山區北門里經武路、文雅東街及鳳仁路40巷、鳳仁路46巷等地點，每當颱風或豪大雨來襲，敬請市府研議規劃，務必儘速提出改善計畫，以維護當地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辦法：建請市府積極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年9月29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6次定期大會第1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1102200025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3屆5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8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11038122200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91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由	鳳山區北門里經武路、文雅東街及鳳仁路40巷、鳳仁路46巷等地點，每當颱風或豪大雨來襲，皆會造成淹水的情形。敬請市府相關單位研議改善方式。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本市鳳山區經武路、文雅東街、鳳仁路40巷及鳳仁路46巷一帶排水不良問題，經本局110年6月23日辦理現場會勘研議，因其周邊屠宰場及公園地勢較高，造成降雨時地表逕流同時間大量流入而積淹水情形，由本局後續辦理評估改善計畫。 另關公園內地表逕流外溢情形，由工務局養護工程處評估改善。

農林類：第 92 號

提案人：鄭安秝

連署人：黃柏霖、王義雄

案由：鳳山區瑞興路 59 巷與鎮東街遇雨季則積水淹水，影響危及當地民眾市民生命財產安全，建請市府研議改善辦法。

說明：鳳山區瑞興路 59 巷與鎮東街，每逢下雨則積水，造成民眾之困擾，建請儘速協助改善逢雨必淹的問題，處理該處之排水系統。

辦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9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1232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92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由	鳳山區瑞興路 59 巷與鎮東街遇雨季則積水淹水，影響危及當地民眾市民生命財產安全，建請市府研議改善辦法。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本市鳳山區瑞興路 59 巷及鎮東路 2 巷淹水問題，經洽詢當地居民及里長，均發生於超標雨量時，造成短暫排水不良，又該兩巷弄地勢較瑞興路低窪，故地表逕流易集中於此，於雨勢趨緩後，積水均可迅速消退。另本府水利局前於 108 年及 110 年 9 月間辦理瑞興路雨水箱涵檢視作業，經檢視該處排水系統（箱涵、聯通管）均無淤積阻塞情形，顯示排水系統尚屬正常，係因降雨量超過保護標準造成短暫排水不良。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黃秋嫻）

農林類：第93號

提案人：黃秋嫻

連署人：黃文益、鄭光峰

案由：建請自來水公司研議改善高雄水質硬度問題。

說明：大高雄地區因屬石灰岩地質，造成原水硬度較高，其次是水管老舊，市民陳情多年水問題，需要研議有效方式，以解決市民用水困擾，建請加裝軟水機改善高雄自來水質硬度問題。

辦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年9月29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6次定期大會第1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3屆5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0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0383132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93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秋嫻
案由	建請自來水公司研議改善高雄水質硬度問題。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貴席提案研議改善高雄水質硬度問題，案經函轉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下稱自來水公司）辦理情形如下： 一、目前轄下供水水質硬度均符合飲用水水質標準。 二、有關加裝軟水機改善水質硬度之建議，自來水公司於高雄地區已設立三座高級淨水場，可進行水質軟化處理，其出水硬度可達<150mg/L（飲用水水質標準為 300mg/L）。

農林類：第 94 號

提案人：王耀裕

連署人：黃紹庭、王義雄

案由：大寮區內坑里內坑路 79-12 號一帶水壓偏低案，自來水公司儘速施設加壓站，供應民生用水。

說明：大寮區內坑里內坑路 79-12 號一帶地勢高，自來水長期水壓不足，導致民眾無水可用，施設內坑路加壓站以解決用水之苦。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0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0383178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94 號
議員姓名	王議員耀裕
案 由	大寮區內坑里內坑路 79-12 號一帶水壓偏低案，自來水公司儘速施設加壓站，供應民生用水。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貴席提案大寮區內坑里內坑路 79-12 號水壓偏低，儘速施設加壓站，經函轉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表示，預計 110 年底完成用地計畫函報總處，俟取得財政部同意承租土地後，辦理租用、發包及施工流程，預計 112 年底完工。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王耀裕）

農林類：第 95 號

提案人：王耀裕

連署人：黃紹庭、王義雄

案由：林園區福興街至東林西路口遇雨則淹，建請市府儘速改善，以解決水患及改善住家環境。

說明：林園區福興街至東林西路口現況排水系統不佳，雨季來臨時造成淹水及環境髒亂，建請市府儘速改善，確保通行安全及環境整潔。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8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10377754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95 號
議員姓名	王議員耀裕
案 由	林園區福興街至東林西路口遇雨則淹，建請市府儘速改善，以解決水患及改善住家環境。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林園區福興街至東林西路口排水改善部分，本府水利局已完成「林園區福興街排水改善工程」發包作業，日前正辦理路證申請中，預計於 10 月下旬開工，改善工程內容包含福興街側溝改建 50m，文化街及福興街各增設 1 處增設集水井及連通管，另康樂街雨水下水道東縮段改建為斷面尺寸 W*L=1.5m*1.5m，改建長度 7M，工期 120 日曆天，工程完工後將能提升該處排水效能。

農林類：第 96 號

提案人：王耀裕

連署人：黃紹庭、王義雄

案由：大寮區新厝里鳳林二路 253 號右側（前林園大排），因長期遭雨水沖刷，導致護岸及步道已傾斜下陷，有潰堤之虞，建請市府儘速拆除重作，以確保居民通行之安全。

說明：連日豪雨造成大寮區新厝里鳳林二路 253 號右側（前林園大排）護岸及步道已傾斜下陷，有潰堤之虞，市府儘速拆除重新施作，以確保居民通行之安全。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3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0378272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96 號
議員姓名	王議員耀裕
案由	大寮區新厝里鳳林二路 253 號右側（前林園大排），因長期遭雨水沖刷，導致護岸及步道已傾斜下陷，有潰堤之虞，建請市府儘速拆除重作，以確保居民通行之安全。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今年 7、8 月連日豪雨造成鳳林二路 253 號旁林園排水水防道路坍塌，本府水利局已完成搶險，暫無立即性危險。 另水利局已提報 7、8 月中央災害準備金，目前工程細部設計已於 110 年 9 月 7 日審查完竣，俟中央經費核准後，即可辦理發包施工。

農林類：第 97 號

提案人：蔡武宏

連署人：李亞築、陸淑美、黃香菽、鍾易仲

案由：日本政府決定將福島核電廠「核廢水」排放入海，如何因應這個傷害漁業的危機，避免我們漁民及魚貨受到傷害，請市府拿出具體辦法來保護漁民及魚貨。

說明：

- 一、日本政府的這個決定，必將造成台灣漁民權益的傷害，增加輻射檢測的成本，威脅水產品消費者的健康。市府必須正視這個衝擊，為國民健康及海洋環境把關。
- 二、前鎮地區是漁業重鎮，前鎮漁港為全國最大的遠洋漁業中心，港區內的遠洋漁船以鮪釣、魷釣、拖曳網等船為主，魚貨有鮪魚、旗魚、鯊魚、魷魚等，均將會因為日本排放輻射核廢水受到負面影響，甚至可能影響漁獲出口、衝擊漁業產業。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6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7 高市府海洋行字第 110327424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97 號
議員姓名	蔡議員武宏
案 由	日本政府決定將福島核電廠「核廢水」排放入海，如何因應這個傷害漁業的危機，避免我們漁民及魚貨受到傷害，請市府拿出具體辦法來保護漁民及魚貨。
主辦機關	海洋局
執行情形	本案因涉全國性業務，且各縣市均可能受影響，故由中央機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統籌處理如下： 一、盤點海域漁業生產情形、建立基礎資料：

由於含氬廢水排放後可能隨著洋流擴散，後續影響目前尚未可知，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初步評估分析相關海域現行漁業作業情形，包括我國在北太平洋公海捕撈的秋刀魚（56,662 公噸、19.76 億元），以及沿近海域捕撈的鮪類、旗魚類等重要經濟物種。相關魚種 109 年漁獲量計 255,773 公噸，產值約新臺幣 156 億元。為因應日本 2 年後排放核廢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將會根據捕獲的各類魚種超前部署，跨部會建立漁獲及作業水域的海洋輻射背景資料等科學數據。

二、維護漁民權益，確保國人安全之措施：

(一)超前部署、跨部會合作：為維護國人健康，透過跨部會通力合作，就放射性物質、漁場環境監測、漁獲及漁民權益等議題研擬因應措施，進行超前部署，相關部會將持續採取各項措施，包括海洋委員會國家海洋研究院與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攜手研擬整合型計畫，其中海委會國海院利用數值模擬預測福島含氬廢水排放後在北太平洋的傳輸擴散，並設置海域錨碇浮標自動監測站，提供即時海流和核輻射資料，同時建立臺灣沿近岸海洋生態系統核輻射基線，作為福島含氬廢水排放前、後的對比所需資料。

(二)增加檢驗量能、嚴密監控：

- 1.漁獲檢驗：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規劃在不同的作業漁區、根據不同季節、不同種類，自漁港或定置漁場進行魚體採樣，由 109 年檢驗 208 件提升至 110 年 500 件，以綿密調查各項數值，確保漁獲安全。
- 2.水樣檢驗：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就原來在夏季及冬季針對 20 處海域監測，提升至四季在 62 海域監測水樣、浮游生物及仔稚魚全數列入，檢驗輻射物質，以掌握海洋及各種生物之數值。
- 3.海洋輻射背景監測：因應日本核廢水排放，原能會將原有氬之 33 處監測點，再增加農委會 62 處水體採樣，達 95 處監測點，嚴密監控周邊海域。

三、共同捍衛本市產業與漁民權益：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獲知日本於 110 年 4 月 13 日決定排放輻射廢水，當日即函請外交部傳達我國漁業界強烈反對立場。本府海洋局未來也將持續掌握各項監測情形，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如獲

得該具體科學證據，顯示日本排放含氚廢水，會造成我國漁業資源損害者，將循外交程序與日本政府交涉及訴訟請求賠償，俾保障國內及高雄市漁民權益及收益。

四、秋刀魚產業向來為高雄市重要產業之一，惟為因應邇來日本輻射危機，海洋局廣續關心秋刀魚產業及市民食品安全。依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表示，為了加強監測，每年於產品抽驗的件數將提高為 5 百件，原 20 處海域監測提高為 62 處，經抽檢市售冷凍秋刀魚片結果，均符合規定，完全未檢測出人工核種，民眾可安心食用秋刀魚。

農林類：第 98 號

提案人：蔡武宏

連署人：李亞築、陸淑美、黃香菽、鍾易仲

案由：前鎮區五號船渠沿岸造景整治計畫。

說明：五號船渠位於前鎮區，為日治時期後期高雄港擴建時所興建之「運河」，目前已無船隻行駛使用，船渠基地坐落於現階段開發之亞洲新灣區內，鄰近君毅正勤社區等大型社區，周邊更有夢時代、IKEA、MLD 台鋁等購物商圈，建請針對五號船渠之沿岸步道造景做整體性規劃更新，打造成為民眾休閒遊憩觀光景點，進而帶動周邊商圈人潮及亞洲新灣區整體觀光效益。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6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2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3555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98 號
議員姓名	蔡議員武宏
案 由	前鎮區五號船渠沿岸造景整治計畫。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五號船渠位於亞洲新灣區，鄰近有夢時代、台鋁、高雄展覽館、本市總圖等高雄景點，其地理位置十分重要，為利整體性開發，本府水利局規劃五號船渠（中山三路－成功二路）段欄杆修繕及行人動線串聯等工程，其中五號船渠（中山三路－中華五路）段景觀及欄杆因緊鄰本市市地重劃第 94 期及第 95 期，故由本府地政局土地開發處納入重劃工程一併辦理，以減少施工界面問題，而本府水利局則辦理五號船渠（中華五路－成功二路）段北側公園及欄杆景觀改善，目前已完成設計，預計將改善既有公園內周邊欄杆、木棧道及綠帶矮牆等設施，本案工程預計 110 年 10 月底上網公告。

農林類：第 99 號

提案人：許慧玉

連署人：陳若翠、邱于軒

案由：水利局通盤檢討易淹水點之改善方法。

說明：

- 一、本選區大社、仁武、鳥松、大樹，每逢大雨、梅雨降雨量超大時，就各選區幾個點當地居民，長年就是受遇強降雨淹水之苦。
- 二、已經很多年每次淹水都是各區同一地點，管轄單位都沒能提出有效解決方案。
- 三、雖然遇到強降雨雨量之大，不是人為能控制，但如何改善排水量，減低淹水狀況，是人為能控制的，不應讓淹水問題造成居民不便。
- 四、很多次淹水查勘排水溝蓋，都是被大量修剪完的路邊雜草堵住水溝蓋，是否各局處開協調，修剪完的雜草樹枝一併處理，別再只是用吹風機將之吹往一旁，讓淹水問題一直重演。

辦法：

- 一、已知淹水地點定位，就周遭環境整理規劃，解決淹水問題。
- 二、各局、處施工協調，責任歸屬各司其職，以解決問題而不是互推責任。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2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0384051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99 號
議員姓名	許議員慧玉
案由	水利局通盤檢討易淹水點之改善方法。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一、本府水利局自 109 年起向內政部營建署爭取重新檢討大社區、大樹區（九曲堂）、茄荳區及湖內區等都市計畫區雨水下水道

檢討規劃，經費共計約 8,600 萬元，完成後依規劃報告方案向中央爭取預算辦理易淹水點改善。

二、有關大社區治水問題，本府水利局規劃溫鼓埤滯洪池以改善中里淹水問題。該預定地現況為都市計畫區內之農業區，因涉及私有地，目前辦理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劃設作業，預計於 110 年 11 月召開用地範圍線審查會，並已同步爭取前瞻計畫水安全（第七批）治理工程，目前水利署原則同意辦理工程測設及用地先期作業。

三、另有關道路路側雜草樹枝修剪覆蓋側溝溝蓋部分，經巡視發現有阻礙排水，本府水利局即聯繫維管單位儘速移除，以維道路側溝排水暢通。

農林類：第 100 號

提案人：許慧玉

連署人：方信淵、劉德林

案由：改善大社地區排水系統，不可常遇大雨必淹水造成災。

說明：

- 一、大社區和平路一帶雙向、只要下雨量稍大必淹水，造成交通不便，和危害民眾生命安全，要去慈恩堂祭拜祖先幾乎要坐船才能到，6/20 強降大雨致大社區的淹水，和平路上很多民眾車輛拋錨，還是辛苦的大社區分駐所警察同仁，協助推車排除困難。（附照片）
- 二、地勢較低的中里里，水勢很可怕，幸好認真的李里長和社區熱心志工有事先清除溫鼓埤附近囤積的淤泥，和清除阻塞的雜草垃圾，協助排水問題。（附照片）
- 三、中圳溝出現洶湧大水，水患嚴重無法宣洩，幾乎快要漫堤。

辦法：

- 一、現在全球暖化的氣候變遷問題，容易出現各種極端天氣，沒下雨旱災限水或下豪大雨淹大水，請市府針對這次淹水的地方，找出原因來做修正討論，過去的規範已經無法解決現在的問題，必須要有機積極的作法。
- 二、本席之前一直向市政府，建議多年的大社區排水系統和大社區中里排水溫鼓埤滯洪池計畫，請趕快進行。
- 三、今年 3/24 邀請水利局，大社區長、中里里長、各地主於承天宮，召開溫鼓埤設置滯洪池用地協調會！事隔多月請問有具體的結果嗎？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慈恩堂淹水



中里里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2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0384056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00 號
議員姓名	許議員慧玉
案 由	改善大社地區排水系統，不可常遇大雨必淹水造成災。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p>一、大社區和平路二段一帶，其主因係大雨時東側觀音山大量地表逕流，造成和平路二段排水系統收納不及所致，本府水利局已於 109 年增設過路箱涵及下游端兩水箱涵，經費約 1,000 萬元；110 年於和平路二段 199 巷口及慈恩堂周邊增設集水井及分流設施，以加速 199 巷內流出之地表逕流。今年 7、8 月豪大雨時，其積水面積及退水速度均有改善。另為因應未來不穩定天氣，加強改善和平路二段沿線積水情形，現正辦理和平路二段 199 巷周遭淹水改善規劃檢討，預計 110 年 11 月完成評估。</p> <p>二、另規劃溫鼓埤滯洪池以提升區域排水保護標準。該預定地現況為都市計畫區內之農業區，因涉及私有地，目前辦理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劃設作業，預計於 110 年 11 月召開用地範圍線審查會，並已同步爭取前瞻計畫水安全（第七批）治理工程，目前水利署原則同意辦理工程測設及用地先期作業。</p> <p>三、目前刻正辦理「高雄市管區域排水大遼、牛食坑（中圳溪）、潭子底排水系統規劃檢討」，並於 9 月上旬針對各排水召開地方說明會，預計明（111）年完成規劃檢討成果報告，後續再辦理治理計畫。</p>

農林類：第 101 號

提案人：黃香菽

連署人：鍾易仲、蔡武宏

案由：更新街（中華二路至自立路）水溝陳年老舊，溝內管線雜亂，建請全面整修改善。

說明：更新街（中華二路至自立路）水溝老舊且溝內管線非常雜亂，易影響整體排水功能及造成清疏作業不便，建請全面整修改善。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2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1886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01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香菽
案 由	更新街（中華二路至自立路）水溝陳年老舊，溝內管線雜亂，建請全面整修改善。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一、更新街（中華二路至自立路）水溝，本府水利局會持續觀察檢視，有老舊損壞部分會先行改善。 二、排水溝內附掛之纜線部分，水利局已有請纜線業者整理，並會不定期辦理抽查，如有發多次發生雜亂未改善情形，將依規定處罰。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黃香菽）

農林類：第 102 號

提案人：黃香菽

連署人：鍾易仲、蔡武宏

案由：鐵道街（鐵道街 636 巷至九如一路 237 巷）無排水溝，建請水利局增設排水溝，並針對其大排水溝一併改善。

說明：鐵道街（鐵道街 636 巷至九如一路 237 巷）無排水溝，請水利局增設排水溝；並請針對九如一路 237 巷之大排水溝一併改善，以降低強降雨對民眾身家財產的威脅。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2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1915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102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香菽
案由	鐵道街（鐵道街 636 巷至九如一路 237 巷）無排水溝，建請水利局增設排水溝，並針對其大排水溝一併改善。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鐵道街（鐵道街 636 巷至九如一路 237 巷）無排水溝部分，因鐵道街 AC 路面為鐵路地下化園道工程鋪設範圍，該工程尚未完成驗收，本府水利局將納入爾後年度檢討增設水溝。九如一路 237 巷大排水溝，水利局於新設鐵道街水溝時，均會整體一併檢核斷面尺寸，如檢核有不足情形會一併辦理改善。

農林類：第 103 號

提案人：黃香菽

連署人：鍾易仲、蔡武宏

案由：為降低極端氣候下之強降雨造成的損害，建請市府須及早因應防範，針對易淹水區域之整體防洪排水功能作檢討精進。

說明：極端氣候下的強降雨所造成的損害愈趨嚴重，請市府針對易淹水區域作整體防洪排水功能作檢討精進。

梅雨鋒面及颱風來臨前，亦請市府相關局處加強各項防汛減災應變作為（如：道路側溝及下水道清淤、防洪排水系統整修、工程加固作業、路樹枝幹修剪…等）。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1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2041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03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香菽
案 由	為降低極端氣候下之強降雨造成的損害，建請市府預及早因應防範，針對易淹水區域之整體防洪排水功能作檢討精進。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近年來受到極端氣候的影響，近期之降雨多為短延時強降雨超過排水系統設計標準之降雨，易造成部分區域短暫性積淹水，本府水利局針對易淹水區域之整體防洪排水功能檢討精進方式說明如下： 一、除了依據規劃陸續建設完善各級排水系統外，對於易淹水區域之整體防洪排水功能亦持續檢討精進，另外持續增加公共蓄水空間，推動逕流分擔、出流管制，以做好因應未來的氣候變遷環境所帶來的衝擊及挑戰，以提高城市淹水的耐受度。 二、在汛期前完成易淹水地點排水設施，（包含中小排、下水道及

道路側溝)之疏通及整理，另外在梅雨鋒面或颱風警報來臨前，亦會針對排水瓶頸段進行檢查，若發現有阻水疑慮即立刻排除，以確保水路暢通無阻。

三、汛期期間持續針對水利構造物進行檢查，若有發現損壞情形，先以開口契約進行緊急處理以確保排水設施之運作正常，並編列或爭取相關經費進行整體之整修及加固，以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四、另外針對本府水利局所轄之水利設施（備），每年都會進行例行性檢修及試車，以確保在災時可正常運作，發揮排水效能。

農林類：第 104 號

提案人：黃香菽

連署人：鍾易仲、蔡武宏

案由：建請水利局辦理三民區建德路 196 號等雙號側至建興路段之排水側溝重建工程，以提升排水系統之防洪減災功能。

說明：本處地勢較低遭逢大雨有淹積水之虞，建請水利局研議改善對策，以提升排水系統之防洪減災功能。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1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1966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04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香菽
案 由	建請水利局辦理三民區建德路 196 號等雙號側至建興路段之排水側溝重建工程，以提升排水系統之防洪減災功能。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三民區建德路 196 號等雙號側至建興路段之排水側溝，經勘查常時有水位甚高情形致影響有效排水斷面，本府水利局將就瓶頸段研議改善，以提升排水功能。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李亞築）

農林類：第 105 號

提案人：李亞築

連署人：陸淑美、蔡武宏

案由：路竹區中山路省道淹水問題改善。

說明：路竹區中山路省道遇雨則淹，會勘後發現是省道下箱涵過小問題，但是省道牽涉到公路總局與多家業者管線，甚至有不明管線，導致協調不易，無法改善箱涵排水。

辦法：與公路總局協調是否在拓寬省道時一同規劃與改善，在未拓寬前是否有其他改善方式。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7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10377739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105 號
議員姓名	李議員亞築
案由	路竹區中山路省道淹水問題改善。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一、路竹區台 1 線省道中山路（自由街口）過路箱涵已於今（110）年汛期前清疏完成，於劉骨科醫院處發現另一過路涵管（ $\varphi=60\text{cm}$ ）亦納入清疏完成，今年 6、7 月豪雨期間皆未有淹水事宜，而今年 8 月份豪雨係屬短延時強降雨，已超過保護標準排水不足而有積淹水情形。 二、目前中山路（自由街口）過路箱涵內穿越管線 10 支影響排水，本府水利局已先行斷管 2 支，另 8 支中華電信管線正施工改善中，管線移除後將可增加過路箱涵有效排洪斷面。考量台 1 省道中山路為重要交通要道，改建過路箱涵將造成交通嚴重衝擊，造成用路人不便，本府水利局將再觀察當地排水情形，並於台 1 省道中山路辦理拓寬工程時一併辦理過路箱涵改建。

農林類：第 106 號

提案人：李亞築

連署人：陸淑美、蔡武宏

案由：田寮區應完整規劃二仁溪與野溪整治計畫。

說明：田寮區泥火山岩地質容易被沖刷及淤積河道，導致地方淹水及掏空，造成路面或結構崩落，造成困擾。

辦法：應規劃每年度定期清淤與防治。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2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0380664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06 號
議員姓名	李議員亞築
案 由	田寮區應完整規劃二仁溪與野溪整治計畫。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p>一、二仁溪整治部份係屬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權管範圍，經洽該局指出，107 年核定之「二仁溪治理規劃檢討」建議改善內容分年分期進行相關改善工作中。期間歷經多次颱風豪雨災害，地形、地貌及水文條件已有改變，且考量氣候變遷造成之極端降雨，原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已不符現況，故於 110 年起辦理「二仁溪水系主流二仁溪治理計畫與原規劃差異檢討」修正作業案。二仁溪主流整治工作仍將請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依據規劃報告建議改善內容及期程辦理，由中央及地方政府分工合作，方可改善田寮地區長久以來之水患問題。</p> <p>二、至於田寮區野溪整治工作一直持續進行中，目前所執行之「田寮區西德里新社區二仁溪支流治理」工程，前於 110 年 4 月 27 日奉水土保持局核定補助新台幣 800 萬元辦理在案，並於 110</p>

年 7 月 4 日申報開工，預定 110 年 11 月底可完工。另所提報「田寮區大同里牛寮野溪菜堂橋上下游治理工程」計畫亦於 110 年 7 月 12 日經水土保持局審議通過，俟奉核定後即可進行後續設計及發包施工作業。至於野溪清疏維護工作，本局一直持續進行並未懈怠，前於 109 年 10 月已完成「田寮區三和里中坑橋上游至文賢橋上下游治理」工作，將渠道瓶頸段疏通，以防範洪峰溢淹。後續將視治山防洪需求，爭取經費辦理相關野溪整治工作事宜。

農林類：第 107 號

提案人：李亞築

連署人：陸淑美、蔡武宏

案由：整治土庫排水系統與九鬮排水系統。

說明：土庫排水主幹道在豪雨或颱風期間的水位過高，導致溢流到九鬮排水、其他支流與社區，造成社區淹水問題。

辦法：應探討土庫排水解決方式，改善區域淹水問題。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1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0383739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07 號
議員姓名	李議員亞築
案 由	整治土庫排水系統與九鬮排水系統。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為改善土庫排水系統汛期時水位壅高造成支流排入不易問題，本府水利局目前整治方向以滯洪池增加蓄洪量及增加土庫排水中游段有效通水斷面為主，以降低土庫排水主流水位，改善上游支流（含九鬮排水）水位壅高，各項整治工程有： 一、「五甲尾滯（蓄）洪池工程」：滯洪量 60 萬噸，目前施工中，預計於 110 年 12 月完工。 二、「高雄市岡山區土庫排水水防道路車行箱涵連通改善治理工程」：目前已完成規劃設計，並向中央爭取前瞻水與安全第六批計畫經費陸續辦理發包作業，預計於 111 年底前完工。

農林類：第 108 號

提案人：鍾易仲

連署人：李亞築、黃香菽、蔡武宏

案由：爭取南化水庫穩定供水 20 萬噸，讓台積電安心到高雄設廠。

說明：

一、高雄不缺水，缺穩定供水高雄不缺水，但缺穩定供水。下豪雨的時候，高屏溪的水污濁不能用；枯水期的時候高屏溪水量不足，不是要抽地下水，就是要加抽伏流水，用水量高的科技工廠都要自備水車四處載水，一車 6 千、1 萬的買水，大型工廠在高雄的枯水期，每天都活的緊張害怕。

二、台南科學園區有 3 座水庫支撐用水，廠商安心又幸福台南園區之所以發展得那麼好，就是用水規劃非常完善，有 3 座水庫專門負責提供水給南科，讓南科無論颱風豪雨還是枯水期間，廠商都不用怕缺水，所以敢大膽投資，台積電就因為這樣在那裡不斷設廠擴產。

為了讓台南科學園區有穩定的用水，政府規劃了兩大系統，北線取自曾文、烏山頭水庫，南線主要水源為南化水庫。換句話說，政府把最穩定的三座水庫水全部都提供給南科。這還不夠，政府還計畫設永康、安平、仁德等再生水廠，提供 10 萬噸以上的水給南科使用。

三、高雄沒水庫，但 45% 南化水庫的水來自高雄沒有水庫是高雄穩定用水的致命傷，讓高雄的供水看老天爺臉色，平常水量夠的時候，有能力每天送 20 萬噸水給台南，不夠的時候就到處鑿井狂抽地下水、伏流水。

高雄雖然沒有自有水庫，但是南化水庫有 45% 是來自高雄。南化水庫和高雄之間有連通管，只要南化水庫每天固定送來 20 萬噸，提供高科技產業當固定水源，就能化解台積電等大企業的疑慮，吸引他們來投資。

目前高雄最大的橋頭科學園區，規劃每日供水量只有 4 萬噸，然而台積電一天用水就達到 5 萬噸、超過整個橋科用水量，如果沒有一個穩定的供水來源，試問台積電怎麼敢來高雄？希望陳其邁市長向經濟部水利署全力爭取，不能讓南化水庫獨厚台南產業，讓高雄失去台積電。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0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0383287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08 號
議員姓名	鍾議員易仲
案 由	爭取南化水庫穩定供水 20 萬噸，讓台積電安心到高雄設廠。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p>貴席提案爭取南化水庫穩定供水 20 萬噸，讓台積電安心到高雄設廠乙案，辦理情形如下：</p> <p>一、水庫具有蓄豐濟枯的重要功能，故南化水庫在豐水期間常態透過南化聯通管路輸水每日 40 萬噸至高雄地區，藉以穩定颱風豪雨時，高屏溪原水高濁度期間供水；另於高屏溪有剩餘水量時，則透過既有台南與高雄地區間之管網系統輸水至台南地區，降低南化水庫出水量，使台南及高雄地區整體水資源利用效率最大化，穩定台南及高雄地區用水需求。</p> <p>二、至於高雄地區相關產業用水需求，除市府水利局規劃北高雄楠梓、橋頭再生水及園區自辦再生水陸續推動供水外，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將配合政策需求，持續透過南化水庫與高屏溪水源聯合調度，並依行政院 110 年 8 月 6 日核定「臺灣各區水資源經理基本計畫」內容，持續於南部地區推動水資源工程以提升供水韌性，除強化區域水源調度外，並推動多元水資源開發、科技造水、既有水庫蓄水設施更新改善、設置防災備援井網等工作，在相關措施陸續展開後，更可穩定高雄地區長期用水需求。</p>

農林類：第 109 號

提案人：鍾易仲

連署人：李亞築、黃香菽、蔡武宏

案由：鳳山區每逢大雨就淹水，市民苦不堪言，請市府積極研議有效處理方案，儘速解決水患問題。

說明：「鳳山區水災危險潛勢圖」已經畫了很久，年年都是這張圖，都是這些地方在淹水。這些地方也不是沒有做水利建設，滯洪池該挖的挖了，兩水下水道該做的做了，可是依然會淹水。可見以前的工程都只是治標工程，沒有根本性的解決北鳳山地區的淹水問題。

其實淹水的原因說來說去就是兩個，一是地勢低窪，二是瞬間雨量太大、雨水宣洩不及。當然，如果碰上大潮，還會再加上水排不出去的理由。這些理由，每次淹水都會拿出來說，老百姓都快聽到耳朵長繭，可是淹水問題還是沒有改善。

滯洪池基本算是治標的水利工程，根本解決之道還是地勢低窪的鳳山要有順暢排水的水路。

北鳳山的排水以曹公圳為主，曹公圳收納曹公路以西、澄清路以東，以及曹公圳南北兩側地區雨水以後，再往下游的大港圳及寶珠溝系統排出去。但因為下游大港圳內有排水瓶頸，導致排水不順，所以造成鳳山曹公圳一帶淹水。

為了解決這個問題，水利局擬定曹公圳分洪計畫，以青年路為界，把青年路以東的水往東排放至鳳山溪，降低大港圳和寶珠溝排水系統負擔。

這項改善計畫在 7 月 26 日展開，7 月底完成，可以說為北鳳山開了一條新的水路，但是：

- 一、曹公圳分洪工程完成以後，北鳳山的淹水問題就澈底解決了嗎？
- 二、目前只要瞬間豪雨超過 70 毫米就一定淹水，以後呢？
- 三、雖然開了排往鳳山溪的新水路，但大港圳內的排水瓶頸還是要解決。請問大港圳排水到底有什麼問題？要怎麼解決？要花多少時間才能改善？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p>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8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123500 號函復）</p>	
案 號	農林類第 109 號
議員姓名	鍾議員易仲
案 由	鳳山區每逢大雨就淹水，市民苦不堪言，請市府積極研議有效處理方案，儘速解決水患問題。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p>有關本市北鳳山區易淹水區域，經本府水利局檢視盤點易淹水區域之排水系統，就短中長期提出相關改善因應對策，說明如下：</p> <p>一、短期因應改善作為：</p> <p>(一)本府水利局已函文要求澄清湖管理機構，為減輕下游文山特區周邊區域水量負擔於防汛期間排洪因應，預留 40 萬噸儲水量，提供作為滯洪空間。</p> <p>(二)曹公圳沿岸，於青年路、文建街與澄清路口下水道及側溝出水口增設舌閘，阻絕豪雨時圳內水位壅高倒灌至市區道路內，已於 110 年 7 月底增設完成。</p> <p>(三)曹公圳由信義街做區段局部分流，於鳳山車站前打除曹公圳東段箱涵封牆，將水流引入東段，減緩青年路一帶降雨負擔。</p> <p>(四)110 年 7 月底完成建國路二、三段與文化路雨水下水道檢視工作，無異常阻塞淤積情形。</p> <p>(五)配合「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園道開闢工程（鳳山計畫）」，本府水利局於園道開闢工程設計規劃及出流管制計畫審查階段，要求本府養工處依據「鳳山區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興建澄清路及文正街雨水箱涵，已於 110 年 7 月底完成。</p> <p>(六)鳳山行政中心前光復路二段（澄清路至中山西路 378 巷）道路側溝改善，已於 110 年 9 月初完成。</p> <p>(七)調查熱帶園藝試驗所內排水系統，北邊小貝湖出流口係流往長庚醫院接赤山二圳排往濱山街及文濱路下水道系統，研擬園區內調節池及小貝湖出流口調控機制，達到園區內保水留水，以減緩下游市區雨水下水道負擔。</p>

二、中長期對策

- (一)改善工程，將試驗所調節池與小貝湖遺址浚深擴挖，增加儲水量，另漲皮湖地區研擬推動在地滯洪計畫，降低豪雨時水量直接往市區排放，增加雨水下水道負擔，以期爭取更多保水容量，達到保護下游社區避免淹水之目的，本工程預計 111 年 5 月底前完成。
- (二)另於鳳山行政中心及青年公園綠地辦理雨水調節池排水改善工程，藉由綠地低地化，增加雨水儲留空間，降低周邊區域積淹水災情，本工程預計 111 年 5 月底前完成。

農林類：第 110 號

提案人：陳善慧

連署人：吳益政、鄭光峰

案由：中崎有機農場遷移案，請農業局積極進行，並維護既有農戶權益。

說明：中崎有機專區農民們犧牲十多年之努力，成就橋頭科技園區的完整：建請市府儘速建立溝通平台，與有機農友共同成就高雄有機農業示範園區。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2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0329046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110 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善慧
案由	中崎有機農場遷移案，請農業局積極進行，並維護既有農戶權益。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p>一、本案經行政院李秘書長 110 年 3 月 8 日召開「橋頭有機農場案苗木移植問題第二次研商會議」，優先開發 38.27 公頃，以安置中崎有機專區農友為優先（參酌中崎有機農場 31.65 公頃面積）。</p> <p>二、以租期保障、專案安置、先建後遷及從優補償減少中崎有機專區農友損失；新農場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作業，目標 111 年 12 月完工，橋科亦於 112 年 1 月 19 日租約到期後才進行相關工程。</p> <p>三、本府農業局已分別於 7 月 30 日（27 位農友出席率 84%）、9 月 16 日（22 位農友出席率 69%）及 9 月 28 日（28 位農友出席率 88%）邀集農民於燕巢區公所及本府農業局辦理新農場規劃設計說明會，關於農友反應未來農場農路、用水、用電、網路</p>

等基礎設施及生態環境包含生態池設置及作為食農教育、停車等多功能空間使用等議題，已納入規劃案調整，符合農友需求。另業已 110 年 8 月 20 日 LINE 設置「高雄有機示範園區農友團」群組建立溝通平台。

四、農場規劃納入生態檢核，並保留逾 4 公頃隔離綠帶及綠地，希望農場能作為草鴉覓食區，並設置棲架，讓生態與生產並重。

五、中崎農場移耕補償與新有機農場進駐補助：

(一)舊中崎農場移耕補償

- 1.租期保障：中崎農民租約到期移耕後 112 年 1 月 19 日進場施作相關工程。
- 2.專案安置：以地易地，足供全數進駐。
- 3.先建後遷：預計 111 年 12 月示範專區完工滿足先安置移耕再拆除之需求。
- 4.從優補償：刻正審議建築改良物補償、有機作物查估補償；加碼有機農作救濟金及機具設備搬遷補償。

(二)新有機農場進駐補助：

- 1.有機驗證及檢驗費：補助 90%。
- 2.溫網室補助：最高每公頃補助 1/2，650 萬元（結構型鋼骨溫網室）。
- 3.有機轉型期：每年最高 8 萬（生態獎勵 3 萬+生產補貼水稻、蔬菜 3 萬，其他 5 萬）。
- 4.設施設備：農機具、加工設備，合作社共同使用 1/2、農民個別使用 1/3。
- 5.設施設備：農機具、加工設備，合作社共同使用 1/2、農民個別使用 1/3。
- 6.多功能集貨場：依農委會補助基準原則，共同使用補助 1/2，待有關農友合作社成立，確有集運需求，市府再向中央爭取提高補助比例，降低農民自籌負擔。
- 7.租金補助：提供加碼 7 年千萬租金補助。前 3 年依申請所需費用全額補助；第 4-5 年補助 1/2；第 6-7 年補助 1/3，以 38 公頃，每公頃 6 萬租金計算，7 年合計補助 1,064 萬元。

農林類：第 111 號

提案人：陳善慧

連署人：吳益政、鄭光峰

案由：高雄春季水情吃緊問題應從長計議，建請市府儘速研擬楠梓再生水廠之規劃。

說明：高雄之缺水問題應從長計議，楠梓污水處理廠一年處理量可達 91 萬公噸，建請市府儘速研擬楠梓再生水廠建置規劃，讓本市後續開發、建設規劃不受缺水問題影響。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8 高市府水污二字第 110381237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11 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善慧
案 由	高雄春季水情吃緊問題應從長計議，建請市府儘速研擬楠梓再生水廠之規劃。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為因應北高雄未來產業發展，本府水利局已於去年底啟動北高雄再生水計畫，已於今（110）年 1 月獲營建署原則同意辦理，因用水端需求大，預計北高雄將推動 2 座再生水廠（楠梓廠及橋頭廠），已於今（110）年 6 月獲營建署同意變更，目前已辦理可行性評估中，並於今（110）年 8 月及 9 月辦理楠梓廠及橋頭廠可行性評估期中報告審查，預計今（110）年底完成可行性評估，111～113 年將先期規劃提送營建署與辦理招商，112～115 年施工，114～116 年楠梓再生水廠全期預計供應每日 7 萬噸、橋頭再生水廠預計供應每日 3 萬噸再生水，詳細規劃、招商及供水期程將視用水端需求推動。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陳善慧）

農林類：第 112 號

提案人：陳善慧

連署人：吳益政、鄭光峰

案由：楠梓右昌地區排水改善工程請逐年編列經費進行施作，以澈底改善右昌低窪地區易淹水之問題。

說明：楠梓右昌地區經水利局委託專業技術服務團隊進行排水規劃（左營楠梓雨水下水道排規劃檢討報告），計畫內容包含雨水下水道幹線及側溝排水瓶頸段改善、公有土地滯洪池（雨水調節池）設施設置等，建請水利局儘速依計畫內容規劃、排程施作。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5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0685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12 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善慧
案 由	楠梓右昌地區排水改善工程請逐年編列經費進行施作，以澈底改善右昌低窪地區易淹水之問題。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本府水利局委託專業技術服務團隊進行楠梓右昌地區之排水規劃，經檢討後提出相關排水改善方案，包含雨水下水道幹線及側溝排水瓶頸段改善、公有土地滯洪池設施設置等，為利地表逕流能順利進入雨水下水道收集系統，避免地表逕流漫流，原則以打通下水道瓶頸段及提升收集系統之效率為首要工作，並就系統性治理計畫做滾動式檢討，研擬下一年度之工程推動。 上述所需經費將逐年向中央爭取預算，並配合編列地方自籌款辦理。

農林類：第 113 號

提案人：陳善慧

連署人：吳益政、鄭光峰

案由：污水幹管之巡查維護應落實，避免污水幹管堵塞造成接管用戶排水溢流。

說明：污水幹管內屢見嚴重淤積，影響接管用戶污水排放、並溢流至住家，請市府加強污水幹管之巡查工作，以維持通水斷面及污水排放效益。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4 高市府水污二字第 110381334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13 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善慧
案 由	污水幹管之巡查維護應落實，避免污水幹管堵塞造成接管用戶排水溢流。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p>一、污水下水道系統 BOT 案污水下水道相關設施均依管網巡視維護細部作業程序書定期巡查檢視（路面巡查每年 4 次、人孔內部檢視每年 1 次），為避免污水幹管堵塞，對污水管較常阻塞之區域將增加人孔或陰井之檢視頻率，目前規劃將增為每月檢視 1 次，後續將再依實際情形調整其頻率。</p> <p>二、巡查時對污水設施易阻塞區段若經檢視已有油垢附著或淤積，雖尚未達到阻塞程度，將採取更高規格標準進行預防性清疏。</p> <p>三、對用戶端污水管易阻塞區段，若餐飲業者未依規定安裝油水分離機或油脂截留器，且其排放水質採樣結果油脂濃度超出法規容許值，將加強宣導安裝，倘餐飲業者不配合，則依水污染防治法報請環保局依規定查處。</p>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黃紹庭）

農林類：第 114 號

提案人：黃紹庭

連署人：王耀裕、王義雄

案由：增加高雄市雨水下水道清淤預算，以防止雨季來臨時，豪大雨造成積水問題。

說明：因應極端氣候的變化，持續性暴雷雨的情況時常發生，增加清淤預算，以減少嚴重積水情形之發生。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1.3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3946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114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紹庭
案由	增加高雄市雨水下水道清淤預算，以防止雨季來臨時，豪大雨造成積水問題。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雨水下水道清淤預算，本府水利局將依據雨水下水道普查成果及易淹水點派員檢視清淤，優先從淤積較嚴重的管段先進行清淤，故 109 年編列 6,573 萬；110 年編列 7,200 萬；111 年籌編 7,200 萬，後續依地方需求辦理雨水下水道清淤檢視，持續維護下水道暢通。

農林類：第 115 號

提案人：黃紹庭

連署人：王耀裕、王義雄

案由：建請市府確保西子灣海水浴場生態環境案。

說明：

- 一、西子灣海域是泳客天堂、遊覽勝地，每日清晨有眾多泳客在晨泳。甚至有很多遊客在沙灘上撿貝殼等活動。
- 二、今年 4 月 20 日左右，10 名泳客上岸後全身沾滿「黑麻麻」的油漬。同時有約 50 公尺的沙灘被油漬污染。
- 三、這必然有船舶偷排廢油污染整個海水浴場，破壞觀光環境，使觀光勝地的西子灣蒙羞。

辦法：請市府徹查污染源，杜絕污染源，以還西子灣清潔的觀光環境。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6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5 高市府海洋事字第 110327213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15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紹庭
案 由	建請市府確保西子灣海水浴場生態環境案。
主辦機關	海洋局
執行情形	一、本府海洋局於 110 年 4 月 18 日上午 8 時 29 分接獲通報指稱，民眾於西子灣水域晨泳時遭從外海漂流之黑油染身，因案發海域係屬高雄港務分公司(以下簡稱高港公司)轄管之商港區內，當下立即通報高港公司等權責單位前往現場處理，並請海洋局西子灣南北岬頭駐點保全前往查看，雖未於海面上發現油污，惟於沙灘、消波塊發現油污塊，高港公司、海巡署及海洋局清潔包商隨即進行清除沙灘及消波塊上之油污，並於岸際佈設吸

- 油棉索吸附油污，油污於當日下午 4 時許清除完畢，並於下午 5 時再次巡查西子灣南北岬頭海域及沙灘，亦未發現油污及油味。
- 二、海洋局於 4 月 19 日至 5 月 4 日不定期會同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及高港公司巡視西子灣南北岬頭海域及岸際，均未發現油污及油味；另亦請本局西子灣南北岬頭駐點保全隨時留意海面狀況。
- 三、海洋保育署於 4 月 21 日邀集交通部航港局南部航務中心、高港公司、中山大學及海洋局召開「高雄西子灣中山大學岸際油污處理情形」會議，會議決議：請高港公司儘速提供 4 月 17 至 4 月 18 日上午 9 時前於港口錨泊區泊靠船舶、進出港船舶、往來未入港之名單及相關資料予交通部航港局南部航務中心，並請南航中心協同相關權責單位執行可疑船舶登檢，以釐清油污來源；另海洋局於 4 月 23 日會同海保署、高港公司及南航中心至高雄港內進行船舶登檢，尚未發現可疑船隻。
- 四、海洋局於 5 月 17 日函請高港公司提供高雄商港外海錨泊區防止船舶偷排之管理措施及外海錨泊區出現油污之應變措施資料，嗣後高港公司回復如下：
- (一)目前係以雷達及 AIS 系統監控外海船舶動態，僅進出港（港嘴）至訊號台部分有裝設監視器，對於外海之船舶無法達到監視功能。針對海上油污監控目前以工作船執行例行性巡港，並請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於外海發現油污時立即通報該公司處理。
- (二)為強化海上除污能力，高港公司已編列明（111）年度預算採購 1 艘多功能除污船，未來可針對外海油污做適當處理。

農林類：第 116 號

提案人：高閔琳

連署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由：建請水利局加速闢建典寶 D 區與五甲尾滯洪池建設進度，並結合太陽能光電系統。

說明：建請水利局加速闢建典寶溪 D 區滯洪池及五甲尾滯洪池，以利在汛期期間發揮滯洪功能，改善地方易淹水地區災害情形；另為達本市 500MW 綠電總設置容量目標，並減少發電廠造成高雄空污窘境；建請積極結合浮水式太陽能光電設施，發揮滯洪功能並同步發展綠電。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1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0383737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116 號
議員姓名	高議員閔琳
案由	建請水利局加速闢建典寶 D 區與五甲尾滯洪池建設進度，並結合太陽能光電系統。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貴席關心滯洪池工程及太陽能光電設置進度乙節，說明如下： 一、「五甲尾滯（蓄）洪池工程」已於 109 年 5 月開工，目前工程進度已達 81%，太陽能光電設施配合進場施工中，預計今年 12 月將如期如質完工。 二、典寶溪 D 區滯洪池整治共分 4 期，其中第一期工程已於 108 年 10 月完成，太陽能光電系統也完工發電中，另「典寶溪 D 區滯洪池工程（第二期）」目前上網公開招標中，預計於 110 年 11 月發包，並於 112 年完工。

農林類：第 117 號

提案人：高閔琳

連署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由：建請市府積極規劃設置「蚵仔寮漁港籌設海洋及漁業文化親子館」。

說明：高雄市為海洋首都，為增進市民對海洋文化及本市漁業產業之認識進而關心漁業發展與傳承；市府已於前鎮漁港建置以遠洋漁業為主軸之「高雄市漁業文化館」。

為平衡城鄉差距，並著重於北高雄漁港的近海漁業與養殖漁業特色，建請海洋局積極研議將蚵子寮漁港管理站改建為「海洋及漁業文化親子館」；讓市民更能貼近海洋、了解在地漁業文化。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6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5 高市府海洋事字第 110326704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117 號
議員姓名	高議員閔琳
案由	建請市府積極規劃設置「蚵子寮漁港籌設海洋及漁業文化親子館」。
主辦機關	海洋局
執行情形	本案目前刻正向中央機關爭取預算補助，預定設置於蚵子寮漁港，內部預計設置海洋保育、海洋文化及沿近海漁業文化之互動式裝置展品及親子同樂概念設施，未來朝向開放民眾免費參觀，並藉由推廣當地漁產品及農產品增加消費產值，期能為蚵子寮漁港及周邊社區帶來豐富海洋及漁業資源，以增進民眾對於海洋及漁業之資源環境、文化產業及保育等相關知識，達到親海、愛海與知海之教育目的。

農林類：第 118 號

提案人：高閔琳

連署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由：建請農業局針對中央養豬產業基金妥善規劃應用。

說明：為協助本國豬農面對國際新興動物疫情、全球氣候變遷等外在環境挑戰，以及區域經濟整合與貿易自由化開放等多元衝擊，中央規畫百億基金協助本土養豬產業全面升級。建請農業局針對上述百億基金之目標，提出具體計畫，爭取相關補助，提升本市養豬業者競爭力。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1.3 高市府農畜字第 110331046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18 號
議員姓名	高議員閔琳
案 由	建請農業局針對中央養豬產業基金妥善規劃應用。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p>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研提百億基金四年中程計畫自 110 年開始執行，包括八大工作項目，其中補助養豬場導入新式整合型設施（備）項目四年經費計 30.8 億元由地方政府協助執行。補助內容包含導入新式整合型豬舍、異地多地批次分齡飼養模式之設置豬舍或更新相關設施，以及導入自動化省工設備等三大類。</p> <p>二、為協助本市養豬場轉型升級，農業局除請各區公所及養豬團體協助轉發補助方案週知養豬場，並辦理 4 場補助說明會，邀集本市豬農說明補助相關措施，以利本市養豬場申請。續依其補助申請登記表辦理先期會勘，逐場訪視輔導計 98 場，以協助符合本案補助項目之養豬戶申請經費補助。目前經農業局初審通</p>

	<p>過送輔導團隊複審計 88 場，申請補助金額 5,583 萬，農業局將持續協助養豬場於年底前完成設置及核撥補助經費。</p>
--	--

農林類：第 119 號

提案人：高閔琳

連署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由：建請水利局持續改善北高雄易淹水地區。

說明：北高雄以下區域為易淹水地區，建請水利局針對淹水原因，於汛期前以具體措施加以改善：

一、岡山區：潭底里、嘉興里、嘉新東路一巷（岡山魚市場、家禽批發市場、肉品市場附近地區）。

二、橋頭區：樹德路、隆豐路、樹和路、公園路一帶；中崎里、橋燕路。

三、燕巢區：海成社區、安東街，樹德科大前、鳳仁路一帶。

四、永安區：永安路、永達路、永華路及維新路。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9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10383116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19 號
議員姓名	高議員閔琳
案 由	建請水利局持續改善北高雄易淹水地區。
主辦機關	水利局（市區排水二科）
執行情形	有關議員提案「建請水利局持續改善北高雄易淹水地區」，本府水利局說明如下： 一、岡山區：潭底里、嘉興里、嘉新東路一巷（岡山魚市場、家禽批發市場、肉品市場附近地區）。 二、橋頭區：樹德路、隆豐路、樹和路、公園路一帶；中崎里、橋燕路。 三、燕巢區（仁武區）：海成社區、安東街，樹德科大前、鳳仁路

一帶。

四、永安區：永安路、永達路、永華路及維新路。

一、有關岡山區淹水地區改善方案如下：

(一)岡山區潭底里已列為本府易淹水改善重點地區，109年12月完成潭底社區增設抽水機經費1,500萬，並持續推動「潭底橋至高速公路段」潭底排水護岸加高、潭底橋通水斷面改善等，經費約2,900萬元，預計111年底完工。

(二)岡山區嘉興里因地勢低窪，目前施工中有五甲尾滯洪池；另外，中央已核定補助五甲尾排水嘉興橋上游護岸整治經費2,500萬元，預計111年底完工。

(三)嘉新東路一巷（岡山魚市場、家禽批發市場、肉品市場附近地區）屬五甲尾區域排水範圍，該區域因強降雨，雨水無法即時排出而造成淹水，興闢「岡山魚市場排水改善工程」，水利局編列484萬元辦理雨水箱涵改善，預計111年3月底完工。

二、有關橋頭區淹水地區改善方案如下：

(一)樹德路、隆豐路、樹和路、公園路一帶：橋頭區隆豐路、公園路一帶：橋頭區隆豐路與公園路路口因上游集水面積過大，排水系統未趨完善，排水宣洩不及而有積淹水情形，本府水利局規劃於樹和路設置W*H=2.0*2.5（公尺）分洪箱涵，長度86公尺，概估經費462萬，已提報營建署爭取經費。

(二)中崎里、橋燕路：橋頭區中崎里：橋頭區筆秀里通燕路（中崎路路口）道路地勢低窪及典寶溪水位雍高，致使側溝排水無法匯入典寶溪。本案已於109年6月24日及8月7日分別會勘在案，本府水利局已先行於既有側溝增設3處格柵洩水蓋板加速道路排水，環保局清潔隊加強側溝疏濬及清除落葉防阻塞清潔孔。另於通燕路中崎橋旁設置抽水井一座、0.3cms抽水機二台及改建側溝集水以機械式排水，改善當地積水情形，所需經費新臺幣900萬元，由經濟部水利署補助702萬，本府水利局自籌198萬，於110年6月24日開工；工期180日曆天，預計110年12月底完工。

三、有關燕巢區淹水地區改善方案如下：

(一)燕巢區海成社區因地勢低窪，且現有側溝排水流向紊亂，豪大雨導致社區淹水及道路封閉，目前易淹水店有海成社區牌樓及海成三街，水利局目前辦理情形如下：

1.為有效改善海成三街積淹水，水利局編列 700 萬元興闢兩水箱涵，以銜接海成抽水站將雨水抽排入筆秀排水，工程於 110 年 2 月 4 日開工，目前進度為 72%，預計於 110 年 10 月底前完工。

2.海成社區牌樓旁現有一中小排水匯入筆秀排水，水利局目前研擬規劃於匯流口處設置移動式抽水機以加速排水，惟因涉及私有土地部分現正協調中。

(二)燕巢區安東街：燕巢區大遼排水安東街區段，經查已改建完成、擴大通水斷面後已無溢淹之情形。本局目前正辦理大遼排水治理計畫檢討作業中，俟奉核定公告後，再依建議改善內容及改善期程，逐年爭取經費辦理後續大遼排水改善工作。

(三)燕巢區樹德科大前：燕巢區面前埔排水改善應急工程，目前預計進度 10%實際進度 11%，預計於 111 年 1 月底前完工。

(四)仁武區鳳仁路一帶：有關仁武區鳳仁路一帶針對易淹水地區，本局於 109~110 年已著手辦理鳳仁路澄觀路交叉口改善工程，工程總經費約 1,840 萬元整，預計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完工，待完工後可改善武區鳳仁路一帶易積淹水情況。

四、有關永安區淹水地區改善方案如下：

(一)永安區永安路：為改善永安路因地勢低窪致大雨時道路積水，規劃局部墊高永安路路面高程，長度約 600 公尺，工程經費 2,500 萬元，已於 110 年 4 月開工，預計 110 年 11 月底竣工。

(二)永安區永達路：興辦「永達路排水系統治理工程」改善，已於 108 年 11 月開工，工程內容興建兩水箱涵寬 2.5 公尺、高 1.8 公尺及長度約 460m，由於緊鄰中油 60cm 天然氣輸氣管，施工困難，目前箱涵已於 110 年 8 月完成，在 8 月豪雨發揮排洪功能，本次豪雨永安路口、照顯府前已無淹水情事。

(三)永安區永華路：為配合永達路排水改善，規劃於永華路增設箱涵將永華里及永安國小一帶低窪區域排水導流，以利整體改善淹水。本府水利局計畫新設箱涵長度約 290 公尺，工程經費 2,100 萬元，為避免施工時影響社區周遭交通，需配合永達路施作完成後開工，本案已於 110 年 7 月 29 日申報開工，預計 111 年 4 月底完工。

(四)永安區維新路：為改善永安區維新路光明六巷（6 公尺以下

道路)低窪地雨後積水不退，永安區公所辦理側溝新建工程，興建側溝 232 公尺，惟側溝興建後巷內尚有排水不及情形。經市府水利局檢核，本區因集水範圍大急降雨側溝系統有宣洩不急，惟維新路光明六巷退水速度仍屬快速，已有改善當地淹水情形。另維新路匯入區域排水處側溝有束縮（長約 5 公尺）影響排水，水利局已於 110 年 5 月改善完成。

農林類：第 120 號

提案人：高閔琳

連署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由：建請市府推動漁電共生政策，同步結合防寒預警及 AI 人工智慧養殖。

說明：2016 年初霸王級 #寒害 襲台，重創台灣沿岸養殖漁業；彌陀區、永安區之虱目魚和石斑魚損失情形嚴重。現今中央地方政府推動的降水型與溫度型漁業保險，雖然立意良好卻推動不易，漁民投保意願和投保人數過低。

與其於天然災害發生後事後補助，或者推動成效不彰之漁保，不如將預算資源和更多心力花在提早預防災害。建請市府將太陽能光系統設備的整合式規劃設計納入養殖漁業冬季「禦寒保暖需求」，並引入 AI 人工智慧及大數據的「智慧漁電」；以利有效預防災害、提升養殖成效，保障漁民生計、提高生產質量。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6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1.8 高市府海洋推字第 110330493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20 號
議員姓名	高議員閔琳
案 由	建請市府推動漁電共生政策，同步結合防寒預警及 AI 人工智慧養殖。
主辦機關	海洋局
執行情形	一、市府協助漁電案場維持養殖產能，特邀水試所合作，協助本市漁電共生案場養殖技術的輔導，在傳統養殖結合綠能設備的實務上，提供更多技術改良與示範。藉由水產試驗所養殖技術專業諮詢與輔導，提供養殖漁民從事漁電共生專業技術之服務，對於推動養殖為本，綠能加值之政策將成為本市推廣漁電共生

一大助力。

二、受全球氣候變遷影響，近年來包括颱風及寒害造成氣候遽變，大量魚群凍傷、死亡而衍生重大損失，加上人力成本逐年提高，物聯網（IoT）、大數據等技術提供了即時的环境數據，實現水質監控、增養、投餌等養殖監控作業，同時能進一步節省人力，有效降低養殖風險。本府海洋局將持續透過相關座談會、講習、研討會場合，積極宣導漁電共生案場結合 AI 智慧養殖系統，實現更高的養殖效益。

農林類：第 121 號

提案人：高閔琳

連署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由：建請市府以多功能及多目標方向，積極改善梓官區蚵寮多功能整補場。

說明：梓官區智信蚵活動中心對面之「漁業多功能整補場」場地破損、年久失修，建請市府以多目標、多功能方向進行改善，並於非農忙時節開放民眾休憩運動。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6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7 高市府海洋港字第 110326560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21 號
議員姓名	高議員閔琳
案 由	建請市府以多功能及多目標方向，積極改善梓官區蚵寮多功能整補場。
主辦機關	海洋局
執行情形	有關建議以多功能及多目標方向，積極改善梓官區蚵寮多功能整補場乙案，本局規劃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一、經查該整補場內有附設 2 座籃球場係位於漁港區範圍內，原規劃之使用目的仍為漁民作整補場及漁具倉庫，以漁民整補及漁具儲放優先；籃球及社區民眾運動為次要附屬功能，目前籃球場因年久失修暫無法使用，不反對作為社區里民（籃球）運動使用，初估全面修繕經費約新臺幣 250 萬元（含地坪整修、籃球架、照明燈具等），惟本局漁港建設維護經費有限，須使用於漁港建設維護，故另案向中央爭取經費挹注進行全面修繕。 二、本局將研提修繕經費預算需求書，向中央爭取經費挹注進行全面修繕，修繕完成後提供漁民（魚具整補及漁具倉庫儲放）、社區民眾（籃球運動）多功能使用。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高閔琳）

農林類：第 122 號

提案人：高閔琳

連署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由：加速推動本市《寵物殯葬自治條例》及友善動物日。

說明：為提升本市之動物福利、推廣愛護動物之生命教育，建請動保處積極推動制定《寵物殯葬自治條例》並加速推動「友善動物日」。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5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0707215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122 號
議員姓名	高議員閔琳
案由	加速推動本市寵物殯葬自治條例及友善動物日。
主辦機關	動物保護處
執行情形	<p>一、有關本市寵物生命紀念管理自治條例研訂進度，考量未來地方管理上仍係依循中央所制定法令為主，然現況中央對其定義、法令尚未明確規範，相關業者難以依現行法規完成用地變更編定程序，故本府前於 107 年 5 月、109 年 7 月兩度函請中央釐清寵物生命紀念相關設施範圍，惟中央皆函覆目前尚無相關制定規畫，因此，為不悖離中央意旨致使日後自治法規無法進入實質管理，目前本府先朝研訂本市寵物生命紀念設施興辦事業審查要點方向執行，完備法制作業後，始能審查業者所提相關興辦事業計畫，輔導業者完成用地合法程序，再搭配上開自治條例之規劃研訂，才得以順利進入實質管理階段。</p> <p>二、有關本市友善動物日期程部分，本市員工親子日與友善動物日活動係由本府人事處統籌規劃，相關局處配合辦理，原訂今</p>

(110) 2月20日辦理，因新冠肺炎疫情暫緩辦理。本市動物保護處將配合本府人事處後續相關辦理事宜。

農林類：第 123 號

提案人：高閔琳

連署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由：建請市府推動「漁電共生」應確實稽查並確保不影響漁業產量，創造雙贏。

說明：經濟部去年底公告「漁電共生先行區」，高雄市包含彌陀區、湖內區、路竹區、岡山區、永安區、茄萣區和阿蓮區等 7 處。今年 2 月份，市府正式掛牌成立「漁電共生辦公室」。

然，「漁電共生，漁業與綠電不可偏廢」，推動「漁電共生」應以農為本、以漁業為本。農政機關與能源單位除輔導促成媒合，應確保推動施行區域將來不會「不養魚只種電」，影響我國及本市既有農業漁業產業與糧食供給。

建請市府除應有嚴謹規範外更要確實稽查，亦應確保漁電共生不影響魚類產量，讓「漁電共生」成為養殖漁民在漁貨買賣收入之外的額外收入（綠電），更能促進綠能環保與節能減碳的目標營造雙贏。

此外，目前農委會水試所於 2019 年起依序針對文蛤、虱目魚、吳郭魚、泰國蝦等漁種測試，證明推動漁電共生不影響產量；但本市永安區產量最大宗之石斑魚試驗尚未完成；建請海洋局等相關單位密切關注試驗結果，讓漁民安心！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6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1.8 高市府海洋推字第 110330497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123 號
議員姓名	高議員閔琳
案由	建請市府推動「漁電共生」應確實稽查並確保不影響漁業產量，創造雙贏。

主辦機關	海洋局
執行情形	<p>一、本府推動漁電共生政策以「漁業為本 綠能加值」為核心，案場申設仍取決養殖戶及地主自身意願，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為確保漁電共生案場養殖行為，將以其漁產物具產銷履歷（ASC 等國際相關認驗證）、養殖漁業保險投保證明、購買魚苗及飼料單據、放養量申報及魚貨交易等文件作為判斷養殖經營事實之參據項目，並依申請農業容許之養殖經營計畫書內放養量為基準，作為查核參據。至於營運期間，除發生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事實外，若未依經營計畫書辦理或未落實放養量申報，將以所提經營養殖物種於漁業統計年報近三年產量平均值 7 成作為養殖經營事實之判定，以維持養殖生產效能。</p> <p>二、市府協助漁電案場維持養殖產能，特邀水試所合作，協助本市漁電共生案場養殖技術的輔導，在傳統養殖結合綠能設備的實務上，提供更多技術改良與示範。藉由水產試驗所養殖技術專業諮詢與輔導，提供養殖漁民從事漁電共生專業技術之服務，對於推動養殖為本，綠能加值之政策將成為本市推廣漁電共生一大助力。</p>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吳益政）

農林類：第 124 號

提案人：吳益政

連署人：李雅芬、黃柏霖

案由：建請海洋局規劃不同噸位小船的高雄港與高雄內河的適航區。

說明：海洋局規劃不同噸位小船可到達區域，為接下來的小船、遊艇產業作預備。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6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2 高市府海洋產字第 110328652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24 號
議員姓名	吳議員益政
案 由	建請海洋局規劃不同噸位小船的高雄港與高雄內河的適航區。
主辦機關	海洋局
執行情形	<p>一、高雄港係由高雄港務分公司管理，查商港法第 15 條第 2 項規定「船舶、浮具未經商港經營事業機構、航港局或指定機關同意，不得在港區內行駛或作業。」，爰高雄港內遊艇航行一節原則須經高雄港務分公司同意。</p> <p>二、有關遊艇、小船航行高雄內河（愛河）部分，依高雄市愛河水域管理自治條例及高雄市愛河水域交通管理辦法，愛河水域遊憩活動之規劃、管理及執行由本府觀光局權管；愛河水域交通、客船及非供漁業或水域遊憩活動使用之船舶或浮具之管理由交通局權管。</p> <p>三、綜上，為發展本市遊艇活動，在符合安全考量及管理可行性下，本府將積極協調各單位適度開放遊艇航行之點位。</p> <p>四、為推廣遊艇產業滿足遊艇停泊需求，本府積極營造遊艇友善停泊</p>

環境，有關增設高雄港區遊艇泊位部分，刻正進行規劃者計有：

(一)愛河灣遊艇碼頭第一期計畫：由高雄港區土地開發公司規劃以民間租賃取得使用權方式，提供投資人建置 60 席以上遊艇泊位，並結合陸域俱樂部會所、休閒餐飲服務設施，提供完善遊艇服務，該公司訂於 110 年 10 月 18 日舉辦招商說明會。

(二)高雄市前鎮區公 4 用地海洋休憩集會所民間自提 BOT 案：針對第五船渠作為遊艇碼頭之規劃，本府已與高雄港務分公司取得共識，目前由海洋局以 BOT 方式進行促參作業程序中，預計建置 51 席遊艇泊位及陸上海洋休憩集會所設施

五、為友善小型遊艇遊憩環境，發展國內遊艇市場，並推廣愛河流域至西子灣一帶的遊艇活動，海洋局將規劃辦理鴨子船引道遊艇下水碼頭改善工程，以利逐步推廣平民化小型遊艇。並積極拓展遊艇活動據點，目前已有中洲輪渡站躉船及紅毛港文化園區等景點提供使用人申請停泊，俾利遊艇使用人上岸進行餐飲消費與觀光，全力推廣遊艇休閒活動。

農林類：第 125 號

提案人：林智鴻

連署人：江瑞鴻、鄭光峰

案由：建請貴府通盤檢討本市鳳山區雨水下水道，並擇適宜地點挖設滯洪池，以根治鳳山區長期以來的積淹水問題。

說明：

- 一、積淹水與逢雨即淹為鳳山市民長久以來所面臨的生活品質問題，也是鳳山地區亟待根治的市政問題；又自民國 64 年完工實施迄今，本市鳳山區雨水下水道系統竟無經過完整通盤檢討，此為攸關數十萬市民權益之水利建設，且為國家發展之根基，應立刻進行通盤檢討與改善作業。
- 二、本席於今（110）年 7 月 21 日與 7 月 29 日邀集水利局與鳳山各里長辦公處共同研商，達成多項共識，建請水利局立刻研議儘速實施：（一）全面性檢討鳳山區雨水下水道系統，並增設箱涵，改善收水量；同時，建請水利局整體評估，盡速動工：（一）北門里：挖設調節池；（二）熱帶園藝試驗所南側區域：降挖滯洪池；（三）熱帶園藝試驗所北側小貝湖：加深加寬；（四）九如路與澄清湖交岔路口公園：降挖滯洪池，並結合未來捷運站開闢，設置立體停車場；（五）在曹公圳出水口設置「舌閘」的裝置，減緩光復澄清路以及周邊淹水的情形；（六）利用鳳山行政中心綠地及青年公園降挖，打造小型滯洪池，讓溢出的水有地方暫存。
- 三、以上共識與計畫攸關本市鳳山區數十萬市民安危與權益，建請貴府儘速實施辦理以上各項治水計畫，為鳳山百年建設大計穩固根基，振興城市發發展。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p>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5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092900 號函復）</p>	
案 號	農林類第 125 號
議員姓名	林議員智鴻
案 由	建請貴府通盤檢討本市鳳山區雨水下水道，並擇適宜地點挖設滯洪池，以根治鳳山區長期以來的積淹水問題。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p>有關本市北鳳山區易淹水區域，經本府水利局檢視盤點易淹水區域之排水系統，就短中長期提出相關改善因應對策，說明如下：</p> <p>一、短期因應改善作為：</p> <p>(一)本府水利局已函文要求澄清湖管理機構，為減輕下游文山特區周邊區域水量負擔於防汛期間排洪因應，預留 40 萬噸儲水量，提供作為滯洪空間。</p> <p>(二)曹公圳沿岸，於青年路、文建街與澄清路口下水道及側溝出水口增設舌閘，阻絕豪雨時圳內水位壅高倒灌至市區道路內，已於 110 年 7 月底增設完成。</p> <p>(三)曹公圳由信義街做區段局部分流，於鳳山車站前打除曹公圳東段箱涵封牆，將水流引入東段，減緩青年路一帶降雨負擔。</p> <p>(四)110 年 7 月底完成建國路二、三段與文化路雨水下水道檢視工作，無異常阻塞淤積情形。</p> <p>(五)配合「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園道開闢工程（鳳山計畫）」，本府水利局於園道開闢工程設計規劃及出流管制計畫審查階段，要求本府養工處依據「鳳山區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興建澄清路及文正街雨水箱涵，已於 110 年 7 月底完成。</p> <p>(六)鳳山行政中心前光復路二段（澄清路至中山西路 378 巷）道路側溝改善，已於 110 年 9 月初完成。</p> <p>(七)調查熱帶園藝試驗所內排水系統，北邊小貝湖出流口係流往長庚醫院接赤山二圳排往濱山街及文濱路下水道系統，研擬園區內調節池及小貝湖出流口調控機制，達到園區內保水留水，以減緩下游市區雨水下水道負擔。</p> <p>二、中長期對策</p> <p>(一)熱帶園藝試驗所內北邊調節池、小貝湖遺址及漲皮湖地區，</p>

刻正辦理雨水調節排水改善工程，將試驗所調節池與小貝湖遺址浚深擴挖，增加儲水量，另漲皮湖地區研擬推動在地滯洪計畫，降低豪雨時水量直接往市區排放，增加雨水下水道負擔，以期爭取更多保水容量，達到保護下游社區避免淹水之目的，本工程預計 111 年 5 月底前完成。

(二)另於鳳山行政中心及青年公園綠地辦理雨水調節池排水改善工程，藉由綠地低地化，增加雨水儲留空間，降低周邊區域積淹水災情，本工程預計 111 年 5 月底前完成。

農林類：第 126 號

提案人：林智鴻

連署人：江瑞鴻、鄭光峰

案由：寵物相關產業營收逐年成長，對於動物權益民眾也日益重視，建請市府加強動物友善空間政策力度，鼓勵相關產業發展，打造高雄動物友善城市。

說明：

- 一、鑑於寵物相關產業蓬勃發展，近年不論產業家數或銷售額皆逐年上升，在去年疫情期間，相關產業銷售額更逆勢成長突破 300 億元。
- 二、隨寵物飼養人口上升，以及民眾教育水平提高，我國民眾對於動物福祉日益重視，為提升飼主與寵物出遊權益，動物友善空間政策透過鼓勵，邀請店家開放空間讓寵物陪伴飼主出入，並提供針對寵物的服務。
- 三、台北市自 105 年推動動物友善空間政策後，至今已累積近 600 處店家加入，其中產業類別多元，除寵物相關產業，更涵蓋運輸業、餐飲業、零售業及美容業等，然高雄市自 109 年開始推動至今，僅累積 14 處店家加入，且產業類別單一，本市執行成果顯待加強。
- 四、陳其邁市長曾於 2020 年 12 月出席「吹狗螺音樂生活節」時宣示要打造最友善動物城市，為提升本市動物權益，推動產業發展，建請市府實踐市長承諾，加強推廣動物友善空間政策，嘉惠本市寵物與飼主福祉。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1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0707382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26 號
議員姓名	林議員智鴻
案 由	寵物相關產業營收逐年成長，對於動物權益民眾也日益重視，建請市府加強動物友善空間政策力度，鼓勵相關產業發展，打造高雄動物友善城市。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p>一、本市致力推動友善動物空間，包括公立動物收容所、寵物運動公園、民間業者參與寵物公益櫥窗、特定寵物業營業場所等均友善歡迎動物。</p> <p>二、動保處於 109 年推出「高雄市動物友善空間認證」，邀請各行各業參與並提出自己場域的友善服務，目前已核發 22 件（分別為寵物用品業者 5 件、公務機關 4 件、餐飲業者 9 件、旅宿業者 1 件、美髮業者 1 件、計程車運輸業者 1 件、其他業者 1 件）。</p> <p>三、本處持續與各類業者接洽，俾利串聯構築寵物友善環境，標識動物友善空間貼紙，能有更多友善空間，讓更多飼主與寵物有休憩好去處。</p>

農林類：第 127 號

提案人：林智鴻

連署人：江瑞鴻、鄭光峰

案由：建請貴府研議持續強化本市鳳山區鳳山溪與曹公圳沿岸護欄安全措施，以維市民安全。

說明：

- 一、有鑒於曹公圳於近年發生多起落水溺斃憾事，市民權益堪憂。經本席爭取（高市水養字第 11035589900 號），部份曹公圳沿岸已增加綠籬護欄等安全措施，但仍尚有擴大施作範圍與增高護欄高度等改善空間。
- 二、建請貴府研議擴大施作現有綠籬與護欄等安全措施範圍，並請儘速提出明確完工期程、安全措施改善作為、施作範圍（需含具體路段與位置等規劃）等具體事項，以在本市持續提升水綠環境建設之時，亦同時加強安全防護措施，以打造安全宜人的親水空間。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2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0381756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127 號
議員姓名	林議員智鴻
案由	建請貴府研議持續強化本市鳳山區鳳山溪與曹公圳沿岸護欄安全措施，以維護市民安全。
主辦機關	水利局（水養科）
執行情形	一、有關鳳山區鳳山溪與曹公圳沿岸護欄安全措施，現已完成曹公圳二期增設欄杆一案，設置範圍於信義街至捷運鳳山站，於 110 年 5 月 4 日開工，5 月 25 日完成，圍籬網欄杆總長約 82m，灌木種植約 984 株，欄杆施作方式採鍍鋅鋼管與 PVC 圍籬網包為主體，兩側補植灌木形成綠籬保護帶。

- 二、今年度預計辦理曹公圳欄杆及地坪修繕工程，施作範圍為曹公圳三期及四期，預計改善欄杆長度約 115 公尺，目前發包中。
- 三、平時也會加強檢視沿岸既有護欄、綠籬是否有毀損、缺株、需進行補植灌木，若發現或經通報將立即派工處理。

農林類：第 128 號

提案人：童燕珍

連署人：陳若翠、王義雄

案由：為因應極端氣候造成本市淹水，市政府於改善易淹水地區之排水系統時，應檢視由大排、中排、區域排水、雨水下水道至側溝，相關排水系統之完整性及順暢性。

說明：現今降雨與以往相比過於集中且大量降雨，世界各國亦受極端氣候所困擾，如要因應今日暴雨成習，一味加寬排洪斷面，不僅面臨土地取得、經費編列不易、人民之陳抗等等之現況。故此每筆預算之落實規劃、設計及施工，均應經審慎評估，不可以「頭痛醫頭 腳痛醫腳」之模式進行城市規劃。是建議市政府解決區域淹水時，理應全盤考量排水系統整體規劃、高程之監控及流量之管控等，減少淹水侵害人民生命財產安全之疑慮。

辦法：送市府研究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1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2036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28 號
議員姓名	童議員燕珍
案 由	為因應極端氣候造成本市淹水，市政府於改善易淹水地區之排水系統時，應檢視由大排、中排、區域排水、雨水下水道至側溝，相關排水系統之完整性及順暢性。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近年來受到極端氣候的影響，近期之降雨多為短延時強降雨，發生超過排水系統設計標準之降雨，易造成部分區域短暫性積淹水，本府水利局除了依據規劃陸續建設完善各級排水系統外，於接獲通報改善易淹水地區之排水系統時，會委請專業的顧問公司進行排水勘

查及檢視，確認積淹水的成因究竟是排水系統受到異物阻塞、極端降雨影響、收集系統或排水系統等問題，並以整體性來考量，探討排水不良造成積淹水的徵結，將排水系統從上而下，從大到小的進行滾動式檢討出有效且具可行性的治理水患方案。

受到極端氣候的影響，許多早期規劃的雨水下水道系統之容量及配置等都有重新審視的必要，本府水利局亦逐年爭取中央經費以行政區為單位，同時考慮整體集水區的劃分來辦理雨水下水道的規劃及檢討，目前正辦理左營、鼓山、鹽程、前鎮、茄萣、湖內、大寮、大社及大樹區等之雨水下水道規劃及檢討，後續仍將持續擴展至全市各區辦理，以逐步提升及改善本市之排水系統使更為完善。

農林類：第 129 號

提案人：張勝富

連署人：黃文志、簡煥宗

案由：仁武區九番埤濕地公園提升為觀光公園。

說明：

- 一、仁武區九番埤濕地公園，經過水利局整治，環境皆已大幅改善，故當地里長及居民欲提升為觀光公園。
- 二、仁武區九番埤濕地公園，享有許多天然生態資源，並且有許多生態專家到此視訪研究，該區應升級保護。

辦法：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5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0384139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29 號
議員姓名	張議員勝富
案 由	仁武區九番埤濕地公園提升為觀光公園。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九番埤原為農業水源灌溉埤塘，因近年都市發展迅速，埤塘一度荒廢遭濫倒廢棄物，水質惡臭及環境髒亂，本府水利局提報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三批爭取經費，改善渠道通洪能力與水質淨化，及步道、欄杆、照明設備修繕，本案工程業於 110 年 6 月竣工。考量仁武地區人口數上升，民眾生活品質及休憩空間越來越受重視，水利局也積極提報第二期排水改善工程，並請觀光局研議提升為觀光公園之可行性。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陳麗珍）

農林類：第 130 號

提案人：陳麗珍

連署人：曾麗燕、王義雄

案由：左營區軍校路與實踐路口、大中二路與文慈路口、楠梓區軍校路與和光街 109 巷口、遇大雨易淹水，建請改善維護民眾安全。

說明：左營區軍校路與實踐路口、大中二路與文慈路口、楠梓區軍校路與和光街 109 巷口，遇大雨易淹水，建請改善維護民眾及用路人安全。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4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0261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130 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案由	左營區軍校路與實踐路口、大中二路與文慈路口、楠梓區軍校路與和光街 109 巷口、遇大雨易淹水，建請改善維護民眾安全。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p>貴席提案詢問之淹水改善方案分別說明如下：</p> <p>一、左營區軍校路與實踐路改善部分，本府水利局已爭取內政部營建署 109 補助「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內政部）第六次競爭型補助計畫」，並於 110 年 8 月 9 日開工，預計 111 年 2 月底前完成。</p> <p>二、大中二路與文慈路口淹水改善部分，本府水利局已經有向營建署爭取「前瞻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一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雨水下水道」經費，目前刻正辦理設計階段，預計 110 年 12 月底前發包。</p> <p>三、軍校路與和光街 109 巷口之排水改善部分，本府水利局目前納入「高雄市左營區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案檢討，有提出淹水改善方案辦理中。</p>

農林類：第 131 號

提案人：陳麗珍

連署人：曾麗燕、王義雄

案由：楠梓區安泰街 132 巷 16 弄前典寶溪加強防護，以免造成住宅前地基掏空。

說明：因楠梓區安泰街 132 巷 16 弄前剛好位於典寶溪轉彎處，遇上大雨沖刷若防護不足會造成住宅前地基掏空，建請加強典寶溪防護，維護民眾行車居住安全。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1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038205400 號函復)	
案 號	農林類第 131 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案 由	楠梓區安泰街 132 巷 16 弄前典寶溪加強防護，以免造成住宅前地基掏空。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楠梓區安泰街 132 巷 16 弄前路基掏空部分，本府水利局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一、已於 110 年 7 月及 8 月進行灌漿填補， 二、110 年 8 月 10 日辦理透地雷達進行檢測並針對疑似掏空處進行低壓灌漿補強； 三、該處之鳳山厝排水護岸基腳掏空之部分亦於 110 年 8 月 16 日完成基礎灌漿補強作業。

農林類：第 132 號

提案人：陳麗珍

連署人：曾麗燕、王義雄

案由：應成立 24 小時犬貓救援隊提供夜間救援。

說明：目前在夜間有需要動物救援部分仍由消防隊負責，但消防隊本身業務繁忙，再由消防隊負責會恐造成業務量過大，有不堪負荷之虞，且消防隊並無安置犬貓處與有獸醫專業人員救護，應讓消防回歸救災專業，建議成立 24 小時犬貓救援隊，若人力不足可與民間動物醫院合作，救援後可直接前往醫院醫療照護。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5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0707209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132 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案由	應成立 24 小時犬貓救援隊提供夜間救援。
主辦機關	動物保護處
執行情形	一、本市動物保護處自 104 年起編列預算成立流浪動物救援隊，目前透過委外勞務承攬方式辦理流浪動物救援案件，受理民眾自 1999、市長信箱等相關管道通報犬貓救援案，案件類型以犬貓受傷或受困為主，作業範圍涵蓋本市 32 個行政區，作業時段為上午 8 點至夜間 11 點 30 分。至於深夜時段及其他 6 個行政區（那瑪夏、桃源、茂林、甲仙、六龜及杉林區）全時段現由消防局協助處理。 二、動物救援後皆可送至本市動保處所委託配合之動物醫院妥善醫療（目前計 14 間配合醫院，其中有 2 間可受理深夜時段救援案件），共同透過跨局處分工完善本市流浪犬貓救援機制。

農林類：第 133 號

提案人：王耀裕

連署人：黃紹庭、王義雄

案由：林園區廣應街 182 巷農地重劃道路截彎取直，以改善農機具及車輛通行安全。

說明：林園區廣應街 182 巷農路彎曲，建請市府儘速改善將其截彎取直，確保農機具及車輛通行安全。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21 高市府地發字第 110713213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133 號
議員姓名	王議員耀裕
案由	林園區廣應街 182 巷農地重劃道路截彎取直，以改善農機具及車輛通行安全。
主辦機關	地政局（土地開發處）
執行情形	一、本案前經地政局土地開發處 110 年 6 月 23 日邀集王議員耀裕及建議人林里長明田現場召開「本市林園區廣應街 182 巷道路（王公廟段 2082-2 地號）截彎取直改善事宜」一案，會勘結論「旨揭道路截彎取直涉及農地重劃區抵費地，地政局土地開發處先就其土地使用適法性及可行性進行研議評估」。 二、嗣後地政局土地開發處於同年 7 月 7 日至議員服務處向議員說明本案廣應街 182 巷道路截彎取直後對周遭通行之影響及林里長目前所在工廠進出通路之利弊分析，後續如地方仍建議將重劃道路截彎取直，則由地政局配合辦理。

農林類：第 134 號

提案人：陳善慧

連署人：吳益政、鄭光峰

案由：列管老樹應落實巡查、養護工作，避免發生斷枝、傾倒事件使民眾受傷或財務損失。

說明：列管老樹因養護工作不當造成之斷枝、傾倒事件時有所聞，建請農業局於汛期、颱風季節前加強列管老樹之巡查與養護，避免列管老樹罹病而發生斷枝、傾倒事件。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4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3 高市府農植字第 110329878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134 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善慧
案由	列管老樹應落實巡查、養護工作，避免發生斷枝、傾倒事件使民眾受傷或財務損失。
主辦機關	農業局
執行情形	<p>一、本市列管特定紀念樹木共 564 株，樹種包含白千層、榕樹、兩豆樹、樟樹及茄苳等樹種，共 38 種樹種，本市行政區列管特定紀念樹木數量前 5 名：楠梓區（207 株）、左營區（77 株）、新興區（55 株）、鼓山區（42 株）及前金區（24 株）。</p> <p>二、本市特定紀念樹木監管單位多屬公有單位、國營事業及私人，依據本市特定紀念樹木保護自治條例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監管人對於特定紀念樹木應善盡管理維護之責，並視需要設置必要之保護設施。</p> <p>三、本市設有特定紀念樹木巡護志工隊共 40 人，辦理每月定期巡護特定紀念樹木隨時回報樹木生長狀況，另農業局倘接獲民眾或</p>

1999 通報本市特定紀念樹木有養護需求、斷枝及倒伏情形，皆由農業局儘速邀請專家學者及監管人儘速前往現場會診，並請監管人依專家學者意見辦理後續養護或移除事項，以避免危害公共安全；樹木倒伏以扶正為原則，經評估後樹木無法扶正，本府農業局將請監管人儘速辦理移除，並送該年度本府特定紀念樹木及受保護樹木保護會審議後公告解除列管。

四、本府農業局 110 年爭取中央經費 28 萬委外辦理本市部分列管特定紀念樹木安全健檢調查，以目視外觀評量及非破壞性技術檢測系統為基礎下，作為樹木健康危險等級評估及保護決策的機制，以維護公共安全。

農林類：第 135 號

提案人：林智鴻

連署人：林于凱、陳致中

案由：為發展郵輪產業新經濟，建議市府應設立明確目標，將高雄市打造成為郵輪母港城市，藉此帶動城市中產業轉型。

說明：

- 一、根據國際郵輪協會（Cruise Lines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旅客統計資料顯示，歐美地區郵輪市場逐漸飽和，因此開始往亞洲市場發展，國際郵輪也在近幾年開始選擇停靠台灣或從台灣出發。
- 二、承上述，郵輪旅客在郵輪母港城市的花費大約為 385 美元，而停靠港城市卻約只有 100 美元，可見其落差之大。
- 三、郵輪靠港產生的產業影響，除旅宿服務業、交通運輸業等較直觀的產業別外，還會有後端補給產業、港口服務業甚至造船業的加入，才能完善郵輪經濟產業鏈。
- 四、綜上所述，高雄具有發展郵輪產業的基礎條件，因此建請市府應明確訂定發展「郵輪母港城市」的目標，以公部門的力量帶領產業前進，並積極解決產業發展過程遇到的行程問題。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6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2 高市府海洋產字第 110327571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135 號
議員姓名	林議員智鴻
案由	為發展郵輪產業新經濟，建議市府應設立明確目標，將高雄市打造成為郵輪母港城市，藉此帶動城市中產業轉型。
主辦機關	海洋局
執行情形	高雄有發展郵輪產業的基礎條件，爭取國際郵輪停靠高雄港或以高

高雄作為郵輪母港一直是本府施政重要目標。本府海洋局長期以來與臺灣港務公司、交通部航港局、旅行社、郵輪業者、在地商家等單位全力合作，積極作為如下：

一、提升郵輪旅客通關服務品質：

本府海洋局與高雄市菁英外語導遊協會合作，派遣外語導遊至郵輪碼頭提供郵輪旅客岸上觀光資訊諮詢服務，促進高雄郵輪觀光產業發展。另配合高雄港埠旅運中心興建進度密切與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研商啟用後提高服務品質及爭取郵輪停靠之計畫。

二、積極推動國內郵輪環島航線：

「探索夢號」郵輪是疫情期間首次停靠高雄港的郵輪，該環島航線於 109 年 10 月起迄今（110 年 9 月 22 日止）來訪高雄總計 26 航次（52 艘次），進出旅客人數總計 2.3 萬人次，創造新台幣 4,693 萬元觀光產值，成功推廣本市郵輪觀光及帶動經濟效益。

三、與旅行社合作開闢新遊程：

本府海洋局與旅遊社業者合作開闢 2 條高雄郵輪岸上觀光路線，包括佛光山及蚵子寮漁村遊程，期透由在地特色文化遊程，讓到訪旅客有不同的觀光體驗，吸引國際郵輪泊靠高雄。

四、推動國際郵輪周邊產業鏈結：

為推動郵輪產業的橫向鏈結，本府海洋局與高雄港務公司合作推動國際郵輪（星夢郵輪「探索夢號」）在台灣（台船公司）歲修協調業務，此乃台灣船舶維修產業首次為國際郵輪服務；此外，亦媒合雲頂集團星夢郵輪「探索夢號」採購高雄在地優質農漁產品及日用品，期盼藉此就郵輪物流補給、修造船等產業爭取更多蓬勃發展的機會。

五、積極爭取逐步完善高雄郵輪旅客友善消費環境建置：

110 年度獲行政院海洋委員會促進地方政府推動海洋事務計畫補助，開發郵輪旅客觀光特色遊程、輔導特色商家提供友善國際旅客消費環境，達到消費便利性之目標，以提升國際郵輪旅客至高雄觀光消費意願，進而帶動高雄往郵輪母港城市目標邁進。

農林類：第 136 號

提案人：林智鴻

連署人：林于凱、陳致中

案由：為根治本市鳳山區鎮北里鎮北街 27 巷長年之積淹水問題，建請貴府通盤檢討鎮北里內與鎮北街 27 巷相關排水設施，以保障鄰里居民權益。

說明：

- 一、有鑒於鳳山區雨污水下水道系統自民國 64 年實施至今，皆尚未檢討與更新，導致本市鳳山區積淹水問題頻繁，尤以早期開發之在地聚落影響最深。
- 二、為此，建請貴府通盤檢討鎮北里內排水系統，並更新新設鎮北里鎮北街 27 巷排水系統，以維護數百戶居民之權益，照顧銀髮市民，並顧及中小家庭，以提升本區公共設施品質。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9 月 29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9.30 高市會農字第 11022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5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0.18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038093000 號函復)	
案號	農林類第 136 號
議員姓名	林議員智鴻
案由	為根治本市鳳山區鎮北里鎮北街 27 巷長年之積淹水問題，建請貴府通盤檢討鎮北里內與鎮北街 27 巷相關排水設施，以保障鄰里居民權益。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本市鳳山區鎮北街 27 巷淹水問題，經本府水利局 110 年 7 月 8 日辦理現場會勘，初步研判為地勢相對低窪，造成鎮北街水流流入而產生積淹水災情。該部分已協調鳳山區公所於鎮北街 27 巷口之過路暗溝增設溝蓋或洩水孔等截流設施，將鎮北街地勢較高而流入鎮北街 27 巷地勢較低之地表逕流截流，減少鎮北街地表逕流流入鎮北街 27 巷內，以改善巷內積淹水問題。